

鸟儿与飞翔

吴 静

在邻居家的院子里，悬挂着几个华丽的鸟笼，那里养着巧舌如簧的鹦鹉和美丽乖巧的金丝雀。

鸟儿拥有了翅膀，便应该学会飞翔。不飞便似笼中的鸟儿，不知道风雨的强悍，不明白山峦的雄伟，不晓得江河的壮美。只贪图安逸享乐，在不知不觉中便会荒废了时间，淡化了梦想，就会逐渐把遥望作为自己最哀怜的姿势。

当燕子从南方归来的时候，房前屋后都有她忙碌的身影。金丝雀嘲笑着，笑那衔着泥巴的狼狈，笑那啄着枝条的劳苦，以及那风雨中飞翔的愚笨。

金丝雀躺在笼子里悠然自得，觉得惬意极了。每天有人给洗澡，有人给喂食，有人带着去过街闲溜，享受着如贵宾一般的待遇。它以此为傲。

从寒冬到暖春，再从暖春到酷暑，金丝雀除了感觉到太阳的变化之外，其余的皆是一样，包括自己的一日三餐、自己丰厚的待遇，但是它总觉得少了一些什么，一直也想不明白。有一天金丝雀终于忍不住与燕子闲聊了起来。

当燕子描述着雄伟的崇山峻岭、神奇的悬崖沟壑、青翠碧绿的竹林盆地，还有诗意和远方的时候，金丝雀一脸懵懂，它从未听说过，只知道日出日落，花开花谢。

柳树在一旁频频点头，说自己非常崇拜燕子的不惧风雨、勇敢翱翔，说自己也想去远方看一看，但是根已深深地扎在这片黄土地上，永远都无法离开。当劝说金丝雀不要继续呆在笼子里的时候，金丝雀犹豫着，它除了享受这嗟来之食，似乎忘记了如何去适应外面的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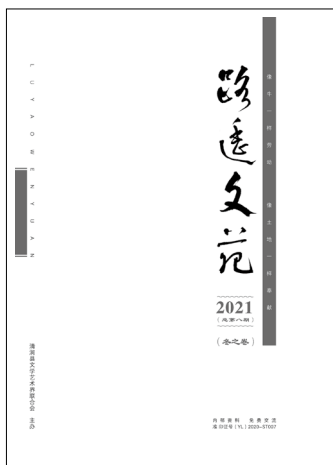
金丝雀沮丧着。

秋日的黄昏，小主人和一群小伙伴偷偷地把金丝雀从笼子里拿出来，几只小手轮番把玩观赏。有的拿着小木棍戳着它的头，有的揪着它的小嘴。还有一个调皮的小家伙，甚至拔了一根羽毛要做书签，疼得金丝雀挣扎着扑闪着翅膀。吓得小孩手一松，金丝雀跌落在地，仓皇而逃。小孩子们气喘吁吁地追赶着，用笼子罩住了惊慌失措的鸟儿。

金丝雀绝望了，它发现自己已经不会飞翔。它躲闪着，浑身瑟瑟发抖。它多么希望在那一刻，自己挥动双翅的时候，能够像燕子一样飞翔，飞上树枝，飞上高空，然后……

金丝雀悲哀着，它只能独自继续在这华丽的笼子里遥望远方，直至……

目录



主 管：中共清涧县委宣传部
主 办：清涧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刊名题字：温江城
编辑出版：《路遥文苑》编辑部
准印证号：（YL）2020-ST007
地 址：清涧县委大院三号楼六楼
电 话：0912-5261052
印刷日期：2021年12月
印 刷：西安市建明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01 鸟儿与飞翔（卷首语） 吴 静

小说走廊

004 梅花知己 顾晓蕊
019 小村脸谱 王 宇
030 有你就有一切 刘玉功

散文空间

040 岁月的回声 朱小林
047 我与曹谷溪老师的文学情缘 惠世强
054 我的父亲 徐 彦
058 八百米记 王文涛
062 又见水萝卜（外一篇） 肖 红

诗歌手冊

066 一个伟大作家的幸福写作状态
——谨以此诗缅怀路遥先生 古 歌
067 春韵（组诗） 姬晓玲
069 梦回故乡 贺光武
070 登超然台歌（外一首） 黄 浩
071 月夜的风打扫着人间的沉疴（组诗）
唐冰炎
073 我要赶在一场暴风雨到来之前（组章）
姜 华

- 076 老人（外二首） 邱俊贤
 077 一条路消失在另一条路里（组诗） 惠永臣
 080 远路（外一首） 李育敏
 081 水上花（外四首） 惠诗钦
 083 为即将到来的荡漾（组诗） 丘文桥

剧作工场

- 086 四块红军票（道情小戏） 许艳

路遥研究

- 093 路遥 朱合作
 100 活在作品中
 ——从路遥作品的常读常新说起
 白烨

文艺评论

- 103 谈霍竹山的“新工业诗” 唐宋元

清涧河文化圈

- 106 清涧道情记 朱者
 111 清涧河流域童谣集粹 王淑玲

《路遥文苑》编委会

总顾问：孙利斌 贺敬
 顾问：白春田 刘志龙 白晓强
 刘建华 曹晨 惠清俊
 慕为森 韩波兰
 编委会主任：曹晨
 编委：霍兵娃 张静 李伟
 彭晓波 刘世平 韩尚文
 高世雄 杨贺 李延胜
 邓世荣 张平 贺永军
 张世卫 韩昀泽 刘雪峰
 惠东莲 师欲晓 高光生
 黄建雄

主 编：曹波 陈旭晔
 执行主编：贺志军
 副 主 编：张文彦
 编 辑：刘小涛 惠胜利
 李嘉懿 李联
 秦小平 许艳
 白林鹭 惠超笑
 苏佳君

梅花知己

◇ 顾晓蕊

1

那日，下了火车，我紧随在父亲身后，如一尾疲累焦灼的鱼，被波浪般的人群推涌着穿过地下甬道。正赶上闷热的盛夏，空气中弥漫着一股咸湿难闻的气味，令我有些晕眩，又有一种恍惚的感觉。

总算到了出站口，我抬头向远方眺去，见天空兀然灰蒙阴沉，大朵灰芙蓉般的云朵悬在半空中。父亲沉声说道：“咱走着去医院，还有五六里路，快走吧，看是要下雨了。”话刚落下，他迈开大步快走起来。

父亲到底是当过兵，身上透着军人的刚毅，走起路来脚步轻捷，阔步如飞。十五岁的我在后面连追带跑，却也撵不

上他。自打前一天接到梅姑的电话，父亲便眉宇锁拢，他心里搁着事情，两脚竟似携了风。

我们步履匆慌，赶到位于城郊的传染病医院时，已是暮色垂临。我背着个旧帆布包，大口喘着粗气，跟随父亲沿着楼梯往上走。

陡然听见凄厉尖锐的呼喊声，“诗白啊……”那一声悲唤像是从胸腔里炸裂而出，又恹惶，又悲凉，是梅姑的声音，接着是哀哀的嚎哭。她呼唤的是爱人的名字，也就是我的姑父何诗白。

“不好，还是晚了一步。”父亲脸色陡变，疾声大喝间，已跃步到二楼，将我抛在走廊里，闪身奔进病房。

我靠在长廊一侧，手紧扶着墙站住，因心中惊惧，双腿虚软颤抖，却又竭力

稳住脚，不让身子往下滑坠。我忧戚地望向夜空，倏然间轰隆隆一阵雷声碾过，大雨倾落了下来。

来这里之前，父亲曾跟我说，“你姑父不久前出差回来，查出肝癌已是晚期，咋就摊上这病了，咱俩一块去看看。”我们随即乘火车赶来，没想到还是来迟了。

天上的每一颗星星，都是离开世间的人的灵魂。我想起了奶奶说过的话，尽管那晚看不到星星，何况当年的我，对人生充满疑惑茫然，然而在那一霎间，我仿佛感觉到，天上多了一双明澈的眼睛。

奶奶生养了六个孩子，四子两女，我的父亲在家中排行老大，梅姑是年纪最小的妹妹，两人相差了十余岁，因而自幼年起，父亲对这个妹妹处处呵护关照。

还听说梅姑出生的那天，老院里的梅花开得粉霞一般，灿灿漫漫，一直延伸到窗前。躺在床上的奶奶虚弱地侧身，瞥见窗外团团花影，说算是与梅花有缘，妮的名字就叫梅花了。

待我长到五六岁时，总喜欢跟在梅姑身边。十七岁的梅姑宛若一朵初绽芬芳的花儿，两柳细眉弯弯，清水般的眼眸，高而翘挺的鼻梁，浑身透溢着灵秀

的气息。

那些年间，稍晓些事理的我，最爱跟梅姑说话。我的好奇心就像是春风中的枝枝蔓蔓，不断冒出新的芽苞，总是缠着她问些稀奇古怪的问题。她浅浅一笑，用温柔的手轻抚着我的头，极有耐心地回答。

梅姑说起话来，轻柔，悦耳，好似乡野间吹来的清风。听得我心里软软的，暖暖的，欣悦又欢喜。我有时觉得，她懂得可真多，简直无所不知。

有一天，梅姑坐在院中树下看书，我托腮坐在一旁的矮板凳上，歪着脑袋好奇地问她：“你怎么知道这么多呢？”

梅姑微笑着捏捏我的鼻子，神秘地低声说：“那答案啊，都藏在书里呢！”我迷惑地看着她，又追问道：“这么小的书本，能装下那么多东西？”

她格格地笑出声来，用手轻指着书说：“这里面是有宝藏的，但凡你能想到的，这里全都有呢！”难怪她从学校回到家来，得空就看书，做饭也看，静坐也看，走路也看，几乎是书不离手。

我喜欢，看她梳着两条粗黑的长辫子，坐在梅树下读书的样子。

片片莹亮的阳光，在她的发间跳跃。徐风轻轻地吹着，偶尔飘下几片花瓣，落在她的发梢，或粘到衣襟上。她低头

读会儿书，抬头凝想片刻，眸子里水波荡漾，盈盈闪动。

在那个年代，乡下重男轻女的思想很严重。村里的女孩多念到初中便辍学，她们经常三五一群，学绣花，做鞋垫，或是到田间干农活。她们的衣裳皱皱巴巴，裤腿上粘满草籽，恣肆地闲聊着话，没心没肺地大笑。一年又一年，就这么粗枝大叶地生活着。

而梅姑，是村里唯一读到高中的女子，她安静地看书，安静地生活。在我幼小的心里，她是与众不同的那一枝，穿的衣服向来洁净，头发梳得纹丝不乱，身上还有一股雪花膏的淡香味儿。

又一年的初春，父亲从部队回家探亲，站在院里跟奶奶扯着闲话。我独自在跳格子，玩一小会儿，跑去灶间看看梅姑。她坐在灶台前烧火做饭，一只手拉着风箱，另一只手往灶膛里添柴，眼睛却盯着膝上的书，嘴唇微微张合，轻声地读着。

奶奶是思想守旧的人，见梅姑总捧着书看，免不了又是一番抱怨：“女孩子家的，读再多的书有啥用，终归是要嫁人的。”

父亲听了很不高兴，扭头冲着灶间朗声回道：“我到部队后上了军校，这才知道读书多了，心里才会亮堂。妹妹，

你要好好念书，说不定是咱村第一个大学生呢！”

奶奶撇撇嘴，又摇了摇头，不满地嘟囔道：“女娃能考上大学？别做梦了。再说就咱这穷家，哪供得起呢？”

父亲径直踱步到灶房，倚着门框高声说道：“我从军校毕业后，当上了连长，每月能省下些钱。妹妹要是考上大学，学费由我来出。”“好啊，好啊！果然是好哥哥。”梅姑探身瞅了一眼，深切地、热烈地回应，而后又低下头，继续看书去了。

那年夏天，当村长带领村民敲锣打鼓地来到老院，在奶奶惊愕目光的注视下，将红红的录取通知书递到梅姑手上时，古老的村庄沸腾了。

梅姑考上省内的一所农业大学，成了众人眼中飞上枝头的金凤凰，为此，村里还请来乡放映队放了场露天电影，梅姑胸前戴着大红花，坐在最前排的位置，那一夜喧腾而热闹。不久后，梅姑离开了家，开始她的大学生涯。

就在同年的秋天，我跟着母亲随军去了部队。再后来，父亲转业，我们全家搬到了一座小城。彼时，梅姑已大学毕业，到了一家肉联厂上班，且很快结了婚，在城里安了家。

赶上我放暑假时，梅姑打来电话，

邀我去她所在的小城玩，我还当真就去过两次。父亲将我送上火车，行驶四个多小时后到站，下了车，我走出站台，见梅姑与一位男子挽手等在外面，看见我忙迎上前来。

男子长得高而清瘦，眉眼俊朗，笑容温软，他接过我手中的行李，灿笑着说：“是小月吧，欢迎你来，你姑姑总提起你呢。”

他的热情令我有些不好意思，一时不知该说什么，只冲着他们笑。

“这是你姑父，名叫何诗白，我的大学同学。”梅姑绯红着脸说。

他们来时各骑了一辆自行车，返回时，姑父带梅姑骑车在前，我骑另一辆车跟在后面，穿过一条翠郁蔽日的林荫道，朝家的方向骑去。

梅姑坐在车后座上，手揽着爱人的腰，偶尔有风吹来，红色的裙裾飘飞。姑父不知说了些什么，梅姑哧哧地笑着，拳头一攥，轻轻捶打他的后背。稍后，梅姑侧着头倚在他身上，欢快地唱起了歌。

我在后面边骑车边笑望着，第一次觉得，有一种爱是微妙的，不可言说的，甚而那一刻，连空气也变得粘稠，有淡淡的甜味儿。

接下来的几天，他们带我去河中游

泳，一起去爬山，还领我逛夜市街，品尝当地小吃。一路上，他们的手始终牵握着，有说不完的话儿。我心中暗自揣摩，这应当就是爱情的样子吧，甜蜜又纠缠。

那些平凡而鲜亮的日子，如浪花，还不时翻涌在我的心头。可是，生活中总有些事是无法预知的，谁又能料得到呢？想到此，我泪落如雨。

让我感到悲伤又惶惑的是，一个朝气蓬勃、充满阳光的生命，怎会如此脆弱？那个人，走着走着就不见了，他被留在时光里，永远留在了记忆深处。

2

我无限伤怀地默立着，看周围的人来来往往，一如灯影，闪闪晃晃。过了许久，屋内凄怆的哭泣声弱下来，父亲推开房门，神情凝重地朝我走了过来。

“你姑父……唉！还那么年轻，就这样走了。”父亲宽大的手轻搭在我肩上，他眼圈一红，喉咙间似被哽住了。

“大哥……”有人跑了过来，仓惶地喊着。

我和父亲同时抬起头，朝他望去。那人愁苦着脸，居然跟姑父长得一模一样，我心中猛然大骇，惊得倒退几步。

父亲觉出我的异样，忙指着男子说：“这是你向东叔叔，你姑父的亲弟弟，俩人是双胞胎。”

“哦……”我暗自舒了口气，复又瞥向他。倒是曾听梅姑说过，爱人有个孪生兄弟。只不过不曾想到，在这种情形下相见，令人觉得惊悚，又有些怪异。

“大哥，我得去买寿衣、香烛和烧纸，这里……”男子急急地说道。

“你去预备吧，这边的事情，交给我来处理。”父亲瞅了眼站在一旁的我，又说：“医院里人来人往，乱哄哄的。小月这孩子，跟着你先回去吧。”

我再次见到梅姑时，她坐在家中厅堂一角，怔望着桌上摆的黑白照片，白烛光明明暗暗，映照在她的脸上，显得愈发苍白哀伤。

她两手叠握于胸前，无声地淌着珠泪，似是在对着照片上的人，诉着无限的悔疚和无尽的思念。我默然地站在一旁，能隐隐感受到，她内心撕扯着的痛，那是种异乎寻常的扯筋断骨般的疼痛。

“人已经走了，也只能节哀，要保住你的身子。”说这话的是梅姑的婆婆，一位微胖的中年妇女，不过她说话的时候，并不看梅姑的脸，目光直直地盯着她的肚子。

我顺着她的目光看去，惊讶地发现，

梅姑穿了件暗灰衬衫，腹部微微隆起，原来她竟有了身孕。

向东叔点燃一炷香，扭头看了梅姑一眼，附声说道，“娘说得对，大嫂，你可得当心身子。”话中虽有关切的意味，但声音却透着一抹冷硬。

我心中不免有几分奇怪，长得如此相像的两个人，性情却相差甚远。哥哥说话的语气很温和，还很温柔，可弟弟呢，话一出口总是硬硬的，似是含了铁。不过，这也只是我的一闪念，或许是性格所致吧，我并未再多想什么。

待后事忙完，我和父亲踏上返程的列车。在车上，父亲跟我讲起姑父生病的前前后后，揭开了一个惊人的秘密。

我的姑父何诗白在患病期间，曾写下一封信，他将信递到妻子手上时，叮嘱她自己走后，要将此信亲手交给单位纪委的领导。梅姑重重地点头，心情复杂地接过信，折好，放到外套兜里。

爱人离世后，梅姑忽想起这事，翻出信来，细细地读了又读，这才知道他内心曾经受的痛苦与煎熬。

姑夫当年毕业之后，到一家外贸公司上班。单位外部业务联系多，黄科长常带他出差，他起初以为受到赏识，有些暗自欣喜。可每逢酒场聚会，科长用眼神暗示，让他帮忙挡酒，他经常喝得

大醉。

酒醒以后，他胸口灼烧般地难受。黄科长却大笑着，爽声说道，酒场上，学问可大着呢，年轻人嘛，应该多锻炼锻炼。他只得苦涩地笑了笑，无奈地轻点着头。

很快到了年底，有一天他在核对账目时，却发现少了三十余万元货款，钱竟然不翼而飞了。

他慌忙跑去告诉黄科长，科长瞅瞅四下无人，凑到他耳边小声说，我遇到件急事，钱先挪用一下，过几个月就还上。你记住了，这事千万别对外说。

他听后大惊，怔愣住了。黄科长顿了顿，又拍拍他的肩说，我一向看好你，只管好好干，以后会有前途的。

黄科长朝他狡黠地笑笑，转身走了，而这件事，却像一块沉重的石头，压在了他的心里。

三个月后，在一次出差途中，他又向黄科长询问起那笔款项的事。科长说朋友邀他合伙做生意，钱都投进去，结果全赔光了。科长涨红的脸，因暴怒而扭曲着，显得狰狞，且又丑陋不堪。

他的心忽地沉了下去，陷入深深的愧悔。他生病住院后，想了又想，终于鼓起勇气，写下那封举报信。

我着急地插话道：“他心里藏着这

么些事，梅姑竟没觉察到吗？”

“他很爱你姑姑的，估计是怕她跟着担心，也就从来没提起过。他原是多好的人啊，真太遗憾了。”父亲痛惋地叹了口气，又异常坚定地说，“你姑姑把信上交了，黄科长会受到惩罚的。”

又过了一个月，那天，我们一家正围坐吃中午饭，蓦地电视柜旁的电话响起来。父亲放下碗，起身，去接电话，口中笑念道，是谁呢？这会儿打电话来。

他握起电话，听着听着，笑僵在脸上，声音急促起来：喂喂，她在哪个医院……好好，我马上赶到。

母亲看在眼里，一脸纳闷，追问这是去哪呢？这不，小妹又遇上事了，嗨，回来再说吧。父亲焦急地蹙紧眉头，搁下句话，顺手扯了件衣服快速披上，便急急慌慌地出门了。

到了傍晚，仍不见父亲回家。就在我们等得焦灼不安时，咚，咚，咚……急促的敲门声响起。我小跑着去开门，是父亲回来了。他大踏步走进屋，对着母亲说：“快煲点热汤，给梅花送过去，她流产了，给她补补身子。”

“啊……这……”母亲窝了一肚子的气想说，心里一急，竟不知先拽出哪句话了。父亲大手一挥，将她的话挡了回去：“别愣着了，赶紧做饭吧！家里地

方太小，我怕挤不下，把她安顿在招待所了。”

父亲回过头来，又冲我说：“小月，梅姑要住上一段时间，这一日三餐，就由你来送饭好了，等下我带你认认地方。”我立刻点头，爽快地应了下来。

趁母亲在厨房忙碌的功夫，平日很少吸烟的父亲，徐徐地点燃一支烟。他默然地坐在沙发上，一口接一口狠吸着烟，大口吐着烟雾，似在竭力平复翻滚杂乱的心绪。

3

那晚，母亲做了热腾腾的鸡汤面，盛在铁饭盒里。我用网兜罩住，一手拎着出了门，与父亲一同去往招待所，给梅姑送饭。门虚掩着，我们敲门，进到屋里来。

梅姑侧身蜷缩在床上，见我们进来，她用手撑着床沿，竭力坐了起来。她看上去身子虚弱，轻薄如一张纸，飘飘忽忽的。父亲环顾了一下屋子，说：“要是还缺什么，你只管说。你肯定饿了，先吃饭吧。”

许是饿坏了，梅姑倚靠着床头，端着饭吃起来，很快吃了个精光。

梅姑用手轻抹下嘴，深深地吁了口

气。她抬头看看我父亲，又看看我，抑或是看出我们眼中的疑问，她的神色间涌起几许悲怆，用力咬了下嘴唇，泪突然盈出眼眶。

“嗨，这人心啊，可真是猜不透，就说这事儿，怎么会变成这样？”梅姑叹气，抬手抹起泪儿。

她的脸笼罩上一层阴郁，眼眸氤氲着迷蒙的雾气，记忆如蛛网一般，将她包裹起来。我们往前挪挪，坐到她旁边，又似在无声地告诉她，做好了倾听的准备。

曾经相爱的那个人，说走就走了，蓦然间，已是隔世。梅姑觉得自己的心被掏空了，不觉间，在家里昏昏沉沉地躺了半个月。

这天清晨，她睁开眼，白花花的阳光泼洒进来，窗外传来鸟儿呢啾声。她侧个身，忽觉肚子微微动了一下，又接连动了几下。她手摸着肚子，感觉有双小脚在一蹬一蹬，是胎动。她犹如死水一潭的心，顷刻荡起阵阵微澜。

她起了床，见婆婆已做好早饭，放在餐桌上。爱人离去后，婆婆便主动搬来与她同住。她吃罢饭，细细梳洗了下，想下楼走走，走进那片流淌的阳光里。她有一种直觉，肚子里的孩子，需要暖暖香香的阳光。

婆婆斜睨着眼，盯着她上上下下地看，高声问：“你这是干啥去呢？”梅姑已换了衣裳，轻声回道：“哦，外面阳光真好，我想下楼转转去。”

婆婆脸色倏忽一沉，而后走过来挡在她面前，硬声制止说：“这可不行，你身子不便，没事别到处乱走，在屋里呆着吧。如果有急事非得出去，也要跟我说，我跟你一起去。”

她觉得有些奇怪，却又不好说什么，趑身返回自己房间，重新躺下来。梅姑想了想婆婆方才说过的话，琢磨不透她的想法。过了一晌，外面响起开门声，梅姑听着动静，猜出是向东来了。

“梅花刚才想出去，叫我给拦下，不许她往外跑，这会儿又睡了。”是婆婆轻蔑尖锐的声音。梅姑心头一颤，当即悄悄下床，身子贴在门后，侧耳细听。

一阵短暂的沉默后，向东开腔道：“妈，你可得把她看紧了。她还年轻，将来一定守不住，等这孩子一落地，咱就给抱走。这是咱何家的根，不能让他改了姓。”话中带着轻侮与嘲讽，显得那么陌生。

梅姑恍然意识到，自己被监视了起来，悲戚、恐惧、愤怒，一齐窜涌上心头。她心里只有一个字，逃！她暗暗地想，寻找时机逃出去，待见到大哥，再

作打算。

第二天早上，天刚初亮，婆婆推开她的屋门，探头朝里看看，见她还在熟睡，扭身出了门。梅姑其实早醒了，估摸着婆婆是去市场买菜，她飞快地穿衣下床，从家里跑了出来，搭上辆车，匆忙赶到火车站。

她买了票，上了火车，列车呼啸着奔驰起来，她绷紧的心才稍稍放松下来。她倚在座位上，怎么也想不明白，人性的幽深晦暗，竟是这么深不可测。

最近做的那些梦里，仿佛又回到大学时代，回到青枝碧叶的年华。她怀念那时的自己，艳丽、鲜亮，如春风中初绽的花蕾。偏偏那么巧合，何诗白成了她的同桌，他是一个温良和善的人。没过多久，他们相恋了。

同学嬉笑着说，他们是金童玉女。相爱的两人果真结了婚，他温暖又结实的拥抱，让她以为，日子会平静和美地过下去。

可他还是走了，梅姑心里纵有千万般不舍，也只能接受，却没有想到，他的家人会这样对待她。她曾用心地去迎合、讨好他的家人，尽心地照顾他们，而他们却处处设防，她的心凉了又凉。

尤其是向东的话，深深刺痛了她。刚结婚那会儿，面对着双胞胎兄弟，她

还怕认错人，闹了笑话。很快她发觉，即便两人长得很相像，气息却完全不同。一个人散发出的气息，从他的语气、神情、偏好，就能看出来。

梅姑心里纷乱地想着，肩膀忽被人撞了一下，抬头，见站在火车过道里的男人，在朝她这边挤过来。那人长得黝黑，瘦小，脸上有块青疤。男人眼神闪烁之间，透着股邪气，瞄向对面的一位老人。

老人歪在靠椅上睡着了，鼾声很响，在他的腰间一侧，系着个粗布做的钱袋子。老人旁边坐着位年轻女人，怀中抱着个孩子，恰巧孩子哭闹起来，她轻轻地拍哄。男人低头，假装逗弄孩子。

梅姑再一回头，见老人腰间的钱袋子不见了，男人神色慌张地往后挤去。梅姑断定男人偷了钱，急站起来，大喝道：“别跑，把钱拿出来。”

两人撕扯起来，急乱间，男人抬起脚，朝梅姑狠狠地踢去。正踢中她的肚子，梅姑“啾啾……”一声弯下腰，男人趁机朝后逃跑。火车行驶缓慢下来，即将到站，梅姑强忍住痛疼，疾声大呼：“抓小偷，抓小偷啦。”

男人被闻声而来的列车乘警当场逮住，梅姑也被送往医院。审问中得知，这脸上带着青疤的男子，是个逃窜多年

的盗贼头目，梅姑算是立了大功，只是那可恨的一脚，将她肚中的孩子踢掉了。

听到这里，父亲恍然叹道：“怪不得我赶到医院时，有个乘警和一位老人都握住我的手，又是感谢，又是抱歉，说你可真勇敢，可惜的是孩子没保住。原来这背后，竟有这么一段曲折惊心的故事。”

父亲痛惜地望着她，轻声安抚道：“事情已经如此，你也别多想了，先调养好身子，别的以后再说……”一番安慰劝说后，我和父亲出了招待所，朝家走去。

路上，我仰望着星光灿烂的夜空，心底涌起绵密而真切的伤感。

我在想，人要是永远不长大，那该有多好，日子如清水一样，简单，纯净，一眼望得见底。而随着慢慢地长大，被生活的泥沙携裹着，卷带着，是多么悲凉而又无奈。

4

随后的一段日子里，母亲每天换着样地做饭，我去给梅姑送饭。傍晚下班后，父亲和母亲再轮流去看望梅姑，陪着她慢慢地扯会儿话，宽慰她凉苦的心。

梅姑的身体渐渐好起来，脸上有了

润色，憔悴黯淡的眼眸，又泛起丝丝缕缕的柔光。然而，就在我们以为她熬过了最艰难的日子，哪料想到，后面还有更大的浪头悄然涌来。

这天夜里，我与父亲又去看望梅姑，推开屋门，她在低声地嚤嚤抽泣。父亲走过去，惊讶地问：“这是怎么了，又遇上啥事了？”

“我现在连家也没了……唔唔唔……他们领着一群人，把屋里的东西全搬空了。”梅姑抽噎道，她的双臂环抱在胸前，身体因气恼而微微抖动着，“那是我的家，简直是明抢，跟强盗一样的……”

原来，梅姑在这里住下来后，用招待所的电话给同事小李打过电话，说家里出了些事，让她帮忙向领导请假。小李本名李巧玲，跟梅姑同在卫生检验科，是她最要好的朋友，两人住在同一栋楼上。

方才，小李来电话说，见有一群人在搬柜子，她上楼一看，还以为梅姑要搬家。后来察觉出不对劲，见梅姑的婆婆和小叔子何向东，在指挥着那群人搬东西，话语间气横得很，还骂骂咧咧，把家里一扫而空。

小李疑心她家出了事，赶忙打来电话。梅姑听了，气得浑身一阵颤抖。她

料到是婆婆买菜回来，见她没了踪影，心里存着口恶气，愤恼之下叫了人来，将她屋里的东西统统掠走。

她难以想象，婆家的人竟会干出这样卑下的事，一点不顾念亲情。这好比是往她伤痛的心上，又刺上一刀。倘若他们知道她肚中的孩子没了，还不知会如何刁难呢。梅姑不免又气又急，伤心垂泪起来。

父亲坚毅的脸上闪过一丝冷峻，慢慢地攥起拳，猛地一拍桌子，气冲冲地说：“他们太欺负人了，我就不信，没个说理的地方。明儿早上咱俩一起回去，哪怕打官司，也得追回属于自己的东西。”

翌日清晨，父亲陪着梅姑乘火车又返回了。官司一拖就是半年多，父亲穿梭在两个城市，来来回回奔波，跑了一趟又一趟。

父亲回到家中，痛心而又异常愤怒地说：“婆家人发觉孩子没了，以为是梅花故意不要孩子，跑去她的单位门口，嚷嚷吵闹一番，又是谩骂，又是恐吓。梅花现在有家不能回，到了晚上，在办公室长椅上将就着躺会儿。他们做得太过分，事情闹成这样，这官司非打到底不可。”

母亲跟着叹气，说：“这家人的心

怎么这么硬，要说梅花的性子，一向为人和善，处处宽让，掏心掏肺地待他们，却换不来一丝真心和安慰。”

顿了一顿，母亲提高嗓门说，“跟梅花说心里别怕，也别慌张，总会有讲理的地方。你这当大哥的，多跑上几趟，替她争这一口气。”

我坐在一旁翻书，看上去屏息静气地听他们说话，其实心底翻涌不已，为梅姑担忧起来。我不由地想，成人的世界里，有太多的无言又无奈的时刻，身处于时光的洪流中，永远不知会被冲向何方。

又过了半个月，父亲再次赶回来，一进屋，兴奋地对着母亲说：“这事总算有了结果，他们当众道歉，家中物品归还了大半，梅花也选择原谅，不再计较与追究。只不过……”父亲话锋一转，脸色沉郁下来，“前不久肉联厂裁员，梅花下岗了。”

不待母亲发问，父亲又补充道，“梅花在一次体检中，查出是乙肝病毒携带者，并不是什么大事，她跟好友李巧玲说了。这不，赶上下岗，两人争一个岗位，李巧玲把这事给公开了，还对她极尽嘲讽。”

母亲替梅姑抱不平，不屑地说：“工作没了可以再找，只是这样的朋友，一

遇上事就翻脸，太靠不住了。估计为了这事，梅花够伤心的。”

我也震惊了，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我心地纯善的姑姑，她热切地相信大地上一切美好的人和事物，但是命运弄人，她一次次地被辜负，一次次痛心失望。

时间过得飞快，半年后的一天，父亲进家，眼中溢出喜色，“梅花来电话了，说前些时候林业局招人，她读大学时学的是农林，经考试，已顺利被招工。”

母亲欣然回道：“这下好了，算是安稳住了。可她到了林业局，平时都干些啥呢？”

“林业局承包了市区部分单位的园区绿化，她跟着绿化队栽花种树、修枝除草。”父亲说，“活是脏些累些，不过，忙碌是好事，总比闲着强。人活一天，就得劳作一天。”

父亲的话语中，带着军人的爽利脆落。他把目光转向窗外，静静地凝望着远处，似又陷入了人生的深思。

转眼到了深秋，这天晚上，我坐在书桌前看书，有人敲门，我欢快地跑去开门。走廊上的灯没亮，只见一个人立在暗处，愣愣地定站在那儿，倒像是镶在门框里。我又仔细一看，竟是梅姑来了。

我意外又开心，激动地拽着她的胳膊

膊，将她拉进屋里。她进屋后，我看清楚了她的脸，眉间尽是愁郁，似挂了一层霜雪，有些病怏怏的。我围着她绕了个圈，睁大了眼睛，看了又看，感觉出有点不对劲。

她松松地扎着一条马尾辫，几绺头发飞散出来，凌乱地垂在脸前。那双眸子看起来是飘的，散的，孤寂而空洞。她穿得很厚，十分臃肿，将自己裹成一个圆球，有些滑稽，又透着几分古怪。

这时父亲走了过来，见到梅姑，也显出惊讶的样子，纳闷地问了一句：“梅花，你来也没提前说下，怎么回事，咋穿那么厚？”

她眼里浮起一层泪雾，低下头，慢慢地掀起衣角。我凑近去看，她在秋衣外面，套两件厚毛衣，接着是一件碎花棉袄，外面又穿了件大棉服。我惊问道：“天气还不太冷，你穿这么厚，不觉捂得慌吗？”

“我冷得身子发紧，一揪一揪，身体说不出的难受。我去医院问了，没找到病根，可就是不舒服。”梅姑神色茫然，像个迷路的孩子，她轻垂下眼帘，幽幽地说，“我想到这儿再看看，是病，总得有个法子治。”

父亲缓步走上前，轻拍着她的肩，低声劝慰说：“没事的，别担心，明天

我再带你去医院，好好做下检查。”

次日，父亲陪梅姑去了市里几所大医院，做了一堆检查，仍没查出病因。后来，父亲又领她去找老中医，他把了把脉，洪声说道，不是紧要的病，身子太虚了，抓上几副中药，回去慢慢调理。

他们回来时，已近黄昏。两人对坐着，父亲摇了摇头，温声劝道：“要我说啊，这是心病，心病还得心药治。人这一辈子，都会遇上沟沟坎坎，不要怕，只要迈过去，总会好起来的。”

梅姑陷入长久的沉默，目光飘向一边，越过窗户，盯着外面高大苍劲的梧桐树。几场秋雨过后，叶子被染成红黄色。落叶片片，从枝头翩然起飞，轻盈似蝶，旋舞着飘落下来。

她寂寂地坐着，脸色苍白如霜，泛着清冷的寒意，目光空茫而悲怨。她幽微地叹息，一声连着一声，犹如一枚枚落叶，铺了一地。

我能感觉得到，生活的一段霜雪未融，浸入她的骨，漫进她的心。她心里苦涩，又很压抑，直觉得冷，无尽的冷意。她把自己层层包裹起来，仿若在她与世界之间，隔了一堵厚厚的墙。

隔日清晨，我们送梅姑走，到了楼下，见空中起了大雾。茫茫白雾遮蔽了一切，连城市也隐没其间。梅姑低低地

说，你们回吧，我走了。她扭身离去，身影融成水墨画中的一个点，转瞬，便消隐在雾中。

5

日子宛如被风吹起的书页，悄无声息，一天天地翻过。一晃四年多过去，我已经上了大学。有时放假回到家，间或听母亲提到梅姑，自顾自地叨念着，怔怔地出会儿神，少不了轻叹几声。

又一年的寒假，我坐在沙发上看电视。一片梅园中，市民在踏雪赏梅，白雪纷飞，株株梅花傲然盛开。游人穿行花间，走着看着，俯下身轻嗅，陶醉在花的幽香里。

此时镜头一转，梅园的主人在向游人介绍。她侧身站着，微笑地说着园中景致，我忽地觉得，那身影有几分熟悉。又一看，我惊叫起来：“快来看嘛，梅姑上电视了。”

母亲从厨房跑了出来，父亲也踱步到电视前，眯起眼睛看，镜头很快闪过。父亲有些不敢相信，问道：“你没看错？”母亲在一旁接话道：“是不大可能。你打电话问问，不就清楚了吗？”

父亲拨通了梅姑的电话，两人聊了好一会儿。放下电话，父亲轻声对我说：

“还真是你姑，她邀你去玩，待天暖和些了，你去转转吧。”

我既欣喜又觉好奇，急声回道：“好啊，过几天我去她那儿看看。”

在一个阳光晴好的日子，我坐上火车，去往梅姑所在的城市。我出了站，见她推着辆车子，蹣跚着脚，朝这边眺望，忙笑着跑了过去。

待我走近后，仔细端详起她来。她穿了一件月白色针织衫，外披淡蓝色风衣，围着一条湖蓝色丝巾，颈间系了个蝴蝶结。她还化了淡妆，轻描了眉，涂着口红，跟变了个人似的，显得清丽而优雅。

她冲我轻盈一笑，双手扶着车，说：“快坐上来，我带你去梅园。”我双脚一跃，坐到了后座上。她猛然想起什么，又说：“喔，咱们先拐个弯儿，去趟花卉种植基地。”

梅姑骑车带着我，左绕右拐，来到一处花卉大棚前，她停了下来。大棚门口站着几个人，其中一个穿红衣服的女人，热情地笑着，朝我们摆手。

我们走了过去，那个女人拉起梅姑的手，着急地说：“可把你盼来了，快进去看看，有一批兰花叶子打蔫，真是愁人呀。”

梅姑跟着女人往棚子里走去，走了

几步，扭头对我说：“小月，这里花很多，你随便转转。”我来回走走看看，棚子里种有兰花、郁金香、杜鹃花、绣球花等，花的品种繁多。

我回过身，见梅姑正认真地讲着什么。她们一脸肃敬地靠近听着，不时重重地点头，用笔在本上飞快地记着，似在谦恭地聆听专家的传授。

出了那里，我们又继续向前骑行。我有些纳闷，便问梅姑：“你怎么还管这事？”她爽笑起来，边骑边说：“那个穿红衣服的，是我以前的同事李巧玲，单位效益不好，后来她也下岗了。”

我想起这个名字，愤愤地说：“原来是她啊，一个坏朋友。”

“那都是过去的事，不提了呢。她跟几个下岗的同事一起干，合伙搞大棚户花卉种植，可又没什么技术，便经常给我打电话，我去给他们做做技术指导。”梅姑语气轻淡地说。

到了梅园，我跳下车来，欢喜地跑进园中。那一株株梅树，枝干遒劲，树枝上缀满紫红、粉红、淡黄、纯白的花儿，满园花影绰绰，阵阵清冽的芳香，直沁入我的心田。

我跑着，笑着，时而旋转着，时而陶醉着，有种说不出的舒畅。每一株梅树上，还挂着个木牌，上面写着：雪梅、

江梅、美人梅、青芝玉蝶、桃红朱砂、单瓣绿萼等。这里的每一棵树，都有自己的名字。

正细看着，听见梅姑在轻唤我，“小月，等下过来喝茶，我特制的梅花茶。”梅姑从工作间搬出木桌、藤椅，摆上茶具，欲沏上一壶茶。

我来到她身边，坐下来，心中满是疑惑，笑问道：“梅园简直太美了，姑姑，快跟我讲讲，你是怎么想到建梅园的呢？”

茶香袅袅里，一段旧日往事，在她眼前缓缓铺展开来，勾发出犹如梦影一般的叹息。

初到园林绿化处上班时，她低着头走路，低着头做事，很怕被熟人撞见。她的戒备，她的自尊，使得她与这座城市之间，有了一种无形的隔膜。她甚至觉得，当下的日子是苦的，涩的，而其实，生活在别处，在遥远的远方。

因而有一段时间里，逢上假期，她便到处去旅游，去寻找另一个真实的自己。这一年，她去了姑苏城南的邓尉山，这里素有“十里香雪”之称。

漫天白雪飞舞，一树一树的梅花，凌寒盛放，汇成一片香雪海。

那朵朵清艳幽香的梅花，在寒冷中积蓄力量，在寂寞中悄然绽放。她穿行

在花海间，心里隐隐感觉到，与这里每一朵梅花相见，都如同久别重逢，恍若它们，便是自己前世的知己。

那一瞬，她惊在那里，想着想着，忽地落了泪。她顿然开悟，这么些年以来，自己活得太累，还不如一株梅花，芬芳又从容。

隔了不久，单位附近有一片荒芜的园子，需重新修建。她跟绿化处的领导提议，建一处梅园，以便市民赏梅散心，竟得到了允许，还直接交由她来规划梅园。

梅姑买回大量梅花种植图书，边干边学，从梅树的选种、育苗、栽培……她反复比较试验，带领着人栽种梅树。经过三年多的摸索养护，梅园终于迎来盛花期。市民来到梅园，探梅、赏梅，看后赞叹不已。

“刚泡好的梅花茶，你品尝一下味道。”梅姑吟笑着说，递过来一杯清茶。我双手接过茶杯，轻啜一口，茶的清冽回甘与花的芳香馥郁，完美地结合在一起，回荡在唇齿间，直漫入心底深处。

“味道妙极了。”我忍不住赞叹，

缠着她问：“快跟我说说，梅花茶是怎么调制的？”

梅姑轻轻一笑，回道：“知道你要来，我前几天采些梅花，在阳光下晒干。品饮时，可将梅花同绿茶一起冲泡，再调入些蜂蜜。这一杯梅花茶，花香与茶香相融，品起来十分雅致，还可怡养身心。”

她端着茶杯，轻抿了一口说：“可别小看这一杯茶，你若是细细地品味，人间四季，人生百味，尽在一杯茶中。”

她的目光转到一片梅林，又说：“更何况花不负人，你对它倾心付出，它会还你满园清芳。”说完她回过头来，冲我粲然一笑，那似水幽柔的眼眸里，闪烁着明亮的星光。

我陡然间明白，她之所以喜爱梅花，情系梅花，甘愿与花为伴，以花为友，是把梅花当成知己了。她就是梅花，梅花就是她。

清风吹过，片片梅花瓣飘然落下，落在她的衣间、发间。我又想起很多年前的那个春天，一年又一年的春天，就这样来了又去，了无声息，却又依稀如梦。

小村脸谱

◇ 王 宇

满 缸

一股暖暖的风，顺着山坡爬上来，涌进满缸的小院。时值暮春，小院的三孔石窑洞正沐浴着和煦的阳光。小院西头有一畦韭菜，长得一筷子高，绿油油的。去年夏天孙子回来，说老家的韭菜包饺子，真好吃。满缸把原来栽西红柿的那块地也种上了韭菜。

小院东头搭一狗窝，用青石板砌成，铺一层旧棉絮。陪伴满缸多年的阿黄，耐不住岁月的洗礼，悄悄离去。满缸肩上扛着阿黄，手里拄着铁锹，走进小村的后山，挖坑，埋了阿黄。那天，满缸一天没吃饭，看着空荡荡的狗窝发呆。

老伴站在一旁，说：“把狗窝拆了。”

“不拆。”满缸虎着脸。

“那，再养一只。”

“你我都是快走的人了，还养？”

“死不了，你的寿长着呢。”老伴瞥了满缸一眼。

满缸没再接话。小院静悄悄的。

又一阵风涌进小院，旋转着，拍打屋门。满缸坐在炕沿向外看，屋门闪开一道缝，又轻轻闭上。老伴面朝屋墙躺在土炕上，手里攥着手机，不咸不淡地说：“别瞅了，这小院没人来。”

满缸也不再看房门。最近，老伴的风湿性关节炎又犯了，疼得厉害，不能走。他把炉膛里焐热的黄土塞进布袋里，敷在老伴的膝盖上。

“不顶用，别再折腾了。”老伴嘴里这么说，身体倒是挺配合。

“把手机给我，我给儿子打电话，

让他带你去医院。”

老伴把手机攥得更紧，说：“不给。都棺材瓢子了，去啥医院，过两天就好了。再说，儿子也忙。”

满缸张着没牙的嘴说：“有本事你下地来走走，为啥躺在炕上。犟了一辈子，黄土快淹脖子上了，还不改驴脾气。”老伴不吭声。

说起儿子，满缸心里不由地难过起来。

去年农历十月初一，左等右等不见儿子回来。午饭后，满缸拨通儿子的电话，儿子说忙，满缸说忙也得回来。儿子回来了。满缸整理好祭祀用品，递给儿子，慢腾腾地说：“再忙也要给老祖先送寒衣的。”儿子摸着脑门儿，一脸愧意。满缸又说：“估计我死了，你也会忘记烧纸钱的时节。”儿子的脸通红，提起装满祭品的篮子就要走。满缸说：“今天我也去，想看看小村的山。”

满缸吃力地钻进车里，透过玻璃窗，好奇地打量着被寒冬浸泡的黄土地。他也说不清自己有多长时间没有上山了。这些熟悉的山头，尽管走了几十年，但每一次看到，还是那么亲切。

满缸绕着祖坟走，走着走着，停下了。他用脚尖画了个方框，对儿子说：“我死后，就要躺在这个地方，你得记

住了。”儿子笑了，表情有些勉强。他看着已是春意盎然的群山，很肯定地说：

“爸，你看这些松柏杨柳，都一人高了，用不了多久，就能长成大树，这里将变成一片茂密的树林。到时候，说不定就有老虎狮子猎豹大灰狼来定居，我们回来祭祖，还得雇佣保镖才行。与其这样，还不如在城里找个墓地，去殡仪馆兜一圈，出来就变成小盒子了。”儿子还想说什么，只见满缸摇晃着，一屁股坐下，身子软绵绵地躺在方框里，脸色煞白。半晌，满缸才缓过神来，皱着眉头说：“到时候，我哪也不去，就躺这里。”

回家的路上，满缸没坐儿子的车，自顾自地走。说是走，其实是挪着脚前行。年轻时超负荷劳作落下的残疾，年老时，竞相呈现，时时折磨着他。

老伴干咳了几声，满缸端来半碗温开水，放在炕沿上，就是不往老伴手里递。老伴说：“真是个小气鬼，还和孩子一样能闹腾。我要是死了，就真没人和你说话了。”

老伴双手端碗喝水，满缸乘机拿过手机来，走在门口，给儿子打电话，可突然间忘了号码。想了几次，愣是想不起来，问老伴儿，老伴还是不说。满缸耷拉着脑袋，把手机扔在炕头上。老伴儿笑了，仅有的一颗门牙，如尽职的卫

兵在坚守岗位。

满缸走出屋子，看见对面的山梁。梁上的几孔石窑洞，静立在夕阳下，苍老而孤寂。满缸忽而想起窑洞的主人老根儿。村里人都走了，就剩他们两家。每天早饭后，老根儿都会来，老哥俩坐在小院里，要么下几盘棋，要么喝几口老酒。有几天，老根儿没来，接着，就听说老根儿走了。没生病没受罪就走了，这让满缸好生羡慕。满缸嘟囔了几天，老伴就骂了几天。满缸不说了，老伴也不骂了。小院又静悄悄的。

“我说，人哪儿去了？给我拿尿盆来。”老伴在喊。满缸听见了，但不吱声，手里提着尿盆往家走。

手机响了，是儿子打来的。满缸要接，老伴不给。儿子在电话里说：“妈，我爸爱养狗，我又买了一只，明天就送回来。我们一家三口都回来，咱一起包韭菜馅的饺子吃。”老伴笑了，连声说：“好，好。”儿子又说：“妈，你给我老爸说，他画得那个方框，我记住了。”老伴愣了一下，马上说：“这都什么年头了，别听你爸瞎扯淡，他就是一根筋，我们的后事都由你安排。”

山风掀开屋门，一抹夕阳拖着长长的尾巴钻进屋里，亮堂堂的。满缸在一旁听着儿子在电话里的声音，心里突然

敞亮了许多。满缸在炉膛里加了柴火，挽起袖子，嘴角上翘，对老伴说：“今天我做你最爱吃的手擀面。”

满 旺

满旺从内衣口袋里掏出一沓钱，放在村主任的炕头上。

“主任，你数一数，这是两万。”满旺弓着腰站在地上，寸许长的白胡须，堆在薄薄的下巴上，像冬天屋檐上的雪，随时会滑落在地上。

“叔，咋又来了？”村主任看着满旺，又说：“以后别叫主任，叫我长贵。”

“主任，我想了三天，想不通，不能这样，我就又来了。这钱，你得收下，我才踏实。”满旺把一沓钱，又往长贵身边推了推，还想说什么，但没说，转身走了。

“叔，今年开春给你说的那件事，你考虑得怎样了？”长贵追出院子喊。

满旺弓着腰走，摆摆手，没有回头。

微雨中的小村，恬静得如少女一样，泼洒着长发，依偎在向阳山坡上，似乎在做一个久久不醒的梦。满旺也在梦里，一个十年不愿醒来的梦。

“爸，这几年我出外打工攒了点钱，再和朋友们借点儿，我想在咱小村后山

办个养猪厂。你看怎样？”

满旺说：“好。好。”四十得子的满旺，稀罕儿子。看着踌躇满志的儿子，满旺的笑，从脸上溢到心窝里。儿子心眼活泛，做事勤快，养猪厂的筹备工作顺风顺水。小村离县城不太远，儿子买了一辆三轮车自己拉运材料。

那天也下了雨，路滑，三轮车失去控制，一头栽进深沟里，满旺唯一的儿子长眠于大山里。

满旺的天，塌了。

儿子的朋友们拿着借条，纷纷找上门来。满旺抹着泪，一一记在心里。满旺说：“只要我老汉还活着，就不会少你们一个钢镚儿，我会还给你们的，一个一个还。”朋友们听着满旺把话说到这个份上，也没再难为他。可他们心里清楚，这钱，多半是打水漂儿了。

年逾六旬的满旺扛起行李卷儿，踏上打工挣钱的路。走进县城，满旺这才发现，靠打工挣钱，是个错误的选择，没有人愿意找一个老头儿干活儿。甚至有人说，这老头儿的儿子一准儿不孝顺。满旺装作没听见，再找下一家。折腾了几天，兜里没钱了，还是没找到地方打工。

沮丧的满旺往回走，走累了，坐在行李卷儿上休息一会儿。看着涓涓山泉

流淌，听着鸟儿在树林里鸣叫，满旺又想起儿子。他感觉儿子并没有走，只是暂时离开了他。他得赶快帮儿子还清债务，免得别人戳儿子的脊梁骨。

满旺蹲在小溪边，用手撩起水洗脸，斜眼看见地上横七竖八躺着许多废弃的塑料瓶。满旺想，乡下没有人拾破烂，我试试吧，兴许还能换几个钱。

就这样，满旺成了拾荒老人。走这村，去那村，摇着拨浪鼓。能拣的拣，该买的买，风雨无阻的十年，他贪早摸黑，风餐露宿，省吃俭用，愣是还清儿子三十万的外债。前几天，又攒够了两万，满旺给长贵送过去。这是儿子的最后一笔债务。长贵说：“叔，我和你儿子是好朋友，借条十年前我就撕了，说好不用还了，这钱你留着用。”

满旺知道长贵说的是真心话，一时没了主意，揣着钱回家了。那天晚上怎么也睡不着。他感觉，他给儿子丢脸了，做人不能这样。

路边的青草被雨水浸泡得东倒西歪，像喝醉了酒，软绵绵的。满旺弓着腰，每一步都走得很认真。他抹了一把额头的雨水，继续走，他知道村西的老屋，正在等待他的归来。

这几年，小村里的窑洞或翻新或加固，焕然一新，惟有满旺的老屋和他一

样苍老。他实在腾不出手。

“叔，扶贫干部好几次告诉我，你是兜底扶贫对象，村委员会也一致认为，你可以去乡镇敬老院颐养天年。这些年，你没少受罪。”长贵一路追来，把伞撑在满旺的头上，陪着他一起走。

“主任，无‘债’一身轻，现在，我的心很踏实。我看，我的身体还行，暂时还不想去那个地方。哪天走不动了，再说吧。”满旺喘着气，指了指老屋，“家里就我一个人，哪天儿子口渴了，回家来，看见没人，会很难过的。”

雨滴敲打着伞面噗噗地响，伞下没有了说话声。炊烟升起，鸟雀归巢，即使没有夕阳的朗照，也是一个安详的傍晚。

满 财

太阳跃上东山梁，小村醒了。缕缕阳光洒在冬日的黄土地上，暖洋洋的。村西头，满财开始了一天的忙碌。一群羊，昂着头，正在等待主人亲手烹饪的精美早餐。

封山禁牧，倡导圈养，羊群不能上山吃草了。满财不着急，他自有一套养羊的办法。满财在黄土崖壁上凿出十几孔土窑洞养羊。他说：“土窑洞冬暖夏

凉，羊住着舒服，没毛病。”满财从不买现成的羊饲料，他给羊准备的精饲料，全是小村土地上产出的玉米高粱黑豆，粗饲料是夏秋季储备好的青草，阴干的，按比例加入甘草叶和地椒杆。满财在窑洞周围开出一条环形通道，像运动员训练体能似的溜羊。满财说：“每天溜羊，羊肯吃，长得快，瘦肉多。”

酒香不怕巷子深。满财的羊肉好吃，在十里八乡人人皆知。买羊的人多，只能扩大规模。如有人问：“满财，你养多少羊？”满财一准儿会说：“不知道。”别以为满财是在炫富。怀孕的母羊，说不好什么时间就下羔了，小羊羔满地跑，谁能认清哪一只只是新来的。

太阳升在半空中，饱餐后的羊躺在地上，眯着眼，嘴巴不停地嚼着，反刍食物。满财也累了，蹲在羊舍里，嘴里叼支烟，默默地抽，出神地看着羊羔蹦来跳去。

满财的腿，一条长，一条短，天生就这样。满财长到三岁，还不会说话，在院子里追着羊羔跑，一不留神，摔了一跤，摔疼了，哇哇地哭，哭着哭着，会说话了。这事儿，小村人都知道。

满财兄弟多，老大老二结婚掏空家里的积蓄。轮到考虑满财的婚事时，他就主动给父亲说：“我的腿，就这样，

谁家姑娘肯嫁给我，还是先给老四老五成家吧。”

弟兄们先后成家，另立门户过日子。满财还是一个人，跟着父亲过。晃过结婚的年龄，再想结婚那就难了，尤其是在农村。等到小村人直呼老光棍时，满财才发现自己少做了一件人生大事。小村人说，估计是满财身体有问题，要不，怎么连女人也不要。传来传去，就成了话题。他倒是很沉稳，不急不躁，也不争辩。满财每天早出晚归，放养一群羊，个个膘肥体壮。

起风了，从村北来，风里卷着雪花，这是小村今冬的第一场雪。满财站起来，检查羊舍，为避雪做准备。

那年初夏，辛苦一生的老父亲，最终没有等到满财成家，心怀遗憾，一口气没上来，驾鹤西游去了。满财跪在身边，哭得呜呜咽咽。嘴里不停地念叨，“秋后的山羊肉最肥美，你不等着吃一口就走了。说好了冬天陪你去县城剧院看戏的。”

自此，满财孑然一身，陪伴他的是一群羊。父亲去世后不久，羊群感染了炭疽病。好端端的羊，歪着脑袋，凄惨地叫几声，全身颤抖，无序地蹦跳，倒地，四蹄僵直伸开，片刻工夫就死掉了。一群羊，就这样没了。

满财在老屋的土炕上躺了三天，没吃没喝，感觉活着，实在没有意思了。哥哥弟弟来了，村主任也来了，带着扶贫干部，一起想办法，申请扶贫贷款，帮满财买羊。满财又站起来了。羊群像滚雪球似的，逐年壮大。

风停了，雪大了，小村身着白纱，静悄悄的，如熟睡的少女。满财拍拍身上的雪，走在回家的路上。

去年夏天，满财去东山梁割草。不经意间，天边冒出一团云，一阵闷雷吼过，雨来了。满财在山上的老窑洞里避雨。那雨下得真大，看样子一时半会儿也停不下来。满财打了个盹，土窑洞里钻进一个女人来，浑身上下湿漉漉的，衣服紧贴在身上。满财从没和女人在一个屋里独处过，心突突地跳。

“你是哪个村的？”满财干咳了一声说。

“邻村的。”

“来小村，干吗？”

“羊丢了，找羊，路过这里，下雨了。”女人哆哆嗦嗦，看样子很冷。

满财脱下上衣，露出黝黑健硕的肌肤。女人惊恐地看着满财，倒退了几步。

“你，你想干什么？”

满财突然意识到什么，不好意思地笑了。说：“你这样会感冒的。我去外面，

你把湿衣服脱了，穿我的。”

雨停了，满财变成落汤鸡。

女人走出老窑洞，脸颊飞出一片红。“你怎么不进来避雨，我以为，你走了。”

“这山上没人，我还是留下来了。路滑，不好走，我送送你。”

“不用，我也是山里人。”女人转身走了。

几天后，女人给满财还衣服。衣兜里多了一双绣花鞋垫，手工做的。邻家二嫂说：“满财，鞋垫不是随便送人的。那女人叫山杏，是咱邻村的，两年前她男人在煤矿上出事了，没能活着回来。如果你愿意，我给你去提亲。”

满财使劲点点头，憨憨地笑。

脚下的雪，嘎嘣嘎嘣响。满财放快脚步往家走，家是最温暖的地方。

满 堂

太阳冒出东山头，黄土地上铺满缕缕金光。春雨过后，徐徐清风夹着新鲜的泥土气息，钻入满堂的鼻孔。迎着风，满堂贪婪地吮吸着。这历久弥香的味道，是他一辈子抹不去的记忆。

前几天，听村主任说，有个有钱的主儿要承包小村的土地，化“零”为“整”，连片经营，规模化发展种植业与养殖业。

满堂不太相信。这年头，都往城里挤，谁愿意来农村发展。

又是一年春播时，田里不见耕牛走。满堂叹息着，迈着沉沉的脚步爬上东山头。放眼环顾，寂静的小村，像一头沉睡的老牛。

七十岁生日那天，儿子小万匆匆赶回家，委婉中略带强制，要“剥夺”父亲的“劳动权”，想带着满堂进城住。满堂一听就火了，指着鼻子骂小万：“刚出丐帮的门，就认不得讨饭人。我好端端的，咋就不能种地了。再说，我一个庄稼汉，进城能干吗？”小万拗不过父亲，也就不与他争辩，由他。

两年后，疾病满身的满堂深感体力不支。不用别人劝，自己收拾了农具，黯然“离岗”。那阵子，满堂的心里很不是滋味。一晃十年过去了，满堂攀上了八十高龄，走起路来周身关节疼痛，状况大不如前。

农活不能干，可满堂并没闲着。每天早早起床，绕着村子走一圈，就像这片黄土地的卫士一样。在满堂眼里，荒芜的田地越来越多，尺许高的荒草，倒是长得异常繁茂。田野里野兔成群，野鸡影现。每每此刻，满堂心里针扎一样的难受。要是小万不去城里，自家的田地也不至于荒芜。要是村里人都不走，

村里的田地也不会成片成片的荒芜。这些人，放下好好的责任田不种，愣是要进城。难道乡下的土地不养人？他不懂。

满堂踩着脚下松软的泥土，心里仍就憋着气，难受。

土地责任制那年，恰遇风调雨顺。五谷丰登，挺直了农民的腰杆。冬天，满堂张罗着给小万娶了媳妇。邻居说：“满堂，你家的儿媳妇是咱黄土地上种出来的。”满堂摸着长满老茧的手，笑呵呵的，心里涌起一拨一拨的自豪。的确，人勤地不懒。黄土地种啥收啥，乡下人的粮仓要啥有啥。无疑，这让满堂对明天充满无尽的遐想。他想把自己几十年的种田经验都传授给儿子。

过完年，儿子对满堂说：“爸，听说城里遍地是黄金。我想出去闯一闯。”

小万的想法让满堂很是吃惊，他愣愣地看了儿子，脸上一会儿阴一会儿晴。许久，吐出两个字：“休想。”

“我已经结婚了，可以规划自己的生活。”儿子望着窗外飘落的雪花，坚持自己的想法。

“结婚有啥了不起，不也还是我儿子，要是没有这黄土地，没有这精米细面，你拿什么娶媳妇？”满堂的吼叫，惊停了一场春雪。

“反正我不想像你一样，一辈子面

朝黄土背朝天。太辛苦。”小万嘟囔着。

满堂的老脸憋得紫红，狠狠剜了儿子一眼。顺手操起擀面杖，敲打着案板，又扔在院子里“乒乒”作响，惊飞一群雪后觅食的麻雀。

满堂的愤怒，并没有阻止小万的“闯荡计划”。临行前小万和父亲道别。满堂冷冷地抛出一句话：“爱去哪就去哪，别哭着回来，我不会心疼你。”

小万走了，田地留给满堂。

父子俩像赌气似的在各自的领地里拼搏。满堂种庄稼，真是一把好手，一株玉米，两个棒子，都是足斤足两的。家里米满缸谷满仓，满堂心里踏实。小万涉足水暖电行业，好学肯干，从一线工人做起，没用几年时间，注册了一家颇具规模的公司。

年头年尾，小万回小村看父亲。满堂总是绷着脸，很少说话。小万把一沓红红的钞票放在炕头上。满堂扫了一眼，淡淡地说：“这玩意儿能当饭吃吗？物价一天一个样儿，猪肉今天八块，睡一觉醒来，明天就是二十八。过两天，说不准你那点钱，只能买二十斤大米。瞧，我这满满当当的粮食，都是土地给的，看着就舒心。”

好些日子，小万都在仔细琢磨父亲的话。有道理。

日上三竿。满堂从村东头走到村西头。瞭一眼，村委会几个人前呼后拥地围着一个人边走边说。这人是谁呢？难道就是村主任说的那个有钱的主儿？

满堂紧走几步，仔细一瞅，这不是小万吗？满堂一声不吭，扭头就走。

“爸，我回来了。别走，等等我。”

小万后面追，满堂歪着脑袋憋着劲在前面疾走。

“爸，这次回来，我不走了。陪你住乡下，种地。”

满堂放慢了脚步。

“我把公司的大部分资金投在咱村里的土地上了。”

满堂停下脚步，转过身来，一脸疑惑。

“我和村委会刚刚签了合同，咱村里的人，可以用土地入股，也可以用劳力入股。人人都能分红。”

“真的？”

“真的！”

满堂长长舒了口气。咧开嘴，笑了起来。恍惚间，他看见小村满山的糜子谷子玉米高粱大豆豌豆黄豆土豆，在阳光雨露中欢快地疯长；他听见满村的鸡鸭鹅狗猪羊牛马，饱食后悠闲自得地欢叫。满堂揉揉眼，壕沟里柳树舒展着枝条，泛起一片片的嫩绿。

“咱回家。爸。”

“好，回家。今儿咱爷俩好好喝一壶。”

满 贵

满贵躺在老院东头的藤椅上。那把黑油油的老藤椅，驮着满贵在微风中悠闲地摇晃。正午的阳光，透过墙外密实的松叶，斑斑驳驳地洒了一地，也洒在满贵的脸上。

虚掩的大门缝里，传来阵阵叩击声。

“进来吧，门没关。”满贵吆喝着，坐起身来，龙头拐杖已握在手里，准备招呼客人。

“满贵叔，打扰您休息了。”扶贫干部方琪一脸谦恭地说。

“怎么又是你？你有完没完了，三番五次地缠着我。”

“我还是想和您谈谈老院的事。”

“没啥好谈的，你走吧。麻烦你把大门给我带上。”

满贵扬起拐杖，颤巍巍的，直指方琪，决绝送客。

满贵生于小村，长于老院，老于小村，一辈子没离开过老院。老院座落在向阳山坡上，是祖上传下来的宅子，典型的三进四合院。前院待客，中院主人

居住，后院储藏物资。两侧厢房，读书赏画，各有其用。老院的石雕木刻精美绝伦，似乎每根木头每块石头，都经过精挑细选，再无替代之物。尽管岁月沧桑，时过境迁，但老院依旧古色古香，彰显着当年的典雅大气。

据说，满贵的祖上曾出过清代的大人物。衣锦还乡后，打造了这处宅子，颐养天年。等时光流淌在满贵的手心里，老院已不复当年的辉煌，陈旧破落，权且避住。

满贵已是古稀老人，老伴两年前辞世，儿女都在外面工作。满贵顶着烈日，徘徊在宽敞幽静的老院，光亮的青石板地面映出他清瘦的身影。

满贵清楚记得，老父亲临终前，再三叮嘱他，老院是老祖宗传下来的，用心看护好，再传给后人。满贵谨遵父命，以至于儿子几次要接他进城里住，都被满贵断然拒绝。

前些日子，村支书和方琪来到老院。方琪委婉地向满贵老人提出自己的想法。他说：“我想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彻底修缮老院，还其本来面目。把老院打造成乡村旅游的新景点，能带活一个村的经济。为了不打扰您老人家安度晚年，村委会打算另建新房，供您居住。当然，这老院的产权，永远是您的。”

满贵半晌不语，眼里噙满泪花。方琪还想说点什么，满贵用拐杖杵得青石板火星四溅。他仰天长笑，继而，戚然而语。“你们这是巧取吧，没门儿，我与老院同在。等我死了，再问我儿子去。”言毕，拂手送客。

如是反复，方琪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地劝说，满贵就是不同意。方琪的“振兴计划”，暂时搁浅。

“咚咚咚。”大门又响了。满贵大声吼道：“不见，不见。快走吧。”

门，还是打开了，儿子回来了。满贵似乎并不欢迎儿子回来。他感觉儿子和方琪他们是一伙的，三天两头就回来一趟，做“策反”工作。这次，儿子带回欢蹦乱跳的孙子，让满贵眉头上的疙瘩舒展开来。爷孙俩，像久未谋面的老朋友，坐在热烘烘的青石板上，喋喋不休，说个没完。

“爷爷，我给同学们看过咱老院的照片，都说好，就是有点旧了。”

“旧是旧了点儿，住着舒服就行了。爷爷这么老了，也不讲究了。”“山西的乔家大院、王家大院，咱都去过，不也和咱老院一样吗？有那么多人参观，多好。等我长大了，就把咱老院弄得漂漂亮亮，让人们都来参观。”

十岁的孙儿，竟有这样的想法。满

贵的心一惊。开始怀疑自己是个老顽固。拿着金钵钵讨饭吃。

再三思量，满贵还是拨通了方琪的电话，言语间表示同意修缮老院，帮助他实施“振兴计划”。具体事宜，待后细说。

午后的老院，尽享树荫下的清凉。如释重负的满贵，破例拿出珍藏很久的“竹叶青”，喊儿子同饮。酒瓶未开，敲门声再起。

“进来吧，别敲了。”满贵觉得，方琪应该来了。

大门打开，拥进一群族人，乱纷纷的，个个沉着脸，怒目而视。有人直言不讳地说：“老院是咱家族共有的财产，不是你满贵一家的。你究竟得了多少好处，拿出来，大伙儿人人有份。”族人们的手，一起举过头顶，随声附和。“是啊，人人有份。”

满贵无法保持淡定，也无法给族人

说清楚，更无法控制局面。亢奋的族人见满贵不予表态。操起棍棒，准备砸毁老院精雕细琢的门窗。

“住手。请大伙儿稍安勿燥。”村支书大声呼喊着，匆匆走进老院，身后跟着方琪。“刚才，你们说的，我都听见了。这老院，不是你们家族共有的，只属于满贵。”众人疑惑不解。

方琪从档案袋里拿出一份发黄的公文。说：“看到了吗？这就是凭证，你们这样蛮干，是犯法的。”方琪扬了扬手中的证件，很严肃地说。

本来就是无理取闹的族人，再也没有呆下去的理由，一个个悻悻而去。

夕阳下的老院树影婆娑。满贵和方琪的手紧紧握在一起。

一年后，老院修整一新，小村迎来第一拨游客，电视台记者全程跟踪报道。看到商机无限的“乡村游”，所有族人，脸上洋溢着笑容，夹道欢迎远方来客。

有你就有一切

◇ 刘玉功

他背靠着简易床头，一册小开本的诗集展开在手里，他在给她读泰戈尔的《吉檀迦利》。他的声音柔和而低缓，略带忧郁的调子，充满着抒情味。他另一只手也不闲着，手指轻轻梳划着妻子柔软的秀发，无意识的。她枕在丈夫腰间，斜躺在床的另一侧，一手放在丈夫毛乎乎的小腿上。一帘之隔的小床上，两岁半的儿子睡得正香，可以听见孩子均匀的呼吸。

跟以往多少个夜晚一样，他读得十分投入，读完一首间隔十秒，似乎在回味刚刚抿了一口的美酒，接着再读下一首；显然，他不光在为她朗诵，自己也沉浸于其中。

偶然听到妻子细微的鼾声，他才发

觉她已睡着了。没想到，他的朗读竟变成了催眠曲，真是！——不过，女人独自带着孩子，舍不得让儿子受一点委屈，也不想让丈夫操一点心，她也实在够累的。她相夫教子的细致、精心、耐烦，超过了一般年轻媳妇。在这间单位提供的14平米的单身宿舍里，虽然布置十分简陋，但他们一家三口的生活并不简单，一日三餐不重样、房间收拾得整洁舒适、衣服洗熨得干净平展，还有无微不至地照顾孩子，耐心细致地启蒙教育；加之单身楼上有许多不便，用水要从楼道另一端的水房里去接了提回来，污水也得提到水房里去倒掉；厕所还在楼下，是整栋楼公用的……对于居家过日子，方方面面都不太方便。料理一个小小的

三口之家，她每天有干不完的家务活，琐碎细小，面面俱到，一天下来自己也说不清究竟忙了些什么，好像看不到一点成绩，却把自己累得够呛。

他俯身轻轻地吻了吻妻子的脸颊，放下诗集在枕边，转身去够灯绳拉灯。妻子却睁开眼睛，眨了两眨，似乎有点受惊的样子。

“我怎就睡着了，我睡了很久吗？真对不起！”她双手搂住丈夫的腰，温柔地向上看着他，“你接着读，我爱听。”

“你太累了，睡吧，燕儿。”他说。他从床头溜下来，躺平身子，手臂习惯性地伸向女人颈下，轻轻搂住她，熄了灯。布帘那边，再次传来孩子轻微的呼吸。

远处，煤矿井口那边传来“嘤当”“嘤当”的矿车撞击声。这个时辰，应该是井下放完了最后一茬炮，集中清运存煤，为下一班作业腾出巷道。

“小宇，你睡着了吗？”过了一会儿，妻子轻轻地问。

“没有。”他说。

“我刚才做了个梦。”她在暗中微笑着说。

“梦里有我吗？”他问。

“无你不成梦。”她扭动一下身子说，“我梦见自己爬上了高高的树梢去够那颗唯一的沙果，树梢被大风刮得东倒西歪，我吓得要死。正在这时看见你在下面站着，在树梢被风刮到这边离地不远的时候，你伸开双臂一跃而起抱住了我……我睁开眼睛，发现自己正好在你怀里。”说着，她被梦幻惊吓不由得哆嗦了一下，自个嘿嘿地笑了。

“小孩儿的梦，两个蛇蚤抬个瓮。”丈夫借用一句古老的民谣取笑她。

“人家真的做了这个梦嘛！”她微嗔着说，“你在关键时刻救了我，你是我的救命恩人！”她把脸贴在丈夫肚子上，凉丝丝的。

“不要这么想，燕儿，咱俩就是一个命运共同体，谁也离不了谁！”丈夫纠正她说。

“你的工作还好吗？”妻子关切地问。

“谈不上什么好不好。我觉得身为监狱民警，我和大家一样都是在陪着犯人度刑期，同时力所能及地教育感化他们，仅此而已。我们的工作很难有成就感，也没有什么诗意。”丈夫无奈地说。

“人家说，监狱警察是特殊园丁，

你们把犯人教育改造好了，给社会减少危害，不是很有意义吗？”妻子天真地说。

“那是教科书上哄学生的话。几年的工作实践，我越来越认同季羨林老先生的一句话：坏人是改不好的，好人却常常变坏。人一旦进入成年，他的‘三观’已然成型；如果他真是个哈熊，十头牛也动不了他的本性。所以，教育的关键在于青少年，我认为。”

“那么，犯人好管吗？”

“在法律的震慑下，他们基本上是服管服教的。但人都有伪装的一面，罪犯尤其如此。”

“哦，世界上再没有比人更复杂的动物了。”她表示同意丈夫的观点，但又替他担忧，“不过，你这么悲观，就不怕影响工作吗？”

“你放心吧，我是本着良心来做事的，我的工作要对得起自己所受的教育，对得起我的工资待遇。这是我的基本原则。”

关于工作的话题显然过于沉重，不大适宜在这时候提起。她体贴地往紧抱了抱丈夫，就像这样可以抵消一部分男人的烦恼。

可是过了一会儿，她又忍不住说话了。

“你们监狱那些女警可真美！她们穿着警服显得好漂亮，我真羡慕她们！”她感叹道，“你如果没有娶我，一定能娶个女警，就凭你的条件。”她说出了藏在自己心里的话。

“她们再漂亮也没法跟你相比。”她的男人说。

“她们都稀罕你哩，当你从院子里走过时，她们偷偷地从背后瞅着你，我在窗口发现的。”她不无醋意地说。

“你胡说些什么？我怎没觉得。”

“你要相信一个女人的直觉，没有错。要不是有我，她们巴不得跟你好哩。”她把手放在丈夫宽厚的胸脯上，“你提前娶了我，娶了我这个农村丫头，不后悔吗？”

“一点也不后悔。我从来不觉得娶个女警比娶你有什么好处。”丈夫由衷地说。

“想想，夫妻俩双双穿着警服走在街上有多美气，双职工翻倍的工资收入有多宽裕，在市场上可以只挑最新鲜的蔬菜、水果、白皮儿土鸡蛋，还有你爱吃的大块儿卤牛肉，即使走进西安

开元商场看上几百元一件的童装，也敢出手……”

“比起我俩的爱，这些都不值一提。”丈夫打断她的浮思联翩，沉着地说。

夫妻俩沉默了一会儿。

“小宇？”

“唔？”

“你究竟爱我什么？我一个农村姑娘，学习又不好，家里也不富。”

“我爱你修长健美的身材，爱你俊俏的脸蛋儿，尤其爱你笑起来甜美迷人的样子，显得那么单纯、无邪！”丈夫不加思索地脱口而出。

“还有呢？”

“最最值得我珍惜的是你的纯真和善良，你的心比金子还可贵。”丈夫抓住妻子的手，握紧，“其实当初你首先打动的不是我，而是我的父母。”

女人轻轻摸索着丈夫胡子拉茬的脸腮和下巴，说：“我真幸运，我遇上了天底下最好的婆婆和公公！”

小俩口越说越兴奋，他们想起了以往的事，几乎忘记了瞌睡。在他们的婚姻生活中，如此怀旧的时候并不多，他们每天的生活都是新鲜而忙碌的，还顾不上重温记忆。她把脚放在他的两腿中

间，身子紧紧地依偎着丈夫。

“我常常想，那年秋天我去西安上大学，你怎么想起来送我的？我太吃惊了，压根儿就没有想到，你的突然来临让我一路上激动不已。”男人的思绪在温馨的幽暗中漫游到几年以前，“想想吧，我要离家了，却有个美女相送。你的美丽、端庄和文雅一下子震动了所有为我送行的亲友，他们都以为你是我的女朋友，都为我暗自庆幸呢，真是让我大大地风光了一回！”他沉浸在甜蜜的回忆中。

“不为别的，就为了那年暑假我们在县城里的那次偶然相遇。你还记得吗？你推着自行车陪我走了十几里路，你在路上苦口婆心对我讲的那些话，那些推心置腹的开导和鼓励。”她双手交叉挂在丈夫脖子上，“你那次说的话，我一回到家就一字不落地写在了笔记本上，看了一遍又一遍，牢牢地记在心里了。你告诫我，‘高考落榜并不等于失败，人生有千万种可能，只要自己不灰心不气馁，勇敢地面对生活，照样可以获得幸福。’你还告诉我，‘不管任何时候，不管走到哪里，都不要放下书本，都不要放弃自己对诗歌的喜爱。阅读就是读

书人心中的阳光，把阳光放进来，心里就不会有阴影。’你还说，‘读书是最低门槛的高贵。’你让我感触最深的就是‘希望我再次见到老同学的时候，你的脸上没有灰气，只有灿烂的笑容，女人只有笑起来才最美！’……我反反复复回味着你说的每一句话，加之你那关爱的语气、温和的神情，感觉句句都是肺腑之言。我越想越觉得自己过去太傻，盲目地高傲，在学校时整天疯疯癫癫的没太注意到你，甚至对你们那帮死用功的同学还有点儿瞧不起呢。现在想来，如果能够终生跟这样的男人在一起该有多幸福呀！可惜，我已和你擦肩而过，我痛惜自己失去了爱你的资格，我越想越后悔，越想越自卑！”

“那你再来为我送行？”

“你不知道我为了来送你，内心斗争了多久，下了多大的决心。为此，我还专门买了一身新衣服。我生怕你多心，想给你父母带点儿东西都没敢带，心想就单纯以同学的名义随便送一下，即使你有什么想法，也不至于误解了我。”

“我是没有误会，可我的亲戚，尤其是我的老父母却把你当成了未来的儿媳妇，特别是我妈，一见你就简直高兴

得什么似的！”

“是的，这也是我后来敢上你家去看望老人们的底气。你不知道，你妈那天握着我的手死活不肯放，非得留我吃饭，我实在没办法，只好撒谎说我爸这两天身体不舒服，我要早点回去请医生，老人才难为情地松开了手。临走，还硬塞给我一兜鸡蛋，说是人家送给你的太多，叫我拿回去给我爸补补身子。我怎么好意思要你家东西呢，老人却一直提着，把我送到大路上，还站在风地里目送我走远，望着我拐过了弯儿，简直比送她儿子还热心里。”

“后来，父母的每一封信都提到你，说你的女朋友多好多好，给他们老两口送这送那，还给他们买衣服买鞋袜，看着比女儿还亲。”丈夫轻轻拨开她遮住右眼的头发，笑着说，“那时候，我没有给过你任何许诺，你怎么就敢以女朋友自居呢？”

“哪里？我每次去你家都是一大早偷偷地去，就像做贼似的生怕碰见熟人，我根本没有指望你会看上我。我知道，你在省城上大学，有多少漂亮女生会喜欢你，恐怕早就忘了我这个乡下同学了。我去看望你父母，实在是太感谢他们老

俩口了。还有，就是你长得太像你妈了，特别是笑起来的样子，看到她老人家我就像看到了你；那时候我是越来越想你，越来越悔恨自己在学校错过了最该珍惜的人，想得非常痛苦，非常煎熬。你是没有受过单相思的苦楚，当然不会理解我那时候的心情！”她不由得抽泣起来，鼻翼一下一下地翕动着。

他从床头柜上抽出两片纸巾，一面替妻子沾拭眼泪，一面问：“那时候你哪儿来的钱，给老人买那么多东西？是不是剥削你父母的？”

“没有。我姑夫帮我在县教育局下属的印刷厂找了份临时工，我是用自己的工资来报答老人们的。我给我爸我妈买什么就给你父母也多买一份，不偏不倚。”她仰起头自豪地说。

“你真是有孝心的女子。怪不得父母每封信都首先提到你，好像在不断地提醒我：一定要珍惜你的女朋友，我们的儿媳妇就非她莫属了！”他深情地吻了吻妻子。

“我可没有那份自信，直到你那年寒假里提着礼品来到我家，我都不敢有那样的想法。我只是一门心思爱你，不由自主地想你，下决心只要你不结婚，

我就永远那样想着，时逢八节就去看望你的父母，不敢指望太多！”她再次禁不住哽咽了，因为害怕失去而难过。“你那天突然上我家，我还以为你是来看望我父母，回报和感谢我的，我的心都快跳到嗓子眼儿上来了；当时，我已经做好了承受巨大失望的心理准备。可没想到……我真是大喜过望，那是我今生今世最最幸福的一天！”她把脸黏在丈夫胸脯上，喜极而泣，纵情地深吻着他。

“你想知道，当我对你父母提出向你求婚时，你爸是怎么讲的？”

“想，你快说！”

“老人一脸严肃地说（他尽量学着岳父的腔调）：‘孩子，你们同学之间相好，我们做家长的不反对，但谈婚论嫁可不是儿戏，那是你们的终身大事，你一定要慎重啊！毕竟我女儿没有工作，她将来会拖累你的。再说，我们就这一个女儿，虽然家境贫寒，但也是从小娇生惯养的，我不希望她将来受到一点委屈！你还是考虑好了再说。’”

“你又是怎么说动他们的？”妻子急切地问。

“我还能怎样？我当时就咯噔一下双膝跪地，说：‘请你们二位放心，我

会像爱我自己一样爱你们的女儿，我会像珍惜性命一样珍惜小燕儿！’你爸赶紧拉起了我，你妈当时泪流满面。”

“啊，我的小宇！”她越发紧紧地搂住丈夫，泪水完全模糊了双眼。

“后来的事你也知道，过了一会儿，就听见你哥在院子里逮住那只留着打鸣的大公鸡要宰了给我吃，我立即起身出去拦住了他。我说：‘大哥，请你手下留情，为了我和燕儿的好事，请你放过这条生命！我吃碗挂面就非常高兴了。’”

“你知道我哥哥那天说了啥？”妻子清了清嗓子，学着哥哥的粗声大气，

“他进来放下尖刀在锅台上，满脸喜色地说，‘妹妹，祝贺你！你的眼力不错，这后生靠谱。’这是我听哥哥说过的最有水平的一句话。还有，村里人从此就给你起了个外号，叫‘吃挂面女婿！’还有人说，我妈用长长的挂面头子拴住了一个好女婿。”

“那天我端起挂面，发现你妈在碗底竟然埋伏了四个荷包蛋，差点儿把我噎得吐出来！”

“哈哈哈哈，”夫妻俩笑得浑身打颤。

过了一会儿，他又说：“我俩订婚后，你在我家那一年，叫你受苦了！”

“没有，”她爽朗地说，“婆婆公公待我就像亲闺女似的，什么重活也不让我干，什么好吃的都尽我吃，我都不好意思哩。不过，那一年我几乎全在你家度过的，连我父母都有意见了，埋怨说，‘才订婚，你就像个家生子一样天天待在人家里，也不晓得人家烦不烦你。’可是我知道他们不烦我，他们一天也不舍得让我离开呢。”

“那么，我不在家，你跟老人们在一起，有趣吗？”他好奇地问。

“太有趣啦！我从箱子底下翻出你留下的旧书，细看你抄的笔记，特别是你写的日记——我万万没有料到的是，你在一篇日记里还提到了我的名字，说我是班里‘最漂亮的女生’，我从中感到了一种缘分，暗自琢磨：说不定我和你走到一起是老天早就安排好的！正如信天游里唱的：‘你有情来我有意，咱们两个一搭搭里走。’我简直看不够那些贴在墙上的你的‘三好学生’奖状，我穿着你穿过的旧衣服，夜里盖着你盖过的被子，枕着你的大枕头，使劲儿闻着你留下的气味儿……我就想把自己完

完全全融进你的生活，渗入你的灵魂，我想用这种方式来弥补自己过去对你的疏忽，全心全意地爱着与你相关的一切，一切的一切，我的人！”她用胳膊肘支起上半身，给丈夫深情地一吻。

“但是，我听说你跟我妈也闹过别扭。”

“你听谁说的？哦，我知道了，一定是那个邻居三婶多嘴多舌告诉你的，我婆婆绝不会嚼这种舌头。”她肯定地说，“那次还不是为了你，为了你那本破书！”

他想起那年春节回家，三婶神经兮兮地给他说的话：“你对象在路边碰见一个帅小伙子，喜眉笑眼地拉了几句话，就骑着自行车跟人家跑了。把你妈气得三天没有理她。”

她一骨碌从被窝里起来，拉开灯，在小书柜里找到那本用牛皮纸裱装了的厚书。丈夫一看，“这不是咱同学王云送我的那本吗？这可不是什么破书，这是1954年版的《陕北民歌大全》，由何其芳大诗人主编，现在已经非常珍贵了，连书店里都买不到，可以说是无价之宝。”

“就是它么。我到井子湾挑水，在

路上正好碰见了赶集回家的王云同学，他说他在镇上的造纸厂发现一本好书，你肯定会喜欢的，问我要不要，还说他第二天就要出门去深圳打工。我一听，二话没说就骑上车子跟他到家里拿去了。二十几里山路，跑了一个来回，回到家时天已黢黑了。”

“我妈肯定是误解你了。”他说。

“就是么。不晓得三婶是怎么煽风点火的，婆婆就信以为真了；她再一看我手里拿的那本书，破破烂烂的，书页像刨花似的乱卷着，她就怎么也不肯相信我的解释，总以为我是在找借口撒谎，连公公劝她她都不听。把我气得哭了几鼻子！”她说，扑到丈夫怀里再次抽噎起来。

“那后来呢，后来你们婆媳俩是怎么重归于好的？”他笑着问。

“那几天我抢着干家务，她不让；夜里陪她上茅房，她也拒绝；我帮她梳头，她一把夺过梳子，连看也不看我一眼。到了第三天，婆婆还是不理我，我就收拾东西准备回娘家。这时候，她却心软了，她挡在门口，犹犹豫豫地说：

‘燕儿，兴许……兴许是我老糊涂了！’我就一头扑在婆婆肩膀上哭了起来，婆

婆拍着我的脊背，连连说：“对不起，对不起，孩子！你们年轻人的事我不懂，都怪我瞎猜疑了，妈对不住燕儿！”我猜想，可能是她看见我把这本书像个宝贝似的裱装、抹展，又在箱子底下压平了的缘故吧。”

“那天，你还去娘家了吗？”

“当然没有，我本来就不想去。那天，我擦干眼泪就跟婆婆上山摘豆角去了，我们摘了好大一筐长豆角，还扳了几个早熟的玉米棒子，回家来美美地吃了一顿，皆大欢喜！”她像小姑娘似的开心地笑了，“夜里，婆婆还悄悄来到我的床边坐了老半天，给我说了好多话，她是真心觉得自己错怪了我，想弥补一下吧。”

“妈说了些什么话？”丈夫问。

“还能说什么，左不过就是你小时候的那些事呗。你三岁时得了百日咳，什么药都治不好，最后听老中医讲的一个土方子，吃了白公鸡苦胆拌蜂蜜，奇迹般的就好了；你妈生你妹妹的月子里，有一次做了碗鸡蛋挂面汤，你看见了馋得也想吃，因为做的少，姐姐不让你吃，说等你过生日时再给你做，可是等到你的生日，你却病了，高烧不退，鸡蛋挂

面汤端到嘴边，你连一口也吃不下，你妈就在一边看着你难过得抹眼泪；上小学一年级时，你用拼音给外出打工的父亲写了一封信，要一支红蓝两用油笔，你爸跑了十几里山路找到一所学校，请人家老师翻译了，才弄明白信上的意思……”

丈夫听着，觉得遥远而新奇，就像听别人的故事。这些成长中的往事，他隐隐约约有一点印象，却十分模糊；这是母亲连他自己都没有说过的，却告诉了她，他听着她津津有味的讲述，仿佛觉得眼前这个女人比他自己更了解自己。他感叹道：“哟，那些陈谷子烂芝麻你们也聊？你们婆媳俩可真有意思！”

“只要是关于你的事我都爱听，百听不厌；我缠着老人给我讲，尤其喜欢听她讲到你小时候酷爱看书的许多往事！”妻子说，脸上露出贪婪的神色。

夫妻俩聊得越来越兴奋，几乎忘记了时间，不觉夜已深沉，丈夫提议关灯睡觉，明天还要上班呢。他们的小窗户一下就变暗了。月光把老杨树的枝杈映在了窗帘上，微微摇摆，活像一幅水墨画。远远的井口那边响起预报矿车下井

的电铃声，“嘀铃铃——”穿透重重夜幕，响声尖利。偶尔，什么地方传来“狺狺”的狗叫声，一定是下了中班的人们走在回家的路上，惊动了半坡上笆子房人家的看门犬。又过了一会儿，楼上谁家婴儿突然醒了，哭个不停，有人开门，还有穿着拖鞋走动的声音。

可是，刚才的夫妻夜话还在兴奋着他和她，小两口谁也睡不着，他们紧紧地拥在一起，感觉两个人变成了一个整体。

“小宇！”

“咋啦？”

“等儿子上了幼儿园，我想到超市去打工。我可不想成为你的拖累，我要挣够咱一家的生活费，然后把你的工资补贴全部存入银行。我们攒够了钱就给你买一辆车，然后再攒钱买房，不久的将来，我们就会和人家一样，既有车又有房，什么也不缺了。”

“还是先买房吧。住在这样的房子里，让你活受罪。”丈夫说。

“我说先买车就先买车，我知道你爱车。”妻子任性地道。

“随你便儿吧。反正我的工资卡你拿着，我领的现金也都交给你了，咱现在存了多少钱，我都不知道。你想买啥就买啥吧。”丈夫用胳膊和腿搂紧妻子，“我没工夫管那么多，只要你和孩子在我身边，我就什么也不缺了！”

“我还有个想法，”妻子说，“等儿子再大一点儿，我想办个家庭小饭桌，专门给那些双职工的小孩儿做饭、辅导作业，生意肯定差不了。”看来燕儿思考这件事不是一天两天了，连买什么小桌凳、小黑板、小餐具她都想好了，话语间充满了画面感和对未来的憧憬。

他打了个呵欠。

“你可别把自己搞得太累了，我还想要一个女儿呢，都说女儿跟爸爸更贴心，”他迷迷糊糊地加了一句，“我好像已经看见了，跟你一样漂亮的小女儿！”

妻子紧紧偎在丈夫身上，柔声说道：“女儿当然要生的，车子、房子也会有的，只要有你就有一切！”

（栏目责编 曹洁）

岁月的回声

◇ 朱小林

前 言

坐办公室的人大都有一种心态，每到周末便感到如释重负，像孩子放学般开心。又一个星期结束了，接踵而至可以自由支配的双休日，让人打心眼里感到兴奋。

星期五早晨上班，连上网络发邮件，结果老是掉线，打电话叫来网管。小伙子到机房调试片刻，又在电脑上敲打起来，他走后才发现，之前装的应用软件被误删，文件夹突然打不开了。原本轻松的心情突然变得沮丧，如若整理的稿件无法恢复，这段日子的辛苦岂不白费？心里不免有些着急，找人重新下载，鼓捣半天总算弄好了，方才松了口气。一早晨的折腾与惊扰，搞得有些疲惫，

下班草草在灶上吃过午饭，休息片刻。

下午上班打开电脑，点开屏幕右下角闪烁的QQ头像，看到一个网名叫“三木”的留言，说他手里有一段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录音，上面提到我的名字。顿时感到一头雾水，想询问一下情况，便打了一行字，恰巧他在线，说之前看过我的文章。问我《平凡的世界》在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播放时，我是否给责任编辑叶咏梅写过信？刚午睡起来尚有些懵懂的我一下子愣住了，有点不知所云。他又问我，路遥逝世8周年去过文汇山没有？我回答：去过。他说那就对了，告诉我有个朋友在北京搞到了当年李野墨朗诵的《平凡的世界》录音。悬念和好奇促使我迫不及待地拨通了他留下的电话号码。

一、三木其人

曾在几个文友博客上，看到一个叫薛勤旺的访问足迹，偶然浏览过他的博客。所以某一天，当同样的头像出现在我博客时，便按其留言写下了自己的QQ号。隔两天一个叫“三木”（薛勤旺的网名）的请求加好友，于是有了前面的留言。

那天与他通话时，一点也不觉得生疏，仿佛一个多年未见的朋友。他问我是否是省作协会员，我回答：是的。他跟我说，2001年重播《平凡的世界》时，第二部结束后的“读者飞鸿”中有我的一封信，并提醒我，是否写过关于路遥的文章。记忆似乎被激活，我隐约想起了一些事情。

十一年，时间过得真是太久、太久了！多少人生际遇，多少相逢别离，多少往事被遗忘，多少记忆被掩埋，多少人在生命中来了又去……一时不禁百感交集。

简单的通话后，他说自己要上班去，晚上将录音传给我。搁下电话，一时思绪颇多，我不想在这狭小的空间待下去了，起身走出办公大楼钻进闷热的车里，打开音乐，于午后的阳光下，漫不经心地开着车在开发区兜风。十一年，浮生梦

醒时已逝，恍惚半生流年远。心已倦，意已淡，对文学的爱恋却丝毫未减，并且爱得更深沉了，可我至今仍没写出一部能安妥灵魂的作品，我拿什么来报答你，生我养我的黄土地？

回到家里，径直走向浴室，打开水龙头。温热的流水洗去疲乏，洗去满身尘埃……我要以一颗虔诚纯净的心，聆听岁月的回声。洗过澡，看看时间尚早，又搬出挂烫机熨起衣服来，想让自己手里有点事做，好打发时光。

也不知过了多久，门房通知我取挂号信，下楼走了一趟，上来刚好接到薛勤旺的电话，我迅速打开电脑登录QQ，点击、接收。薛勤旺说我的那段内容13分27秒开始，我说要从头听起慢慢感受。他特意安顿我用音箱听，我谢过他匆匆下线，抱着笔记本电脑来到儿子卧室，打开房间所有的灯，插上那对音色不错的“漫步者”音箱，专心致志听起了广播。

二、倾听夜色

伴随着舒缓的背景音乐，女播音员开始播报节目内容：“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播长篇体验古今社会，听长篇品味今古人生，让我们的故事传到千家万户，

让每一位听众走进我们长篇连播的新天地。（间奏曲）听众朋友，请继续欣赏荣获茅盾文学奖的由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的路遥的长篇小说《平凡的世界》，由李野墨演播。”紧接着一个浑厚的充满磁性的男中音从木质音箱传出，娓娓讲述着《平凡的世界》中的故事，一些熟悉的情节在脑海中慢慢显现出来……随着一曲路遥生前喜欢听的俄罗斯民歌《草原》音乐的响起，第二部结束。接下来的“读者飞鸿”换成了前边的女播音员，她首先读的是出身农村考入上海电力学院，曾和孙少平一样在建筑工地打过工的王宁的信。然后就是我当年写给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播出之后未曾听到找不见底稿的那封信，最后是路遥的一篇文章，题目是《我与广播电视》。

“我们再来听一听陕西作协会员朱小林的来信……”一字一句地听着自己写于2001年4月16日的这封洋溢着真情的信笺，回想当时的一幕幕情景，泪水不由得从脸颊滚落。这段从岁月深处打捞出来的录音，对我来说真是弥足珍贵！它不仅表达了曾经狂热地爱好文学的我，对于被称为文学教父的路遥由衷的敬意；更是我高扬着精神旗帜，苦苦跋涉在文学道路上的见证！时光流逝，梦想常在。

听完一遍，我在QQ上对薛勤旺说，我要写一篇文章，写人生的况味，岁月的变迁，写我此时此刻的诸多感受。他问什么时候写，我说现在。我有一股创作冲动，我要他写下寻找录音的过程和他当年听《平凡的世界》连播时的情形，好加进文章里去。

之后，给正出差的先生与在学校住宿的儿子分别打电话和发了短信，让他们分享内心的喜悦。继而到客厅为自己倒了杯红酒，依然处于兴奋状态的我，思绪一下子难以集中。于是，改主意不急于动笔，而是再一次坐下来，坐在一片光明里静静地重听广播。

我像入定了一般不时呷一小口红酒，一动不动地听着那扣人心弦的录音，倾听自己的心跳，倾听夜色……屋子里一遍遍回响起《草原》悠扬的旋律。就在此时，薛勤旺打来电话，说他写了一段电脑出问题没保存下来，我们于是聊了起来，聊路遥和他的家人，聊《平凡的世界》。

三、打捞岁月

记得2001年深秋某个礼拜一的早晨，我坐在办公室一角看着刚送来的《榆林日报》周末版上，路遥弟弟王天乐写

的一篇回忆路遥的文章：《苦难是他永恒的伴侣》，不禁泪眼婆娑。接下来的周一，又看到了他的另一篇文章：《平凡的世界诞生记》。这两篇文章让我的灵魂感到深深的震颤，随即提笔给当时还在《陕西日报》铜川记者站的王天乐写信，谈我读了两篇文章后的感受，并希望他早日完成正打算动笔的《路遥传》，给路遥、给这块土地一个交代。不久，我接到了王天乐的电话，当时我并不认识他（直至去世也未曾见过面），也不认识路遥的另一个弟弟，后来与我成为朋友的小名叫“九娃”的王天笑。

十多年前，当我在坐着十来个人的大办公室一角，因王天乐的文章再次勾起对路遥的深切怀念时，一个出生于佳县大佛寺的青年，站在绥德一中玻璃报栏前，从正反两面阅读着相同的文章，这些缅怀路遥的文字同样令他感动不已。这人便是薛勤旺，一个地地道道的农民后代，当他无意在校园文学社同学那里，看到黄色封皮三卷本的《平凡的世界》，被深深触动后，课余时间县城新华书店读完了这部著作。就在2001年高考前不久，他从广播里听到了《平凡的世界》长篇连载重播。流淌的电波让他重温了《平凡的世界》中那些感人的情节，留下了难以忘怀的印象，以至

于在以后的人生旅途中，不时回想起当年的情景，萌发了找寻录音的念头。

功夫不负有心人，就在今年五一前夕，远在北京的一位朋友，终于想方设法替他找到了梦寐以求的东西。当他再一次认真收听着半小时一集的《平凡的世界》播音时，在第二部结束后听到了我那封信，刚好他在榆林学院上大学时读过我的文章，就想找到我把那段音频资料传给我留个纪念，他没想到我当年竟然未曾听到过这段对于我来说非常重要的播音。

四、路遥走好

那天晚上与薛勤旺通了好长时间电话，我们一同沉浸在久远回忆中，细数人生道路上一些与路遥相关的人和事，回想着令人感到温暖的往昔岁月。次日早起在电脑上敲打思绪，隔壁市委家属院吹吹打打，又一个不知名的生命去了迟早要去的地方。人生苦短，世事如风。梦想之丰满，现实之骨感。生命的意义在于绽放时的瑰丽，而不在于走过的时间轨迹的短长。

不断回响的唢呐声干扰了我的创作，看来今天又写不成了。转念一想，又觉得没啥好不满的，一条活生生的生

命驾鹤西游，依然活在世界上的我们，无论如何不该报怨这临终繁复的谢幕，只是死者长已矣，作为主角的人再也看不到这喧闹的场面了。不能写作，我干脆依在床头，抱着平板电脑看起了纪录片《路遥》。因为网速较慢片子有点卡，时断时续看得不太连贯，但这丝毫不影响我的兴致。

当我用大半天时间看完八集大型纪录片《路遥》时，天色已近黄昏，我起身来到观光阳台凭栏远眺。隔壁丧事上凄凉的唢呐声声入耳，酸涩的双眼禁不住再一次热泪长流，依然沉浸在路遥苦难经历中的我，仿佛觉得那不绝于耳回荡在蓝天下哀婉的音乐，是为文学献身的伟大作家路遥所奏响的，愿敬爱的路遥一路走好。

大型纪录片《路遥》还原演绎了路遥的成长道路，向读者展示诠释了路遥的精神追求，是陕西乃至中国文学界的一件大事。它将告慰路遥的在天之灵，让许许多多喜欢路遥作品的读者进一步了解和走近路遥，为那些殚精竭虑研究路遥的学者们提供最真实、最有价值的资料，其深远的意义也许会在以后若干年进一步显现出来。感谢受路遥精神感召，为这部片子付出心血和汗水的青年导演田波和他的团队，感谢为此东奔西

走终于了却夙愿的监制，路遥的弟弟九娃，感谢他的好朋友，我曾经采访过的制片人吴建荣，感谢他们为黄土地为中国文学所做的贡献。

“来时你哭哭入平凡世界，去了哭你哭走辉煌人生。”路遥的人生道路令人唏嘘，他的英年早逝更让人叹惋，他不屈不挠的奋斗历程，用朴实的语言锻造出的高尚的精神世界，感染和鼓舞了无数处于逆境中的青年，并从中获得灵魂的慰藉，看到光明与希望，重新扬起生活的风帆。

尾 声

沉思的目光，悲悯的情怀，饱蘸心血的笔墨……

“像牛一样劳动，像土地一样奉献。”对文学有着宗教般的虔诚，用生命和灵魂写作的路遥，将满腔大爱，都倾注给了小说中那些虚构的角色，他笔下的人物因此而变得鲜活，栩栩如生地活跃在文学的长廊中，让我们品味不尽终生难忘。路遥短暂的42年生命创造的文学奇迹，足以让生他养他的这块土地上的人民为之骄傲，为之感到无上的光荣和自豪。

有人说路遥的作品早已过时，现在

的年轻人很少有人会去关注。此话有失偏颇，据有关部门统计，迄今为止《平凡的世界》依然是大学校园内最为喜爱的文学读物，也是中文专业的学生们选择最多的论文题目之一。斯人已去，精神永存。

路遥苦役般的写作和崇高的精神指向，已成为一个文学时代的绝唱。在当下许多作家的创作沦为商业写作，作品流于恶俗，题材和文本大量复制的背景下，路遥超越“活着”本身，超越贫穷、卑微与辛酸，挖掘人生诗意与美好向往的精神，更加显得弥足珍贵。

路遥的作品影响了几代人，从过去到现在不知有多少有志青年从路遥作品中汲取了精神养分，从而坚定了人生信念。作为陕北人精神一面旗帜的路遥如果地下有知的话，一定会为此感到欣慰。路遥并未走远，他依然活在喜爱他的人们心中。

想想我和薛勤旺，两个年龄相差十几岁，有着不同经历素昧平生的人，因文学而相识相知，路遥的作品在我们心灵深处留下的痕迹，是时光无法抹去的。那天晚上我在电话中对在神木工作的小薛说，来榆林时一定要联系我，找几个文友一块坐坐。我要给他敬一杯酒，为这穿越岁月的声音，为我们共同喜爱的

路遥。

永恒的文学，永远的路遥！

附：当年写给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那封信

长篇联播节目的编辑同志：

你们好！

《平凡的世界》我已读过两遍，可每次收听的时候，仍然感到非常亲切。作为一个地地道道的陕北人，《平凡的世界》所再现的生活环境，以及风土人情我是非常熟悉的，双水村的风云变幻无疑已离我们很远了，但路遥曾饱蘸深情描绘过的黄土地上的故事，却永远留在了文学的长河中。

可以说整部《平凡的世界》字里行间流淌的全是浓浓的爱意，对土地、对父老乡亲的深情厚谊，还有亲情、爱情、友情。《平凡的世界》中使用最频繁的一个词语是：亲爱的。亲爱的大地，亲爱的双水村，亲爱的父亲，亲爱的弟弟，亲爱的朋友，亲爱的娃他妈……乍看似乎觉得这有点不符合内向不轻易流露情感的陕北人的语言表达习惯，但透过“亲爱的”这三个不寻常的字眼，你可以强烈地感受到路遥那一颗博大而滚烫的心。

路遥笔下的男人，大都感情丰富。艰苦的生活环境，扑不灭心头的火焰：少安质朴真挚的爱，少平则多了几分执着与浪漫，金波为了梦中的藏族女子远涉万水千山，而向前苦涩的恋情又是那么无怨无悔……可悲的是，才情横溢的路遥在感情上很不幸，他始终孤独地走在属于自己的路上。虽然英雄两个字已被人渐渐遗忘，但我还是认为路遥是一个真正的英雄。古来圣贤皆寂寞，如此说来他的遭遇有着某种必然因素，所谓英雄美人，不过是舞台上的一种理想模式。大凡英雄都孤独，因为很少有人能够设身处地理解他们超凡脱俗的思想行为。即便如此，我还是为他扼腕叹息。多情总被无情恼，一个重感情的人却偏偏想爱而不能，这是怎样的悲哀？

于是，他将所有的情感倾注给了这部最终要了他命的书，倾注给了笔下那些鲜活的人物，倾注给了养育他的陕北大地。生动刻画了陕北人民勤劳、善良、朴实、坚强的优秀品质，真正能打动人的是故事而不是文字。路遥虽然死了，但他死得其所，他终于可以欣慰地闭上眼睛好好休息了。他短暂的一生活得实在太累、太沉重了！一颗耀眼的星辰陨落，去拥抱他挚爱的土地。“你本来自于土，又将返回于土。”唯有大地才会

使他获得永久的宁静。

作为一个文学爱好者，我庆幸依然拥有一方属于自己的天空，没有被平庸的生活所淹没，每个人都在按照自己选择的方式面对生活。我由衷地敬佩崇拜路遥，不仅仅是因为《平凡的世界》中波澜壮阔的陕北农村画卷，以及主人公跌宕起伏的命运，更因为不惜用生命一搏献身文学的路遥。

这是一个失去信仰的时代，当心灵麻木得对崇高和卑微都无动于衷的时候，那是非常可怕的。因为人心不是水，生命不能像水一样漠然东流。人是感情动物，唯感情才使人活得丰满生动。

去年冬天路遥逝世八周年忌日，我有幸参加了陕西省作协举行的祭奠活动。冬日的文汇山一派荒凉，与会作者心潮澎湃思绪万千。我原打算买一束素洁的白花，然而跑遍半个延安城没找到一个鲜花店，只得怀着沉重的心情在山上采集了一些柏树枝和风干的野花，以及滚落草丛中的几粒《平凡的世界》中多次出现过的杜梨树的小红果，虔诚地献到了路遥墓前。

一抔黄土，阴阳两界。但我还是感觉到了他的存在，文字不消失，他就永远不会消失！

我与曹谷溪老师的文学情缘

◇惠世强

陕北高原这块神奇的黄土地，数千年来一直弥漫着浓厚而又独特的文化色彩，这里钟灵毓秀，曾走出过无数的英雄儿女。曹谷溪老师就是从我们家乡走出去的一位名冠三秦、誉满神州的文学前辈，也是我们许多文学爱好者的启蒙者和引路人。

记得1979年隆冬时节，在我们清涧县城东街一条窄窄的青石板铺就的巷子深处，县文教局会议室里灯火通明人声鼎沸。一位戴眼镜宽额头的中年男人，操着浓重的家乡口音，坐在会议室中间，声情并茂口若悬河侃侃而谈。他时而妙语连珠讲述着自己的创作经历，时而充满诗人的激情，大声朗诵着自己的诗作。这位给家乡文学青年讲述文学创作的老师，就是我仰慕已久的著名诗人、作家曹谷溪先生。

曹谷溪老师精彩的讲述和声情并茂的朗诵，时而被黑压压的人群中爆发出一阵阵掌声所打断。同时，他那幽默风趣的谈笑又逗得大家哄堂大笑。会议室里，气氛热烈，欢声笑语不绝于耳。外面寒风凛冽，而室内却高朋满座热闹非凡。我觉得自己那种从未有过的热血在澎湃，心潮在激荡，以至于听完讲座回到办公室，我的精神异常亢奋，心情久久不能平静，那个晚上我失眠了……

当时，改革的春风刚刚吹拂神州大地，一代青年为祖国为“四化”而发奋读书的热情分外高涨。一场难忘的文学讲座，近距离地与文学大家展开关于诗歌，关于文学，关于文学创作的交流，对于一个喜爱文学的青年来说，无疑就是一场文学盛典的洗礼和启蒙。在这种春风化雨般的文学感召下，我拿出每月

工资的一半，用来订阅各种文学报刊和杂志，然后便是如饥似渴地去读去写去发奋去拼搏。

当时，陕西青年自学大学和西北新闻刊授大学同时招生，没什么说的，把手一挥，倾其所有，两个学校一起报。上榆林，下西安，听讲座，赶笔会，生怕被人把自己遗忘在文学创作队伍的圈圈之外。八十年代，在那个文学激情燃烧的岁月，我们无论天南地北，还是男男女女，只要有机会聚在一起，谈论的主要话题就是文学，并为此风风火火东奔西走而乐此不疲。这期间，我们聆听和结识了诸如路遥、贾平凹、子页、赵熙、张子良、王宝成、王润华等等省内一大批知名作家，也歪歪斜斜、跌跌撞撞地开始尝试起了文学创作。

1984年这个年份，终将要在我的文学创作的道路上留下值得纪念的一笔。就在这年的夏天，好像是夏天，也应该就是夏天，因为别的季节远没有夏天那般的热烈，那般的奔放。就在那个夏天，终于给自己屡屡不中的历史画上了一个休止符。这一天，我的一篇短篇小说发表在本地的一个刊物上。瞧着自己的名字第一次被印成了铅字，手捧着还散发着油墨味的薄薄的杂志，心潮起伏，思绪万千……

然而，谁能想到，1994年5月的一场意外爆炸，致使我瞬间倒在那条刚才还在奋力攀登的文学的羊肠小道上，伤痕累累奄奄一息……

寒来暑往，花开花谢，不知过了多久，我终于挣扎着从病榻上爬起来，撞开脚下束缚的藩篱，冲破眼前黑漆漆的乌烟和瘴气，重新捡起了那支久违了的笔，又开始上路了。

2002年的春天，爱人将我新近创作的近两万字的一篇小说《黑太阳》，誊写的整整齐齐，寄给了《延安文学》，过了三四天，《延安文学》编辑部就给我打来了一个电话。电话里传来一个男人宏厚的声音，说他是曹谷溪。我一听到曹老的名字，就激动的说不成话了，握电话的手也就抖得不听使唤。曹老在电话里详细询问了解了我的情况，当他得知我的眼睛看不见，这篇洋洋洒洒两万字的中篇小说，是我拿着圆珠笔在白纸上一个字一个字摸索着写出来的，曹老愕然了，他惊诧得简直不敢相信。

几天后的一个早上，突然接到曹老的电话，说他来看我，小车就停在我住的小区大门外。我跟爱人急忙下楼去接，老远就瞧见曹老穿一身笔挺的深蓝色西服站在那里，一辆黑色的桑塔纳就斜斜地停在大门外。我上前一把握住曹老那

双有力的大手，把他迎进家门。

当时，正值陕北榆树开花的季节，爱人给曹老挖了一碗榆钱拌面蒸的麦饭，调好递给了他。曹老说他过会还要去文化局白启福局长那里，看他的《清涧起义》剧本，推辞了半天，最后就只尝了那么小半碗。

曹老一边翻看着我写的那些字迹歪歪斜斜重重叠叠的手稿，一边问我的病情和写作情况。当他听说我这些年克服了常人难以想象的困难，用这种自己发明的笨办法，一直坚持进行艰难的文学创作。半天沉默不语。爱人给他一篇篇地详细介绍了我的写作经过，还竟然把我俩一次因为圆珠笔没油白写了一天而大吵一架的可笑又心酸的故事讲给曹老听，他听后也会心地笑了。

我爱人给曹老讲道：世强从1998年做完手术，就吵吵嚷嚷要开始写东西。她买来好多书籍杂志，一字一句给他读。除过听书，还要听广播，每天都要听，一到晚上都要准时守候在收音机旁，等待收听每天深夜十二点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文学节目《子夜星河》。现在又要开始写。先前买了块硬塑料板，像《钢铁是怎样炼成的》里保尔柯察金那样，挖了许多道道，但因为受那道道的束缚，有的写得有头无尾，有的写的缺胳膊少

腿难以辨认，后来自己就琢磨着这样的写法。但是，写出来的字就像天书一样，一满认不得，给他整理誊写起来特别费劲。如果遇到家人上班不在家，就会闹出刚才那种圆珠笔没油了白写一气的笑话。

说到这里，我从书房里拿出一叠厚厚的稿纸让曹老看。这是我1998年写的4万多字的一个中篇，当时在北京同仁医院刚拆完线，眼睛上还蒙着纱布，就由爱人和女儿搀扶着找到《三月风》编辑部，两个女编辑看了说这样厚的稿子他们用不了，就介绍我们去不远处的《十月》杂志社。于是我们就拉扯着七拐八拐把书稿送到那里。当时确实不懂，后来才明白，像我这样初学者写的东西，人家根本不可能用，打了几次电话，负责西北地区稿件的编辑陈东捷这才把书稿寄回来。此后书稿被束之高阁，再无人问津。

曹老看了我小说的两个题目，就说：这两个题目都不好，第一个因为有人写过，臭了。第二个有点俗。

看到里面的人物对话，曹老说：人物对话很重要，你瞧路遥在《人生》中高加林与刘巧珍的对话：你家的老母猪又下了几个猪娃，多好，很有那种农村生活的味道。接着，曹老还兴致勃勃地

讲了路遥写的许多小说，以及他与路遥很多鲜为人知的故事。最后，曹老鼓励我多读书，多观察，多写。并再三感谢爱人对我的帮助照顾。

这是我第一次与曹老单独就有关文学进行面对面的交流，虽然只有短短的一两个小时，但曹老旁征博引绘声绘色的讲述，让我这个中断了许多年的文学爱好者，拨云见日茅塞顿开受益匪浅。不久以后，这篇小说经过曹老亲自修改，发表在《延安文学》第三期上。

此后，曹老又给我打过几次电话，主要是咨询准备给他们郭家嘴村里安装电话的事情。当然，每次通话都要问到我的身体和创作情况。

2008年夏天，我利用三个多月的时间，将我写的那个被《十月》退稿的中篇，改写成了一个长篇，取名《道情》，年底交由太白文艺出版社出版，在家乡的读者中引起了不小的反响，印了四千册，很快销售一空。次年春天，我被陕西省作家协会吸收为会员，终于圆了我的文学梦。

此后，经常从一些文友那里打问有关曹老的消息。每次去西安，或从西安回家路过延安，都很想去看看他，但因为自己行动不便而未能成行。2013年秋天去延安办事，一下火车，我便与曹老

联系，没想到曹老那天正好有重要的事情，一早就出去了。虽然那次来到了朝思暮想的延安，就想见到朝思暮想的曹老，却因为他有事而失之交臂。

2015年7月8日，这个日子在我记忆的长河里应该是个非常值得记住的日子。这天的西安其热难忍，一大早我家厨房的水龙头就坏了，我跟爱人跑出去买了个水龙头，准备请人换。就在这时候，曹老得知我就在他们入住的酒店附近住，于是便要到家里来看看我。曹老的助理张燕把车停在大门外，我们陪曹老走进院子，曹老看到小区绿化很好，便提议在这里合张影。没想到，这张曹老与我和爱人的合影，很快就印在不久以后出版的曹老文集《品芳录》的扉页上。

曹老爬上我住的六楼，中途只稍息了片刻，进门也感觉不到特别的劳累和喘息。毕竟已是75岁的老人，手脚还算灵便，思维依然清晰敏捷。一坐下就与我谈起了文学，侃侃而谈娓娓道来，言语中透出超人的睿智与精明。我们交谈的主要内容是文学，谈论文学的大背景还总离不开我们共同的家乡陕北，拉谈的话题好像总绕不开已经离我们远去的路遥。

曹老和路遥，都是从我们家乡清涧

走出去的两位饮誉文坛的作家。路遥生前我与他只有几次短暂的接触。虽然听过他的讲座，与他合过影，他还给我签过名，但毕竟见得少，所以了解就不甚多。路遥去世后，我们家乡的文学青年一起发了唁电，对他的英年早逝表示深切哀悼。我还曾陪同地区群众艺术馆的朱合作去路遥老家看望采访过路遥的父母。路遥的老家在清涧县城北的王家堡，现在，当地政府在此修建了路遥纪念馆和路遥书苑，目前又在附近的康家湾打造了一个远近闻名的路遥小镇，夏日里，游人如织，热闹非凡。

曹老与路遥一起生活战斗过几十年，所以一说起路遥，曹老的那话就多了起来。曹老早年在延川求学，毕业以后工作在延川。“文革”接近尾声时，他才结识了比他小八岁的路遥。曹老与路遥的人生轨迹：他们同样出生在清涧，成长在延川，都把一生献给了文学。

谈到最后，曹老很想看看我是在电脑上怎么打字写东西的？我打开电脑，熟练地开启了语音读屏，电脑上就按照我的指令发出清晰的声音。电脑开始给我读起了书，外人听起来还比较清楚顺畅，但当我开始打字时，听着就有点费劲。我每打一个字，电脑都要给我组词，让我听着仔细辨别选择。当我听到这个

字确实是我要的正确的那一个字，才确认按空格敲上去，打一个字就这么麻烦费劲。曹老看着看着，直摇头说：简直不可思议。

我一边操作，一边对曹老说：虽然看起来有点麻烦，但比起刚开始那会儿用手摸索着在纸上写，我觉得不但方便，而且也快了许多。现在在电脑上听书写东西，包括上网听歌看电影查资料，我都能自己一个人独立操作，再也不用麻烦别人了。

曹老又问道：那校对怎么办？

我说：这确实是个问题。因为汉字同音字很多，不操心就打成了别字，自己听起来觉得一样，所以很容易出错，后来，西安 029 公益者联盟给我招聘了一些志愿者，有教师，有记者，也有在校大学生，帮我校对。哈哈，现在，到处都有活雷锋！

曹老说：有个什么“黑马”校对软件，校对时能有一些用处的。

于是他就让助理张燕给我爱人详细讲解了这个软件的具体操作和用法。

曹老是我们陕北文学的热血掌门人，本土走出去的作家诗人及一大批文学爱好者，都曾程度不同地受到过他的关爱和照拂。曹老著作等身学养深厚，竟然为了我这样一个名不见经传的残疾

作者，先后两次登门看望，关怀备至，百般呵护，真是让人感动。

不久以后，曹老的六卷本文集出版了，专门回清涧给家乡的文友们签名送书，住在清涧县华顿国际大酒店。我听一个文友说，曹老还在打问我的情况。我听了很是感激。曹老年事已高百事缠身，心里却还一直惦记着我这个小老乡。

曹老这次来我家里，对我的创作促进很大，这一年，我在创作上突飞猛进收获颇丰，一连发表了几篇小说，其中：《安徽文学》第一期发表了短篇小说《老爸》，《山花》第二期发表了短篇小说《庄头》，《四川文学》第八期发表了短篇小说《父亲的寿衣》。还有几篇发表在《陕西文学界》《西北文学》《陕北》《红石峡》等一些省内刊物上。

曹老走后第三天，陕西省残疾作家协会的薛云平主席就让我与曹老联系，为我们去延安采风做准备。曹老收到我的信，当晚便在邮箱里给我回信：表示大力支持。

这次去延安采风，我非常期待能在革命圣地延安再次见到恩师曹老。事先电话联系过几次，曹老让我把上次去我家时拍的照片和联系过的信件资料一同带来。

我还告诉曹老，这次我还带了一位

非常仰慕他的作家高涛来延安拜访他。

这次我提出让作家高涛去延安参加采风活动，薛云平主席非常赞同。高涛在座谈会上，给大家分享交流了他的创作体会和经验，还见缝插针地跟个别残疾作家进行小范围的交流互动，会上讲解，会下讨论，白天观景，灯下叙谈，浓郁的文学氛围，热烈的讨论场面，成为此次延安采风活动最耀眼的亮点。

10月13日下午，我们三人如约前往。曹老已经在他的谷溪书馆等候。“谷溪书馆”位于延安虎头园小区一楼，由著名诗人贺敬之先生题写的“谷溪书馆”的四字匾额，悬挂于红墙之上，黑底黄字醒目传神。

我们进去与坐在书房等候的曹老一一握手寒暄，我给曹老介绍了作家高涛和薛云平主席，然后，曹老示意让他的小儿子安顿我们坐下。曹老的小儿子意思让我们先上楼去休息，说一会儿来的客人多了，怕坐不下。曹老没同意让我们上楼，我们就按照曹老的意思，在书房中间几张小桌子围城的小会议室那样的桌前坐下，兴致勃勃地开始听曹老说话。我们没看见曹老的助理张燕，也不便问，只是认真听着曹老用那熟悉的乡音侃侃而谈。先是说他的身体，然后介绍他的书馆，最后询问我们这次来延

安采风的情况。

曹老的身体明显不如以前，但头脑依然敏锐清楚。曹老这个书房，以前早有耳闻，今天身临其境，从里到外，方才感觉到这位文学大家的风范与气魄。待会儿要好好参观参观。至于曹老问到我们这次采风活动，我们给曹老做了简单的介绍。

已经到了耄耋之年的曹老，生活依然充实如旧，甚至说非常忙碌，除了要打理好“谷溪书馆”，还要面对众多的来访。曹老说他最近膝盖软的走路有点困难，加上年龄大了，精力也有限，一般的活动不参加了。名利那些事情，尔格对他来说，甚也不是了。他风趣地说：他已经退出江湖了。但有一点，文学创作上若有人需要他帮助，只要身子骨还能行，他就会竭尽全力去帮助。

说着说着，不知不觉已经过了半个多小时，我们看见刚才来的一拨客人已经等候一阵了，门外又好像叽叽喳喳来了一拨。

曹老让儿子扶起来准备与我们合影。正当我们站着准备与曹老合影的时候，刚刚进来的那拨客人，竟然抢先与曹老合过影，才轮到了我们。我们与曹老一一

照过相，还来不及认真看看曹老的书房，便只能依依不舍与曹老握手告辞。

晚上，来自全省各地的残疾作家正在下榻的酒店用餐，这个时候，曹老被助理张燕搀扶着来看望大家，大家纷纷放下酒杯碗筷争先恐后与曹老照相合影。张燕对我爱人说，你们来时她正在楼上给客人做饭，客人走后，曹老才对她说明说：惠世强两口子来了。曹老非要过来看看各位残疾作家朋友，也想见见雷涛书记，这就赶过来了。

这个晚上无疑就应该是一场等待了许久许久的文学盛会，曹老与大家进行了长时间的互动交流，其话题依然是神圣的文学。

这次延安采风，省市残联的领导上下部署周密细致，工作安排有条不紊，服务照顾体贴周到，来自全省的残疾作家朋友们，在他们向往已久的革命圣地延安受到了红色文化的熏陶和教育，感受良多，收益颇丰。这也与曹老一直以来为发扬和传承伟大的延安精神，所做的工作和努力是分不开的。我们在此祝福耄耋之年的曹老海屋添筹、青春永驻！

我的父亲

◇ 徐 彦

我的父亲是农民，他个子矮小且身体瘦弱，一对大花眼嵌在瘦瘦的脸上显得格外突出。

首先我要从父亲的爷爷说起，也就是我的老爷，老爷一生娶了三个老婆，却打了半辈子光棍。他就有我爷爷一个独苗。老爷很勤劳，也很俭约。我们小时候住的那眼土窑洞里，有两个能盛放十几石粮食的大石仓，听说他住的时候都装满了粮食。可在我的记忆里，我家那两个大石仓一直都是闲置着的，因为老爷太过勤劳，我爷爷小时候就不太会受苦，时常到外面做些小生意，钱没挣下多少，却染上了赌博的恶习，等我老爷去世后，爷爷不仅花光了家里所有积蓄，还欠下一屁股债务。更不幸的是，年仅四十六岁的爷爷突然得了疾病，没多久就撒手人寰了。那时，父亲和母亲

才刚刚结婚不到一年的时间，我父亲还在榆林农校上学。家中有我奶奶，母亲，姑姑和年仅六岁的二爸。这个家庭重担一下就落在父亲的肩上，由于家中缺乏劳力，父亲考虑再三，最后只得放弃学业回家务农，来撑起这个家。

由一个读书人转变为一个农民，刚开始一定要吃不少苦，但是父亲没有退路，只能挑起这个重担，咬紧牙关向前走。当时，正赶上农业合作社时期，父亲与母亲一起被卷入到农业大生产的浪潮中。那时可是集体劳动，按劳分配，劳力多的分的粮食自然也就多，奶奶、姑姑、二爸都算不上是劳力。好在母亲能吃苦，干活又利索，当时可算的上是个好劳力，家里还能勉强维持生活。

父亲和母亲一生一共养育了十个孩子，前五个孩子都刚生下来没多久，就

夭折了，父母受到了很大的打击，为了安抚我母亲的伤痛，我二舅就把他的一个女儿让我母亲来抚养，说也奇怪，自从抱回我姐姐，接下来母亲又生育了我们姊妹四个，竟然都存活下来了。我们姊妹几个一个比一个大两岁，小时候都没有奶水吃，在那个本来就缺吃少穿的年代，孩子没有奶水，要养活这么多孩子，其中的艰辛现在的人是无法想象的。我常听母亲说起，那时每到半夜孩子饿哭了，母亲抱着孩子，父亲就用麦秸秆放在锅灶口燃着给孩子戳面胶胶，有时间一晚上起来好几次，白天干一天的活，晚上还要被孩子折腾，父亲的眼睛常常被熬得红红的。

到上学的年龄了，父亲就让我们都去上学，过去大多数孩子上完小学或初中就不再读书了，父亲却坚持让我们上学，记得我二姐上小学时候曾对我爸爸说，她不想上学了，想和村里的孩子们一起去掏柴火根，卖钱买衣服穿。父亲听后很生气，我第一次见父亲发那么大的脾气，他把我二姐狠狠地教训了一顿，从那以后我们再也没人敢说不去上学。父亲还常对我们说：“娃娃们可要好好读书了，书中有新衣服和白馍馍哩。”在父亲的坚持下，我们从不想读书转变为努力去读书。本来家境就贫寒，我们几个孩子上学又要花销，父亲和母亲更

要比别人多付出几倍的劳动，亲戚们看我父母太苦太累，常劝说让他们放弃我们的学业，可是父亲没有改变，他和母亲除了种地外，还常常会养猪、羊、驴等牲畜，记得父亲常感慨道：“我养的猪呀，羊呀都送到你们学校里去咯！”在农闲时间，父亲还会外出做一些贩卖牲口的生意，我父亲的生意做得不大，但是基本没有赔本的买卖，他常去离我家五十华里的绥德倒卖牲口，记得每次去绥德，回来的时候一定会给我们几个孩子买点油旋或蛋糕，因为路途遥远，父亲总是回来的很晚，可我们几个孩子都不去睡觉，眼巴巴的等着父亲回来，只要听到父亲脚步声，都会立刻从被窝里钻出来，父亲总是会从他肩上搭着的口袋里摸出还略带温度的香喷喷的油旋，或是松软香甜的蛋糕，看着孩子们津津有味的吃着，父亲脸上会露出深情的笑容。殊不知父亲是一路挨饿也没舍得吃一口，看着我们把东西都吃光了，父亲才对母亲说：“给我弄口吃的来。”

一年四季，父亲和母亲都在不停的忙碌着，农忙时，每天太阳刚刚露出一抹鱼肚白，父亲就起床上山劳动了。我家的耕地大多离家很远，最远的大约有五六里路的样子，而且山路陡峭且崎岖。到地里，父亲坐在地头卷上一支旱烟，抽完烟后就开始干起活来，一直劳动到

中午一点左右才回家。回来时父亲从来不空着手，背上不是背着柴禾就是背一背青草，父亲把背上的东西撂在院子里时，那光着的膀子总会被绳子勒下两道深深的紫红色烙印，背上的汗衫早被汗渍浸透了，就像被画上了云朵，看上去一团一团的，他的脸被一层细细的尘土遮盖着，脸颊两边留下一道道汗水流过的痕迹，干裂的嘴唇让他连一句多余的话也没有，他拖着沉重的步子，端起母亲早就准备好的饭汤，只听咕噜、咕噜两声，汤碗就被撂倒灶台上了，接着又拿起一块“干的”塞进嘴里，瘦小的脸颊被撑得圆鼓鼓的，高高的颧骨上下快速地蠕动着。一顿饭也就几分钟的功夫。吃完饭父亲常斜靠在炕头的铺盖卷上，蜷缩着疲惫的身子，只要眼睛刚合上，就会听到他的阵阵鼾声。大约半个小时左右，疲倦好像随着父亲小憩一会的美梦一起消失了，他一骨碌从炕上爬起来，拿起小撅头走向羊圈，就去放羊了。

记得在我十五岁那年，我家住的那眼有大石仓的老窑的后半部分有一天突然塌了，我们一家人只好搬进隔壁一眼小窑里，这眼窑的大小也就是我们原来住的那眼窑洞的三分之一吧。

眼下孩子们都长大了，父亲决定要修新窑。

我们村里是有名的石板村，可我父

亲不会开石场，要请石匠打石头又没有钱，父亲就开始走上了捡石头的路，他不管在外面干什么，回来的时间一定不会忘记背几块石头，哪怕是赶集回来时也不例外。放暑假或寒假，父亲就带着我们几个孩子，去河滩里捡人家石场废弃或是洪水带下来的石头，我们几个帮助父亲撬石头，父亲拉着一个灰毛驴托石头，他自己背上也还要背几块。记得那年的腊月二十三，我们都还在河滩里撬石头，手都被冻得又红又肿，父亲的手不知道被石头磨破了多少道口子，他还鼓励我们说：“孩子们加油！今年是今年最后一次搬石头了，搬完石头就能吃你妈妈擀的长杂面了。”那天我们的干劲真的很足，直到太阳下山了，我们才收了工。次年正月初一刚过，别人都串亲戚，赶红火，父亲却带着我们去搬石头。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大约两年的时间，我们才搬够了修三眼新窑的石头。终于我们家修了三眼新窑，除了修建时请了匠人，剩下的土工也都是父亲带领我们完成的。

父亲有时会很“骄傲”，记得我二姐考上绥德师范学校那年，父亲从邮局拿到二姐的录取通知书后，离我们家老远的地方，父亲就大喊着：“录取通知书来了，录取通知书来了！”当时的父亲，高兴得像个孩子似的。当他拿到我

的录取通知书的时候更是高兴，我只不过考了个专科学校，父亲却逢人就夸：

“我家有大学生了，我家有大学生了！”我考上的第二年，弟弟也考上了小中专，父亲见人就说：“我家又考上一个，我家又考上一个，”最后一个考上的是我妹妹，父亲拿到录取通知书后，一直自言自语着：“都考上了，娃娃们都考上了！”当时我对父亲不太理解，觉得父亲的做法有些夸张，后来等我有了自己的孩子，慢慢的理解了父亲。每个孩子都是父母的珍宝，孩子的每次进步和成功在父母眼里都会是光芒四射。一直到现在，只要提起我父亲的名字，周边村子没有不知道的。今年农历四月十二日回了一趟老家，正赶上庙会，街道上人很多，我们倒车的时不小心把人家的墙角刚蹭了一下，那家主人是个彪悍的男子，看上去五十多岁的样子，立即拦住我们，大声斥责起来，我看那架势像是要碰瓷的样子，这时周围聚集了不少人，其中一个婆姨问我说：“你们是谁家的亲戚？”我随口说出了我父亲的名字，那个准备碰瓷的人脸上立马堆上了笑容：怎不早说呢？没事没事，我还担心你们的车被碰坏了呢。”父亲去世这么多年了，我们还会被他的光环笼罩。

在我的记忆里，父亲每天都是起早

贪黑的劳作着，当他含辛茹苦的把我们姊妹几个养大成人并看着我们成家立业了，他却突然病倒了，父亲患的是肺癌，患病期间，一直由我母亲来照顾，他每天都经受着病痛的折磨，可我们姊妹几个却都因工作忙，孩子小，周末才会去探望他老人家。二零零四年冬天，农历十一月十九日下午，父亲是住在医院的，他的病情突然恶化，头一天夜里整整呻吟了一个晚上。第二天父亲催促着让我们带他回家，我们开始都不同意让他回去，可他执意要回去，这时外面突然下起来鹅毛大雪，找不到出租车，最后是我弟弟把父亲背回家的。回去后他就躺在炕上，再也没有呻吟过，再也没有动弹过。父亲就这样睡着了，永远地睡着了……

父亲的一生是平凡的，并没有做出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事，他只是用自己小小的身躯挑起一般人无法承受的重担，以无比坚定的意志负重前行。父亲是我心中的太阳，为我照亮了前行的道路。父亲一生自强不息，不畏险阻的精神滋养和激励着我，他教会我如何为人处世，他教会我如何从容面对困难。虽然他去世这么多年，他的灵魂却深深的注入到我的脑海里，父亲会永远永远活在我的心中。

八百米记

◇ 王文涛

南方的城市，北方的村庄，是我近年来生活和惦记的地方。

习惯上，我不怎么喜欢谈论人生，这个话题于我似乎显得有些过大。与孩子交流，或者和妻子说家常时，习惯上我喜欢说生活。我一直觉得生活是真实的，她犹如一位饱经沧桑的老人，始终是存在的。无论是大雪漫漫还是春暖花开，或喜或悲，她都存在于我的记忆深处。

这一点，我至今深信不疑。

南方的城市，烟雨蒙蒙，小桥流水；北方的村庄，山大沟深，风雪粗犷。天高云淡，冬去春来，你我的世界似乎不曾有过些许的改变。生活在偌大如此的

世界，斑斓如此的世界，又该是怎样的
一种幸福呢？

不是上帝不眷顾谁，生活总是有太多的不如意，又总是暗藏着太多的意外不是吗？生活就像一面巨大的镜子，如果你肯付出艰辛的劳动，就一定可以看见丰厚的收获。学习也罢，工作也罢，概莫能外。

南方的城市也好，北方的村庄也罢。体育场，像极了生活的赛场，五十米、八百米，她都是生活给予你我的一种生活方式而已。

“唉，过完春节，一开学就得体测！”寒假，女儿坐十六个钟头的火车，再坐将近两个钟头的客车，辗转从南方

的大城市无锡回到陕北的小县城清涧。没几天光景，她就唉叹说：“大学体育考试，我没过。开学后，要补考八百米跑，限时四分三十秒。”

“体育课，自打上初中起一直都是你最薄弱的科目。”一听女儿说开学后要补考体育，我看一眼妻子，就开始自责起来，“我和我的母亲没上过大学，我们更不知道体育课在大学里的重要性。这，的确是我们太大意了。”

“你爸爸说得对，都是我们没能尽到责任！”妻子一边端饭，一边也埋怨自己的不是。

女儿是一个从小就懂事的孩子，自然也从我们的眼神里读懂了一些不安与内疚。同时，她也读懂了生活残酷的一面——大学生活追求的是一种高质量，追求的是一种完美。一向严格要求自己的女儿，她怎么能再一次接受失败呢？她又怎么能再一次让八百米补考卡住呢？

“爸爸，不如给我买一块手表吧？”年前，和同学看一场电影《流浪地球》回来，女儿像是随意地对我讲，“有手表计时，我练习八百米跑就方便多了。”

城里最大的商场，我们一起挑选了一款比较时尚的手表，女儿一试正合适。

没有虾，没有鸡。拌凉菜两盘，炒热菜三五盘，丸子、烧肉、酥肉、羊肉、腊肉和一盘牛肉、一条红烧鲤鱼，外加一个银耳汤摆上茶几，一挂鞭炮燃放后，倒一杯烧酒，我们开始辞旧迎新。

窗前的灯笼亮了，是喜庆的，城里城外的夜空亮了，是彩色的。伴着各式的烟花起起落落，猪年的春晚如约而至。

吃过一顿包有硬币的饺子，大年初二清早，女儿就戴着手表，约了同学去城北跑步。

正月初十，城里落了一场雪，女儿在家睡了一个懒觉。

除此以外，从大年初三至正月十五没有一天间断，她总是坚持每天早晨去体育场跑八百米。也是从初三起，我决定陪女儿一起跑步。起先，她坚持跑五圈，一圈四百米（县城不大，好在体育场还是标准的）一算刚好两千米。坚持跑完五圈，女儿脸上全是汗。她喘着气，弯着腰，两手撑在大腿上，说：“先要锻炼耐力，耐力不够，怕八百米跑坚持不下来。”

我没上过大学，也没有八百米跑的体验，姑且就同意了她的训练方案。

大年初三，女儿准备起跑，嘱我开始计时。是我这个做父亲的太笨，五圈跑下来，计时的结果令她哭笑不得。女儿一边喘气，一边笑着道：“我说父亲大人，你这记得是什么呀？”

女儿望一眼空旷的，带着年味儿的体育场和晴朗的天空，又微笑着说：“不着急，先就这样吧！”回家的路上，我就沉思一个问题：这样跑下去八百米能过吗？万一过不了呢？

“要不咱先别跑五圈两千米了，你先试着跑两圈八百米看看再说？”两天后，我提出了新的方案供女儿参考，“要是八百米，在限定的时间内能跑完的话，那你就成功了。”女儿好像对我提出的方案有些怀疑，但最后还是同意了。

目标八百米，限时四分三十秒。

方案确定下来，第一次跑的结果是五分零九秒，依次是五分二十七秒，五分五十二秒，五分三十三秒……这样看来几乎是原地踏步，但我总还是鼓励她说：“没事儿，慢慢会好的，你一定会成功的。”虽然她看起来有些慌，但还

是淡淡一笑。

《延禧攻略》、《浩兰传》电视剧，女儿还看着。我虽是和她一起看影视作品，也练习汉隶《张迁碑》，但一直在思考八百米跑。上网查找有关八百米跑的视频，以及各种要领技巧，直至示范跑步，我这才有了些眉目：如果跑鞋没有问题的话，那问题就一定出在跑前心理素质，和跑步要领技巧上。我的设想是，第一圈快跑，第二圈开始慢跑缓气，跑至四分之一时加速，剩最后四分之一时冲刺。

好！不论成与否，这回我心里总算踏实了些。

作为女儿所说的王教练，我一直在努力，一直在思考。她全力以赴地配合，奔跑。我们的努力在一点点取得进步，走向成功。由原来的五分二十七秒进步到四分五十八秒，到四分三十一秒。八百米跑，四分三十一秒，对于一个从初中开始就体育薄弱的女孩子来讲，这已经很优秀了不是吗？

元宵节，吃一顿“川坝子”火锅，吃几个元宵，正月十六，再吃一顿饺子，传统的年就算过完了。正月十八晚上

十一点十九分去西安的火车票，和正月十九晚上七点十五分去无锡的机票，在腊月就订购好了。正月十八晚上，在去往县城火车站的路上，以及候车室、站台上，我一直对女儿讲：

“孩子，你要学会坚强，要学会面对生活，要敢于挑战生活。只要你付出，只要你坚持不懈地去奋斗，糟糕的生活就一定会得以改观。别担心，通过近半个月的八百米训练，你的体测一定会过的，相信你是最优秀的。”

话是这么讲，其实，我这个做父亲的心里还是没底儿。看女儿又淡淡地一笑，我似乎也踏实了许多。

站台很静，夜空很漂亮，似乎还回荡着新年的味道儿。目送女儿提着行李箱，走进车厢，打开手机的灯寻到位子，

上了铺，一颗父亲的心似乎也要跟着她去了。

看见她微微一笑，向我们挥手，妻子就下意识地拉紧了我的衣角。

“孩子已经找到了位子，火车就要开了，你们该出站了。”长长的站台是寂静的，是空旷而辽远的，再也看不见一个送行的人影儿了，是火车站工作人员的话惊醒了我。我这才拉着妻子的手，转身朝出站口走去。

期间，得了空闲，我去了一趟城里据说很灵验的文昌庙。

南方的城市一向多雨，北方的村庄则是晴好的。四个礼拜后，在北方的村庄，我接听了女儿从无锡打来的电话：

“爸爸，这次八百米跑，我只用了四十八秒！”

又见水萝卜（外一篇）

◇ 肖 红

我很小的时候，我们家还不会种水萝卜，我最早吃水萝卜是爷爷赶集回来买的，剥水萝卜皮皮也是爷爷教我的。而现在蔬菜种植技术已很高超，农家小院里家家都有新鲜蔬菜。

立夏过后，迎来了水萝卜的旺季，原始的，不掺一丁点的催长素，一把把儿，一捆捆儿，俩个或三个一起，也有小一点的四个一起。早市上一堆一堆的，红红的身子，透着光泽，绿绿的叶子潇洒得铺开，又嫩又鲜，特别地招人喜欢。每每路遇，我总会情不自禁买上三五个拿回家，迫不及待拧了叶子，再次冲洗之后，依照当年爷爷剥水萝卜皮的样子，手掌伸开，掌心揉揉细细长长的泛白的

萝卜尾，拇指指甲竖着在尾部扣开一条缝，然后顺着这条缝一圈一圈剥掉红红的皮，里面亮白水嫩的萝卜裸露出来。但每次用劲嚼着，慢慢品着，不是辣味多，就是水分少，既不是爷爷买回来的味，也不是父亲菜畦里种的味。

父母亲在世时，院子里十来畦的蔬菜，从春天焕发生机，一直到临近霜降。菜的种类有茄子，豆角，黄瓜，西红柿，也有白菜，菠菜，油菜，生菜等，可我最喜欢的要数水萝卜。菜园子有十来畦，水萝卜就种在畦与畦之间的畦棱上，既不占用整畦的地，又使得菜畦错落有致美观整齐。水萝卜长出三四片叶子，埋在土里的身子只有大人的小指头那么大

时，我就等不及开始吃了。趁父亲不注意时，蹑手蹑脚进菜畦，轻轻悄悄拔一个，舀一马勺晒在大盆里的井水，扒拉俩下，连皮带肉似嚼非嚼就咽下去了，不辛不辣也不甜。摸一把嘴唇，凑到母亲耳边显摆：妈，水萝卜能吃了。母亲总是先一怔，然后又好像叮嘱又好像命令：悄悄的，你大晓得了又嚷你把水萝卜糟蹋了。是的，父亲虽是国家干部，但也是最传统的庄稼人。诸如韭菜长不到一个月不能割，黄瓜不掉花不能吃，豆角不鼓肚不能摘等等。

一周过后，水萝卜叶子绿油油的，铺满畦棱。这时候，父亲又满怀希望开闸送电，水泵咕噜噜转着，井水顺着黑色橡皮管道汨汨地流进菜畦，水萝卜绿色美丽的叶片更加容光焕发，等畦里的水慢慢渗完，菜畦不再泥泞，父亲才宣布可以拔水萝卜吃。扒开土，它们红红的身子紧挨着，紧靠着，个个肚鼓腰圆。我们兄妹争先恐后，挑选长得端正的，粗细正好的拔起来。哥哥一次能吃完三个，姐姐也不甘落后，我也最少吃两个，水水的，嫩嫩的，还有淡淡的甜味，是蔬菜，像水果，好吃极了！等我们过完

嘴瘾，剩下长得不好看的那些水萝卜，母亲是不会嫌弃的。有的被母亲切成丝凉拌，有的被擦成粗点的丝，煮熟泡水后捏去水分，加入肉馅包成饺子。水萝卜在土里长的时间长了，就会空心不好吃，所以要趁着水嫩吃，那么多的水萝卜我们家是吃不完的，母亲就把水萝卜洗干净，挑选好看的分成小堆堆，送给亲戚和左邻右舍们。就这样，拔，洗，挑，分，送水萝卜的日子会持续俩三周，母亲怀抱一捆捆水萝卜笑盈盈走出大门的样子，永远记忆犹新！

昨晚，梦见我又回到了父母亲的小院，院里的菜畦一派生机，畦棱上的水萝卜长得很茂盛，绿油油的叶子又鲜又亮！

等你回来

夜色越来越浓，时间一分一秒后移，对面高耸的楼房里只有零星的窗子亮着灯。杏花仍旧立在窗前，浮肿疲倦的双眼紧紧地盯着每一辆过往的车，她多么盼望车慢慢停下，下车的就是自己丈夫。可是眼下十二点了，丈夫还没有回来！

杏花也不知道给丈夫打过多少次电话了，对方始终关机。她焦急而又耐心地等待。她担心到了极点，心跳像鼓敲一样，双手按住胸口，不停地在客厅与卧室踱步。楼道有脚步声，杏花万分惊喜，三步并俩步去开门，但回来的是邻居。杏花再也按耐不住内心的恐慌，拿了手机，钥匙，简单穿了衣服，出门找丈夫。去哪里寻呢？能想起的去处都问过了，她该去哪里找呢？她有目的，无目的地走向附近的广场，灯光下一个人影也没有！虽是初夏，但杏花又怕又冷。怕身体不争气，也怕突然有人抢走新买的手机。曾经她是多么羡慕同事、朋友们的好手机——那么大的屏，那么流行的铃声，还有那么多的自拍功能。如今，自己终于有了一款像样的手机，哪敢丢了呢？她紧握手机，加快脚步返回家里！杏花实在不知道能在哪里找到丈夫，合衣躺在沙发上，竖耳静听每一处声音。

仰望客厅的顶灯，一幕幕诸如此类等丈夫醉意充盈而归的往事，就像幻灯片，一页一页翻过。那年元旦，丈夫聚友庆祝，回家后醉得不省人事，呕吐拉

屎，折腾一晚上，杏花前前后后照顾，没敢合一眼，第二天还得强打精神，照样去单位参加活动。那次女儿生日前夜，他大醉不得回家，杏花忙里忙外，招待亲戚。一次同事聚会，醉后跌至城墙下。有次酒醉失态，像打贼一样撕打杏花。那次丢了证件，那次当众撒尿，那次……那次……

杏花越想越怕，万一今天再出什么事！杏花赶紧起来，再去寻找丈夫。夜很黑，心太慌，刚出门杏花一脚踏空，摔倒在楼道里。只觉浑身无处不疼，任凭怎么努力也站不起来。杏花忍着剧痛，双手攀着楼梯铁栏杆，双膝连爬带跪，费了好大劲才勉强开门进家。爬在地板上的杏花，再也没有一丝力气挪动了。也不知过了多久，模模糊糊有开门声。只见丈夫一个趔趄就进了门，差点跌在杏花身上。醉意浓浓的丈夫哪里还顾得了瘫软在地上的杏花，摇摇晃晃扭进卧室，顷刻间鼾声震天。杏花再也无法支撑了，浑浑噩噩没有了知觉。第二天时至下午，杏花丈夫酒醒起来，才发现半躺半趴在地上的杏花。杏花双膝双肘肿胀得像大灶上的馒头，鼻孔里也渗出了

血！虽多方治疗，但效果欠佳，杏花的左腿左胳膊僵硬的跟铁棍一样，再也不听使唤了。杏花再也站不起来了！

起初，丈夫很贴心地照顾杏花，虽然没有愧疚，倒也没有怨言。慢慢地，丈夫怨杏花出门不小心，怨杏花为自己操闲心而毁了身体。有时候，看到杏花偷偷流泪也不闻不问，甚至厌烦，说杏花自寻不开心。再后来，丈夫和杏花的生活一成不变，周而复始。除了吃饭时锅碗瓢盆有点响动外，家里没有丝毫的涟漪！

又一年的情人节到了，虽不是传统节日，但几乎是人人过，都过的一个节！杏花不敢对丈夫有任何奢望，几年来瘫在床上，已经够拖累的了！家里有这样一个瘫子，生活已经没有了情趣。丈夫下班回来，给杏花放下点小吃，急匆匆出门了，说是出去散散心。是的，该去散心了！以前不管是大小节日，丈夫总以酒助兴，借酒寻乐！然而丈夫的醉态

像充满剧毒的汁液一样，腐蚀着杏花伤痕累累的心脏！

节日的氛围仍再延续，玫瑰花，巧克力的香味溢满整个小城！杏花丈夫酒足兴满回到家，还想着给杏花分享自己的欢喜，谁知他再也没有叫醒杏花。杏花永远地睡着了，一脸的平静，没有愤怒，没有哀伤，也没有不舍。

丧事刚过，媒婆接连不断。一个月后，杏花丈夫新婚燕尔，恩爱盖过当年和杏花的初婚！众人又是说长道短，但时间久了，也就像祥林嫂的悲惨故事，没人热心了！

这天晚上，杏花丈夫躺床上，似睡非睡。隐隐约约地看见杏花回来了，问：你的新妻呢？我想看看她什么模样。亲爱的，明年情人节记得陪新妻出去散散步，别忘记给她买个可心的礼物！好好过吧，我在那边慢慢等你回来……

（栏目责编 朱合作）

一个伟大作家的幸福写作状态

——谨以此诗缅怀路遥先生

◇ 古 歌

昨天的灵感来了	生命是用全力以赴争取的一场单程旅行
我有一种被灵魂入心的神圣仙境中	这是我恒久远的快乐
因为今天中午刚刚的醒 特美	我在伟大的时代中慰藉着人间
文学是用自己的生命堆砌成的缪斯世界	激励奋发图强义无反顾向前冲
这是我一辈子的快乐	明天的世界和今天的世界将肯定大不同
我在伟大的孤独之中踽踽前行	我的生命已逝去 噢 生命已逝去
我嗜烟如命是生命燃烧的痕迹	我的精神永生永世和永存
昨天的世界和今天的世界有很大的不同	陪伴着坚定着人们的心灵
我的人生已写成 噢 人生已写成	
平凡的世界太苦痛像小说	明天的灵感给明天砥砺前行的人
明天将是幸福人类的诗歌	你们将是人类精神文明的丰盈者
	我的苦受罪没有白受这一场
今天的灵感来了	今天的梦想就是明天的梦想成真
我有一种被幸福光临的极乐世界里	我有一本被流芳百世的经典之作
所以今天中午美美的醒 特真	我的生命就没有白活这一次

春韵（组诗）

◇ 姬晓玲

沙尘暴

春野已久不扬沙
残草和新绿的围堤沦陷
漫天黄沙遮天蔽日
草木惶惶，不可终日

沉睡慵卧
以末梢过敏为由换取半日仰躺
听雷惊蛰
任沙里乾坤百媚千娇

恰如多年以前
兀自开启桃花驿
从此双卧双栖
亦在枕畔垂泪思亲长眠
和泪吟诗

彼时红尘滚滚，万物皆大悲大喜
自绑封闭
起伏的往昔如蒙鼓驱虫
以眠封耳 以耳封寒
以寒封寂

其实从记事起
便被灯塔流放
至今泅游迷溺
于天河长吁短叹
在海底纠缠缅怀
永不言粼粼港湾

其实每年春天
似曾相识的草木总在提醒
白云苍狗，已过二十余春秋

记忆也正节节衰退

濒临彼岸，虽笑犹哭：

“人间最苦

正好遍尝悲欢”

春野

不必带上手机相机

只兴步山野

听鸡鸣狗吠

猪羊嚼食吞咽的声音

或者手提红柳筐

在谁家的苜蓿地

偷满一整筐的心惊胆战

在梨花 杏花 桃花丛中扰蜂惊蝶

在小河边戏弄一番浣洗衣服的村姑

或者将河边一对刚刚和好的青蛙

生生分开

春天长长的手臂伸过来

那就枕着这手臂美美地睡个回笼觉

或者挟持刚刚露头的燕燕儿菜

写一首厌世诗

定格山坡

春分

一定是杏花焦灼赶赴

或者春风太过散漫

抑或飞雪执于留恋

竖蛋、祭拜、放风筝、粘雀嘴之后

玄鸟还在南方犹疑，迟迟不肯动身

浅绿含蓄隐忍，按兵不动

黄沙扯着嗓子，漫山遍野地乱窜

秦岭是风沙的隔绝

分的不只是寒暑、黑白

还有内心的清爽澄澈，碧水蓝天

春耕是垄了田畦，浇了水肥，却骤然合

上的农忙之门

是拒老农于千里之外的一场意外寒冻

“我成全你，你随你的寒去”

杏花含泪转身，羽状盘旋而去

花枝面呈褐色，闷不吭声

春之芽还是会深深浅浅地冒出来

那些刚刚露头的燕燕儿菜和石缝间的小

苔草

正定格山野，沐阳摇摆

清明

柳芽沐雨新绿

落红惊风无残

纸币、水果、兰花同行

秋千撒手、离地飞天，拥青山而眠

草露，辟谷，寒食

不与炊烟缭绕

仲春、暮春交尾，物生清静明洁

所有行走在地下的人

都可立于云端、屋檐或者枝头

等待接踵而至的亲人

期望有一个熟悉的声音

能开口喊出我的乳名

蓬草萋萋，青红满地迷离

风斜雨细如何

乱愁如织又如何

梦回故乡

◇ 贺光武

一缕缕炊烟，一只只紫燕返乡

就是一声声邻里的呼唤

一只只蜜蜂的“嗡嗡”声

从含苞欲放的花苞里溢出

打开记忆的村庄，往事在山间流淌

春天荡漾成溪流，根系镶进尘埃

在犁铧的锋芒失色中，怀念镰刀和锄头

荒芜的黄土高坡，怀念庄稼和孩子

看着沉睡的石磨石碾

仿佛抚摸到父辈粗糙的双手

如同闻到青黄不接的杂粮芳香

饥饿中觅到糠皮窝窝头的喜悦

阳光雨露催促着芬芳

谁的白霜泼了一地冰凉

嫩绿的记忆一次次泛黄

一声声乳名令人梦回故乡

登超然台歌（外一首）

◇ 黄 浩

在诸城，作为一个诗人是崩溃的
前朝有苏夫子明月几时有
千古之问
近有臧克家追逐的幻光
他们分配了常山卢山障日山马耳山
他们写完了潍河卢河扶淇河墨水河
故乡的山山水水已被
他们割据占有
他们不给我辈留有哪怕一点念想

我一个浪荡子
夜夜倚立于危楼之上
空怀一颗幽怨之心，怆然泪下

送别

关于送别，替我们说话的有草木
有山峦，有月亮
还有隐居于一隅的风

为一位老人做祭祀
下半夜后，月亮西沉
夜凉如水，山风肆虐
火燃是通向阴间的使者

我们皆有一颗草木之心
叭叭的燃烧声，叫我们触目惊心

月夜的风打扫着人间的沉疴（组诗）

◇ 唐冰炎

清明花事

他们谈另一个世界的黑冷
不时触到四月温软的腰肢
月色稀释了滚烫的悲伤
花事轮回
不过是命运指定的刑期

不可分享的又何止爱情
思念只有一种颜色
名叫孤独
墓碑宣判长眠，也寄寓永生
岁月的尘屑与凝固的石头间
囚禁着不驯服的灵魂
刻印奇妙无解的纹理

麦子蓬勃的大地
我翻拣所有时间的遗落
拼凑你鲜润的模样
依然是那只空空的座椅
风收拾着湿漉漉的残花碎叶

月亮之下

吃下光阴的碎屑、尘埃的鼾声
在陈旧的骨骼上
夜夜拼装新的面具
金色小道尽头
大病初愈的银杏树
颤栗着，修补坍塌的腰肢
铁栅将叛逆一片片切割

再用锈斑填满伤口的裂隙

万物生出鲜芽，也生出疼痛与厌倦

倔强的火焰总为莫明洞穴殉葬

月亮时而打开大河隐秘的入口

却又在漩涡里抛撒残破的刀片

夜有成全之美，我有酣醉之心

风背着它永远装不满的口袋

打扫人间的沉疴

异乡的下午

看滚圆的落日沉入半杯红酒

湿漉漉的弄堂勾勒一座城

妖娆的腰身

酒吧门后，烛光轰鸣

街角的金属乐把长而尖的口器

刺入我越磨越薄的脚心

爱上一袭旧衫的静安寺

高楼间，谦和地矮身打座

一厢情愿地腾出更多天空

让风吹过

如漂泊很久的两片花瓣

粘住一个悬浮的地理名词

我们碌碌无为地傻笑

一遍遍拍下自己交叠的影子

在这个简单美好的下午

学会了打开时间的铁锚

看不见的城市

偶尔的凝视或漠视

并无关，深情或薄情

辽阔的水门汀，辽阔的坚硬的蹄

断崖包围的灰色森林

熄灭了星光和闪电

镜中，命运的碎片起伏不定

无数彩屏里

机甲战士佯装威武地轰鸣

庞然如虚无的片纸

垒起的废墟，深埋

一枚又一枚

生长的疼，衰老的疼与

死亡的疼

我要赶在一场暴风雨到来之前（组章）

◇ 姜 华

秋至

秋天，田野上陡峭的风刮过，把鸟鸣吹高。

正在怀崽的植物，让大地益发成熟、饱满。

丰收的气象和阳光，在父辈们脸上流淌、弥漫、绽放。

那些摇晃的庄稼，把幸福挂在稻穗、玉米和牛羊犄角上。

喇叭花攀上竹篱笆，开始直播丰收盛况。

五谷的体香，钻进一只翠鸟喉咙，被方言悉数说出。

如果允许，我愿意，把秋天的喜悦再放大一些。

作为一个农民的儿子，土地的依恋，由来已久。

那些熬过春寒、酷夏、干旱和雨涝的种子，同样需要智慧。

在这个比赛耐力和经验的季节，我的品质远不及一位老农。

那些在空中飞翔的蝴蝶和蜜蜂，都是土地豢养的花。

我弯曲的一生，经历了饥饿、流浪和疼痛，老了仍然两手空空。

人过中年，我没有什么奢望，一顿饱饭，一杯热茶，一声呼唤。

然后再有一小块土地，恰好安放我。

还在等什么，一场暴风雨即将来临。

我要背上籽种和干粮，回到乡下去。

我要赶在一场暴风雨到来之前。

雨声

窗外的雨声，让这个秋日，彻底安

静下来。

站在窗前，我听到雨的脚步，细密而急促。

它们依次走过菜园、牛圈上茅草，门前柿树叶子和屋顶灰瓦，站在玻璃上流泪。

最后一声长叹，跌入微凉的人间。

窗外柿子树叶的颤抖，令人恍惚。

那些雨从房前跑到房后，大声吆喝着，把牛羊赶进圈里。

一会又拍着巴掌，又哭又笑，像一阵风钻进厨房。

后来，她们开始模仿，娘在夜晚孤独的啜泣声。

雨来时，整个世界一片昏暗。像当年父亲走时，杂乱而有秩序。

融入老屋巨大阴影里，我仿佛把前世经历又推演了一次，身上冷汗让我颤栗不已。

这时一只手，突然伸出来抓我衣领，把忧伤抛给一朵浮上脚面的莲花。

我爱着这尘世忽明忽暗的冷暖，犹如深爱着一件时光收藏的旧物。

我的听力，在一场黄昏的雨中出走。

月迹

又一个月圆之夜。父母在天上望着我。

彼时，大地身穿孝衣，如我一样缄默。

几十年来，夜开昼合的月亮，照耀着我坎坷奔波的足迹，记录下我卑微残缺的人生之旅。我的故乡，已在月光下隐入远山。

站在异乡的窗前。彼时，月光已经钻进宅院，拽着古槐枝条向上攀登，大地的骨头裸露出来。仿佛有什么声音在摇晃、敲打着不安的灵魂。我慢慢推开紧闭的窗户，月光水流一样漫进来，淹没了我的裤角。

我的颜色白了。从头到脚，从内到外。

我知道，还有一些细小的风，带着轻微喘息，在异乡乘着月色赶路。月光把我旧时的伤疤拖到墙上，挂成一片片忽明忽暗的光斑。一只猫突然从窗口射出，像一块黑色的石头，把镜子砸出一个黑洞。

我的心被掏空了。

多年前，也是这样一个夜晚，我告别青涩初恋，于月光下出走。一个从小离娘的孩子，揣着孤独和微弱的烛光上路。如今我头上，已拥有月光一样的风霜。

今夜，月亮掏出了所有的银子。多少贪婪、梦想和未知，在夜色下隐去。世俗像一张草纸，清冷、孤单，神秘。

还有一些浪漫，弥漫开来。

夜露悄悄落下来，像亲人冰凉的手指。

独语

一场大雪，屏蔽了原野。它能屏蔽人的思想吗？

在北方，寒冷的冬天，蜷缩在异乡的屋檐下。此刻，我想说出木炭、阳光、生铁，和那些被风雪掩埋，无名无姓的人，他们怎样返乡。我要说出那些动物，和植物，在迁徙途中落入陷阱，一场宏大死亡的壮烈。

一场大雪落下来，屏蔽了现场，和所有的证据。

我看见。风雪过来的时候，所有的树都在弯腰。那些野性的风，试图揭起树木身上用来御寒的矜持，伤疤和凝固的泪水，让它们返回各自的前世。现在我想说出生命的短暂、脆弱，说出这个词，我的头发白了。

一个站在雪地里，面对自己。

我还要说出，大地身穿孝衣，父母的脸上全是风霜，一场对话，阴阳相隔。

说出生存的艰难，妻子和儿女，说出柴米油盐，衣袖灌满烟火……

午后。我看见，一个中年男人站在风雪中，面目全非。

风来

冬天，北方的风带着皮鞭和刀。

它们开始了一年一度的收割、抽打、掩埋。

冬至过后，所有的生命收敛脚印，包裹了锋芒。

西北风吹着哨子，从乡下老家赶来，为逝者超度。

那些树上的叶子，被风一片一片摘下，抛向空中。

像上帝赐予大地的冥币。

毫无节制的风，越来越放肆、张狂。

它们把池塘吹干，天空吹暗，尘世里那些恩怨、情仇也被风吹走了。

吹走了还有我的爹娘、亲人、朋友和温暖。

最后，风停在一个婴儿的哭声上。

冬天就要过去，坐在秦岭以南，守着一盆火。

我知道，即使再迟的春风，也毕竟有我一缕。

雪打窗棂，大地摇晃，生命消长。

我不介意。

老人（外二首）

◇ 邱俊贤

夕光像往常一样，
淤积。

东河湾知晓冷意，知晓冰冻了几层。

黑鸟忍禁。

远处，泥土把褶皱一起堆积在老人深褐色
的颧骨上。

他眼神忧郁，默认揪掉了黄蒿仅剩的几
片叶子。

问讯

一盏灯，一个人影

一座城，继续白天的问讯

灯影下，潜伏着比黑夜还黑的风
巨大的裂痕等着填充

一只黑鸟望北哀鸣，枝杈上

羽毛失白

长喙啄破长长的夜空

秸秆志

灶膛前，祖辈的枯身已远去

明火执仗

为立身和扎根的泥土也已经远去
枯萎，随后而至

一同来的，是一波又一波冬风
被削薄的单衣

为了迎接火势，苦难者就算撤换青衫也
需要

向膛口下跪

枯萎到底如何而立才会顺了谁的人心？

火势到底如何漫延才会填补谁的满意？

那些握着生死的手

那些骨头，比青枝更能让人想起什么

仿佛跪着永远是无可厚非，而默认，而
死亡才是一种宣誓——

临近远行时，你会看见一株濒临灭绝的

秸秆遥望着一个青葱的少年

祖父在他眉骨上刻字

一条路消失在另一条路里（组诗）

◇ 惠永臣

联想

巨石之上，蓝天无边，一只鹰的家园
仿佛在虚无中获得安妥

巨石之下，荒草萋萋，两匹蜥蜴在
自己的荒原上
展开了追逐——

爱情很苦，也很累
它们披着闪电的外衣，快速消失于视线
之外

来不及说声“再见”
我们就得马上离开这里

而这块巨石，一生愿在此
尽管它身披怪异的图案

一天很快就过去了
而这一年、一生的漫长
等同于什么？
我们彼此交换眼神，仿佛心领神会
又仿佛一切都无法言说

在湖岸边

在湖岸边，你所看到的事物
在秋风里，集体消减着自己。比如芦苇
比如老树，湖水
比如一个人言不由衷的回答

“我的岸不在两旁”。而对岸不断老去的人，你可回头啊？

路过所碰到的时光
都有冰凉的一面。而一座断桥
至今还没有被昨日续接到今日上
却被一只水鸟
轻易地否定了。它的飞翔
那么轻松，却又充满着危险——
一只游鱼，快速隐身于水底

远方，湖水更蓝了，它几乎与远天
结合在一起，只要你仔细一点
就能够看到星宿
伸长脖子在饮水。而你逐日消瘦的身体
在渐深的夜色里
轻飘飘的，像一股风，像一簇芦花

你不善于为难别人
你只是在无人的湖边，一遍一遍地
安慰着自己

春日

茶几上的橘子皮，慢慢地失去
涩苦的水分

盘子里，还有几只
尽力保持着饱满

新婚的女人，用围裙擦了擦手后
弯腰整理沙发
完美的弧度，正好是春天最迷人的部分
而米兰的芬芳
无处不在

窗外，鸟雀们的鸣唱
像长时间的祝福。春天肯定先是从
它们拖长的尾音里
慢慢到来

爱情犹如盘子里的橘子
而日子像冗长的韩剧
淡而无味
却还得看下去

放牧图

一块石头展开一大片草场
那么多的牛羊和骆驼，在石头上啃食
草木

我不能赶走它们

时光也不能

我不能骑上其中的一峰骆驼
趁着暮色，穿越雅布赖草场
此刻，草场有多空旷
我的内心就有多空旷

同行的人已经翻过了前面的山包
我却站在这块石头旁
独自落泪——

这些散放的牲畜
它们的主人何在？
或者把它们囚禁在石头上的人
此刻，是不是正在试图
把另一些牲畜赶进另一块石头？

斜阳暮色下，我还是离开了
明年我再来时，它们中
会不会有产下新羔，让一块石头
看起来更加拥挤

风吹

风更愿意吹遍所有的事物
包括那声鸟鸣
苇草的那头白发
湖面上一艘被遗弃多年的木舟

风也走进身体
搜遍了全身，顺便把一声咳嗽从身体里
带出

风从木桥上经过时
偷听了两个年轻人的甜言蜜语
而桥下的流水
漫不经心，却把那块月亮
揉成了半块

而你像一个无所事事的人
痴痴地望着对岸
那里，暮色深沉
这一刻，你必须接纳
一条路消失在另一条路里
成为好多人睡眠的一部分

远路（外一首）

◇ 李育敏

看样子，是真的
远处飘着一朵花儿
草坪深处的月亮禁语
旋转的多瑙河延伸出四棵树的背影
轻轻地，叶子干了
水在生存
远方的路没有颜色，透明如雨
满山的花儿，只有一朵
一朵花的距离，就是你我
沉睡的话语权与墨色并存
山里的，梦里的
搅动一缸的水
我想找田螺姑娘了
她拥有月色，拥有蓝天
拥有一切断言的能力
判断，变得优柔……

菜园借句偶得

我喜欢他们的样子

试探，灼热，害羞
土地皴裂，日光穿过月华
归息自如

摆下一声浅绿的鸟啼
迎了一场自由的小雨
走在蔬菜的缝隙里
看滴水成溪

有多少个村庄
就有多少个故乡
手指的微温
留恋在每一个分水岭

希望，都好
羊羊撒满山坡
月亮照看星斗
每个清晨，听庙铃

水上花（外四首）

◇ 惠诗钦

抚过我的长发的你的手
在一片记忆的蔚蓝中
愈行愈远

想知道他到底去了何方
为什么还要在一片空白上
强行覆盖一个影子

一朵花
顺着水流
从河的上游漂到河的下游
在即将成为过去的一秒钟内
我停止了呼吸
直到某种植物的浆液滴落

眼前的一片晶莹
很快凝结
证明我也有哭过

曾经或是现在

求救

一个沉默的身影
在摇曳中渐渐丰满
走向我
走向一条河流深处的我

水草紧紧地捆绑着我的呼吸
两腮里注满了
各式各样的恐惧

心声像木屑落地一般
没有棱角
思维大量地被抽离
越拖越远

只有这个身影
我用最后的一滴水
分明感知
分明企盼

请向我走来
向一条河流深处的我走来

低飞的青春

从未停止过的追寻
在被白露这个节气环绕的
半山腰
患上厚重的顽疾

整个世界 失语
也失去倾听的耐力

母亲 一再地用体温捂热种子
她是疯疯癫癫的半个宿命论者

气温渐渐下沉
唯有秋海棠炫目的红
润泽着陌生的天与地

青春越飞越低
悄悄地选择了
某一处

落地

沙洲

环形的天宇下
一群骆驼整齐的队列
自西而东
穿越毛乌素

沙丘亦在风儿的吹拂下
自西而东 徐徐而动

诗人用手指在沙子上舞动
潦草地写下
斜阳的乳名

时间锁

月光拾起风铃
给这个世界涂抹
银色

时光从罅隙里
恰好落下来
如一把锁
锁住一个人的童年
以及
遗落的一地容颜

为即将到来的荡漾（组诗）

◇ 丘文桥

翅膀颂

风一贯没有方向
我身轻如燕，如一匹带翅膀的狮子
蔚蓝不会坚持
谁都可以就此止步
以为冲刺就可以刺穿流云
“试一下翅膀吧”，也许可以挥动
论证天空的深度是荒谬
相当于道听途说的一则经历
那么，在相当长的时间里
风是向下
在暗处无人关心
飞翔肯定和翅膀有关

在张狂的那一刻
狮子是借助于翅膀的吗
直冲云霄的是云还是风的仰视
盘旋的，阻止的，不弃的
是思维在盘旋还是超越了的
惊心动魄
不会按照预谋的那样
蓄势待发，翅膀假若很小
美好的事物如此辽阔
不如收拢，安抚每一个值得同情的人

烟火

显然没有抽刀断水的快意

形式不一样
姿势不一样
甚至裹挟着，湿润的
弥漫的不一样
有很多馨香再次袭击我
“普尔，只是一只猫”
让我格外安静，腾空而起的
玫瑰花香和渗入的咖啡
忽暗忽明
都是最热烈的烟火

落花

接纳阳光赋予我的一切
却意外败给一阵风
小小的落花
写在花蕾的情信还成行吗？
清扫的人会安抚每一朵的心跳吗？
无数次，狡黠停下来吗
风只是过了就过了
一旦停下来
每到这个时候
就可以用诗来祭奠
那些断断续续的
爱情，既成落花

也是稀释了的一滴泪

G2911 路过广州南

进入四月，在谷雨
选择像一场盛典，躲开
爱慕者久久注视
虚构的风景，是向往的美好
天空沦陷，阴云无雨
找不到安慰的理由
空洞地冥想幸福
每一次、每个人绽开在站台的离别
接住我长时间坚持的张望
尽管我的目光早就枯萎
我有目的地的，在站牌旁边
想着落在了一颗烟头的不情愿
客车启动，车轮碾过我的呐喊
广州南，只是滴落在我旅程的
一个回眸，不特别，也并非终点
比梦重要一些
好奇的人无话可说了
在蝴蝶飞来前，我提前
把花摘了下来

“不一定每天都很好
但每天都会等你”
按照这个方向，唯独我不留余地
对于梦之外的事物
看见似不见
听到似无声

梦是特定的一种感觉
我模模糊糊的时候
该有风吹走我的美妙，应该有几滴雨
这些正好符合我的逻辑
春日宴值得祝贺
这天，是幸福的
桃花盛开，美酒斟好，美人呢
比梦重要一些

海风吹

在空气里，风是海的
一种形式
在水里，海是风的
背叛

海风只能是另外的辽阔
海之所以叫海
不仅是因为装得下月亮
来自海的风之所以叫海风

荡漾的喧嚣，无处奔跑
如果，没有回应便是绝境啊
风干的盐粒
便成了那些背井离乡的人

比梦重要一些

好奇的人无话可说了
在蝴蝶飞来前，我提前
把花摘了下来

“不一定每天都很好
但每天都会等你”
按照这个方向，唯独我不留余地
对于梦之外的事物
看见似不见
听到似无声

梦是特定的一种感觉
我模模糊糊的时候
该有风吹走我的美妙，应该有几滴雨
这些正好符合我的逻辑
春日宴值得祝贺
这天，是幸福的
桃花盛开，美酒斟好，美人呢
比梦重要一些

(栏目责编 霍竹山)

四块红军票（道情小戏）

◇ 许 艳

时 间：1936年2月

地 点：陕北清涧袁家沟村

人 物：白玉桂——21岁，袁家沟村村民。

白发荣——24岁，袁家沟村支书，白玉桂丈夫。

贺清华——19岁，毛主席警卫员。

男女村民若干。

【一阵柔和悠远的轻音乐声中，画外音响起】

【画外音：1936年2月，在中华民族生死存亡的危急关头，毛主席率领中央红军总部经过二万五千里长征到达陕北清涧袁家沟村，在这个小山村战斗生活了16个日日夜夜，决策

部署了红军东征战役，挥笔写下了气吞山河、巡视千古的著名词章《沁园春·雪》，并在这个小山村里留下了至今让这里人难以忘记的《四块红军票》的故事】

【舞台推出剧名：《四块红军票》】

【幕前曲响起

幕前曲：一道道山来一道道水，

咱们中央红军到陕北。

千家万户把门开，

快把那亲人迎进来……

【幕启：寒风凛冽，银灰色的云块在天空中奔腾，似有一场大雪要降临。一群穿着蓝色补丁衣服、头围白肚子手巾、手拿编筐的男女村民，仿佛没受

到一点寒冷的影响，欢快地舞蹈着】

男女们：（合唱）山丹丹花红艳艳，
中央红军到陕甘。
满天乌云风吹散，
穷苦百姓齐心欢。
手提吃来又拿穿，
送给亲人度饥寒。

白发荣：哎哎哎，停停停，别光顾着高兴了，把正事给忘了。

众男女：忘不了，忘不了。支书大人。

男村民：就是忘了娘老子，忘了婆姨娃娃，也不能忘了支书给咱的任务。

众妇女：哈哈！

白飞云：那就排好队，拾掇好你们送给红军的东西，咱赶快走！

男村民：走走走！为咱穷人的队伍送吃喝去喽！

妇女甲：哎哎哎，等等，你们昨天看见没？走在红军队伍前面的那位首长，穿得衣服多烂啊！

妇女乙：就是，就是，我也看见了！你说他们这些当首长的，怎么也穿这么烂的衣服啊？

男村民：我听警卫员说，那位首长的衣服都穿了好多年了，而且还说他里面的衬衫都烂的一丝一挂的！

妇女甲：你说的是真的？

白发荣：是真的了。

妇女甲：（同情）我想给她缝一件新的。

众男女：（众眼光聚向妇女甲）就你？

妇女乙：你认针都寻不见个针屁眼，你会缝了？

妇女甲：门缝里看人，你们不要把人看扁了嘛！

白发荣：哎，光前家媳妇，你晓得走在队伍最前面的那个大首长是谁了？

妇女甲：他是我们穷人队伍的官，他还是一个好人，昨天还给我娃吃了一颗糖哩。

妇女乙：哎哎哎！支书，你给大伙说说，他到底是个谁了嘛？

白发荣：（左右看看，悄声地）那是毛主席。

妇女乙：（低声）天大大呀！那就是人们常说的毛主席？

妇女甲：那他怎么穿的那么烂？

白发荣：人家毛主席吃饭穿衣和战士们是一样的。

妇女甲：不行，这毛主席可是我们穷人的救命恩人，咱们一定给他缝件新衬衫。

白发荣：缝，一定要给毛主席缝件像样的新衣服！（思虑）可这缝衣服的布去哪弄了？

妇女乙：支书，我看你是骑上驴找驴了吧？

白发荣：什么意思？

妇女乙：我可听说，你家里藏着一块上好的白细布。

众妇女：我们都知道。

白发荣：（迟疑）有布不假，可那布是玉桂——唉……不说了，不说了。还是想想其他办法吧！

妇女乙：我看你是怕你家玉桂拧你的耳朵了吧？

众男女：哈哈！

白发荣：胡咧咧个甚嘛了！

妇女丙：哎，支书，你家玉桂呢？

妇女乙：不会是藏家里给你生娃娃去了吧！

众妇女：哈哈！

白发荣：走走走，不要胡说了。

【众妇女提篮欲走】

妇女甲：等等，你们看，谁来了？

众妇女：玉桂！

【玉桂怀抱白细布上】

白玉桂：（唱）正月里来是新春，
部队来到袁家沟村。
乡亲们欢天喜地忙不停，
玉桂偷偷也把心事存。

白发荣：玉桂！

众妇女：（围上）玉桂，大大伙正说你呢！

白玉桂：我也正找你们有事要商量呢！

众妇女：快说什么事？

白玉桂：（展白细布）你们看

众妇女：（惊奇地展开白细布，抚摸着）白细布！

白发荣：（拉玉桂）玉桂，你这是要干什么呢？

白玉桂：你猜。

白发荣：我不猜。

白玉桂：量你也猜不着。

白发荣：（指玉桂）你不会是？（又往远拉了一下玉桂）这块布你可是平时像宝贝疙瘩一样藏着，我几次想用，你都没舍得给。

白玉桂：（大嗓门）可今天不一样，我要拿它给毛主席缝衬衫了。他可是我们穷人翻身得解放的希望啊。

白发荣：嘘！小点声。你说的是真的？

众妇女：（上前围着玉桂）玉桂，是真的吗？

白玉桂：是真的。

白发荣：（又拉玉桂）你可想好了，这可是你妈妈留给你的陪嫁，留给你唯一的念想。

妇女甲：（拿一块手帕扬了扬）哎哎哎，支书，我看你是不是舍不得让玉桂往出拿这块布？再说那陪嫁怎么了？我这不也是陪嫁吗？

众妇女：（走上前）我们这都是陪嫁！

白发荣：（生气）起开，起开，起什么哄！你们那叫什么陪嫁！丢人背兴的。不知道情况就不要瞎嚷嚷嘛！（蹲一旁）

妇女甲：哎吆吆，咋瞧瞧，人家村支书的东就是东，我们这好像都是黄土疙瘩，不值钱！

白玉桂：嫂子，你看你说的这叫个甚话嘛！

白发荣：（站起）你不知道这块布，可是玉桂她妈用——

白玉桂：（阻拦）发荣，不要说。

妇女乙：还说什么！要我看，支书就是舍不得这块布，你当支书了，还没你家玉桂明事理。

白发荣：嫂子，你误会我家发荣了。

妇女乙：误会了？别忘了，你可是一村的支书，凡事要起到模范带头作用了！

男村民：这些红军为了咱受苦人，连命都舍得牺牲了，你连块布都舍不得拿出来？

妇女甲：你是准备留着给你儿子娶媳妇用了？

妇女丙：支书的儿子还不知道在哪只脚后跟上转筋着了。

众男女：哈哈！

白发荣：你们太过分了！

白玉桂：就是。

【众男女左右看】

白发荣：（拿过布）这块布可是玉桂她妈妈用自己的命换来的。

众男女：这——

白发荣：（唱）那一年，反围剿失败遭重创，

白玉桂：（唱）那一年，敌人无恶不作肆意虐狂。

白发荣：（唱）那一年，歹徒烧杀抢，

白玉桂：（唱）那一年，兵匪是虎狼。

白发荣：（唱）黎明百姓糟了殃，

白玉桂：（唱）值钱的东西都被抢。

白发荣：（唱）玉桂她妈妈——

白玉桂：（唱）我的妈妈她——

白发荣：（唱）为了这块布——

白玉桂：（唱）为了这块布——

白发荣：（唱）她——

白玉桂：（唱）她——

白发荣：（唱）把自己生死忘——

白玉桂：（唱）把自己生死忘——

【白玉桂抱着白细布，呜呜哭着。】

白玉桂：（唱）这布情系着妈妈的希望，望见布如看到妈妈的模样。

白玉桂：在我小的时候，爸爸就让土匪杀害了，是我妈妈一把屎一把尿把我拉扯大。小时候，妈妈

常说，“玉桂，咱家穷，你出嫁的时候，妈妈没有什么陪嫁给你，妈妈就把这块布藏着，给你当嫁妆。可那年，可恨的敌人来我们村，烧杀抢夺，妈妈为了保护这块布——

【白玉桂泣不成声，众男女也跟着抽咽，舞台灯光慢慢变的暗起来，幕后响起哀怨的音乐】

合 唱：苦蔓蔓结出颗苦瓜瓜，
玉桂你真是个苦命娃。
自小里没了亲大大
敌人又害了你的亲妈妈。

【光渐亮】

众男女：玉桂！

妇女甲：你不要难过。

妇女乙：玉桂，这块布你好好保存着。

妇女丙：对，好好保存着，留个念想。

男村民：相信总有一日，红军会让我们过上平安、幸福的日子。

白发荣：对，他们可是我们穷人的队伍。

众妇女：支书，我们误会你了！

白发荣：（激动地）没事，没事。大家放心吧，我作为支书，一定会想办法给咱毛主席做一件像样的衬衣。

白玉桂：不，咱就用这块布给毛主席缝衬衫。

男村民：不，还是让我们大家共同想办

法吧。

众妇女：对，我们众人想办法。

男村民：（唱）（掏出一分钱）一分钱
代表着一颗心，

（唱）（掏出一分钱）一分钱
抒写着一份情，

妇女甲：（唱）（掏出一分钱）一分钱
凝聚着一份爱，

妇女乙：（唱）（掏出一毛钱）相信这
个方法一定行。

白发荣：你们这是要干什么？

众男女：为毛主席扯布做新衣服。

白发荣：这……

众男女：就这么决定了。

白玉桂：不——

【玉桂从自己篮子里拿起剪子】

白玉桂：（唱）留下它叫我心中怎安然？

白发荣：玉桂，你要干什么？

白玉桂：毛主席的衬衫就用这块布缝。

妇女丙：玉桂，那可是你妈妈留给你的
念想啊！

妇女甲：玉桂，那是你妈妈牺牲自己换
来的！

白玉桂：这——

妇女甲：你不能剪——

妇女乙：不能剪——

妇女丙：不能剪——

白玉桂：（激动）不，我刚说过，只有
红军才能让咱们穷苦人翻身得

解放。为他们缝衣服，值了。

（唱）我只有将妈妈的情深记
在心间，
相信九泉下的妈妈也会
心宽。

白玉桂：来，大家帮帮我。

妇女甲：真剪？

妇女乙：真剪？

白玉桂：剪！

妇女甲：（唱）这一剪，直剪得我感慨
万千。

妇女乙：（唱）这一剪，直剪得我思绪
翩翩。

妇女丙：（唱）这一剪，直剪得我心如
浪翻。

白玉桂：（唱）这一剪，直剪得我泪流
满面。

妇女甲：（唱）一剪一剪军民情谊深。

妇女乙：（唱）一剪一剪团结永不分。

妇女丙：（唱）一剪一剪穷人早翻身。

白玉桂：（唱）一剪一剪愁眉换新颜。

妇女甲：裁剪好了。快帮我把针穿上。

妇女乙：（眯眼穿针）穿上了。

白玉桂：线让得长长的。

妇女乙：知道了。

白玉桂：（唱）一针一线表心意，

妇女丙：（唱）红军的恩情心里记，

妇女甲：（唱）穷苦人就盼好日子，

妇女乙：（唱）他们为百姓来救急，

妇女丙：（唱）飞针走线缝的欢，

白玉桂：（唱）就盼毛主席早点把衬衫换。

白玉桂：看看，缝的怎样？

白发荣：（左看右看）我觉得合适。

白玉桂：你去送给毛主席。

白发荣：要不咱们一起去？

众男女：一起去！

【众欲下，警卫员上】

白发荣：警卫员！

警卫员：（敬礼）老乡们好！

白发荣：（忙回礼）警卫员同志好！

众男女：哈哈！

白发荣：笑什么笑，严肃点！

警卫员：你们这是——

白发荣：我们来给红军送粮，还给毛主席送来一件新缝的衬衫。

警卫员：新衬衫？

白发荣：（展衣服）你看！

警卫员：太好了，我这就拿给毛主席去。
（欲走，又回头掏出钱给白云发）给，这是衣服钱。

白发荣：四块红军票？

警卫员：你们一定保管好，不要被敌人发现，在咱们苏区用得上。

白发荣：（还钱）不不不，我们怎能要红军的钱呢？

白玉桂：对，我们不能要红军的钱。

众男女：就是，我们不能要。红军可是我们穷人的救命人。

妇女甲：（唱）他们是为天下穷人扛刀枪。

妇女乙：（唱）你们是为天下穷人得解放。

妇女丙：（唱）你们是为天下穷人做主张。

男村民：（唱）你们是为劳苦大众谋希望。

白发荣：（唱）你们一定会救劳苦大众
出危亡。

警卫员：哎呀，你们就不要难为我了。
否则这衣服我也不能拿。

白发荣：这？要不咱就收了这四块红军
票？

白玉桂：收收收，收你个大头鬼。

（唱）红军为救咱穷苦百姓把
身翻，
忍饥饿受寒冻也无怨言。
他们的情和意厚重如山，
我们该慷慨缝衣送温暖。

众男女：说的对。

白发荣：警卫员同志，大伙说的对，这
钱我们不能要（退钱）。

警卫员：这——，你们等等，我还是去
问问毛主席吧！（警卫员跑着
下）

妇女甲：这样的部队，才是咱老百姓自
己的部队。

妇女乙：这样的部队，一定能打胜仗。

警卫员：（跑上）实在不好意思，毛主
席说了，衬衫一定要给钱。

（唱）我们革命军人个个要牢记，

三大纪律八项注意，

不拿群众一针一线

群众对我们拥护又喜爱。

警卫员：不拿群众一针一线，可是我们
红军铁的纪律。

白发荣：毛主席他不该把我们当外人
啊！他为穷苦人出力操心，难
道给他缝一件衬衣也要算钱？

警卫员：你们就安心拿上吧。你们给毛
主席缝衣服，毛主席给你们钱，
合情合理。

白发荣：那我们收下？

警卫员：收下。

白发荣：走，咱们跟着警卫员给红军送
东西去。

众男女：走喽！

【众男女舞蹈着，幕后音乐起】

幕后伴唱：山丹丹花红艳艳，

中央红军到陕甘。

满天乌云风吹散，

穷苦百姓齐心欢。

手提吃来又拿穿，

送给亲人上前线。

——落幕——

（栏目责编 许 艳）

路 遥

◇ 朱合作

我是1975年11月，在西安认识路遥的。认识路遥时的情景，至今历历在目。

1975年11月中旬，省里在西安西大街文化局招待所的后楼，召开了一次短篇小说创作座谈会。会议已开始好几天了，当时在延安大学中文系上学的路遥，竟然还没有来。在那时人们的心目中，在全省文学（作者）队伍中，数一数二的两个人，就是陈忠实和路遥。因此，路遥的迟到，自然要引起人们的注意。当然，这中间也有个原因，就是那时的作者们之间的关系，都很融洽，那时的人们，也都把文学看的很神圣。也不知是哪一天的中午还是下午，听当时的《陕西文艺》编辑部小说散文组的组长路萌老师说，路遥来了。于是，我便

跑出去看路遥。

路遥站在楼道里，身上穿了一件黄大衣。我问他为什么不穿棉袄？他说他没棉袄。那时候，像我们这种人（我那时是乡村民办教师），大都是只有棉袄，没有大衣。可路遥却是有大衣而没有棉袄，这就有一点特别。因此，多少年以后，我都能回忆起那个穿着黄大衣，站在楼道里的路遥来。而且，那时候的路遥，看上去就是一个很有主见的人。他自己很沉着，不爱多说话，但好像却很能理解别人所说的每一句话。脸上也是那种有毅力，又有信心的表情。我总的印象，路遥是一个既普通，又不普通的人。

如果说1975年的路遥，是一个既普通，又不普通的人的话，那么，后来的路遥却是大步流星，向着一个极不普

通的目标前进了。

1976年，他延安大学一毕业，就进了《陕西文艺》（今天的《延河》杂志社）编辑部。1979年和1983年，他竟连续两次获得了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1985年，又当选为陕西省作家协会的副主席。再加上电影《人生》的广泛影响，路遥一下子就成了全国著名作家。特别是在他的故乡陕北黄土高原上，则更是名声大震，竟然达到了无人不知，无人不晓的程度。曾经有许多人，好奇地向我打听过路遥的事。我也曾反复的向许多人，介绍过路遥的情况。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我也差不多变成了路遥情况的义务解说员。

1987年夏季的一天，已经好几年不见的路遥，突然离开西安，又到长城脚下的榆林城里来了。这一次的路遥来榆林，再不像1983年那样，先是随摄制组来为《人生》选外景，后来又写那个叫做《黄叶在秋风中飘落》的中篇。也不是像1985年那样，来开什么长篇小说促进会。这一次的路遥来榆林，是治病来了。

路遥写完了《平凡的世界》第二部以后，累得不行，精神和体力都十分疲劳，而西安城里的大医院，又一下子说

不清他究竟得了什么病。于是，他抛开了对大城市和大医院的依赖和迷信，跑到榆林城里看中医来了。那时候，新建的榆林宾馆刚刚落成，路遥一来，就住进了二楼的一个房间。

路遥来了，榆林的朋友们都纷纷去看他。但得知路遥有病，需要静养以后，就一般不再去打扰他了。路遥的病，是中医名家张鹏举给看的。由于我们家离宾馆就百十米远近，所以，路遥服用的汤药，一开始都是在我的办公室里用小电炉熬好，再端到宾馆去的。张鹏举果然很有本事，才几剂中药吃下去，路遥的病情就有了好转。路遥信心大增，对医生的嘱咐无不遵从；心情也逐渐轻松起来了，私下里还和我们开玩笑说：“这张鹏举尽给名人看病哩，王震，陈永贵，路遥……嘿！”

路遥心情好起来以后，我便常邀请他到野外去走一走。有一回，榆林的东山上遇庙会，我们两个就相跟上去逛庙会。上得山坡来，抬头就碰上一个神色轻佻、看样子又好出风头的青年妇女。等那位妇女走过去以后，路遥说：“这婆姨就像是县农技站那类单位的个干事，因为和站长关系好，所以，站上的事，她拿多一半。再（别）的干事们，都还

要怕她哩，”说得我们两个美美的笑了好一阵。

城外的榆溪河边有一条十分幽静的林荫小道，有一回，我又邀请他去串（溜达）。路遥说，要串就到那条林间小道上串，那里风光好。显然，他一个人已多次去过那里了。于是，我们两个就穿过田野，来到了那条小道上。路遥说：“这地方真是谈恋爱的好地方。”确实，要是在这地方谈恋爱，肯定是够迷人的。有野花，有鸟叫，还有清清的榆溪水，真是个诱人魂魄的好去处。又走了一会，我们来到了河边上护堤人住的一排砖房前。路遥开玩笑说：“等多会有钱了，就把这五间房往下一买，雇上个烧锅炉的，再闹个小老婆，往下一盛。”我说：“对着哩。”心里想，这路遥真会享福。

在路遥的病情基本上好转了以后，我还鼓动他，叫地区文联给派了个车，到离榆林不远的内蒙古成吉思汗陵去逛了一趟。汽车走到被榆林人称之为北草地的小壕兔时，那一带富有诗情画意的美好风光，一下子把路遥给吸引住了。路遥说：“北草地……这是一部长篇小说的好名字。”又说：“等以后有条件了，在这里买上一片地，再买个汽车，闹个小老婆，往下一盛。”我们都说：

“好！”一路上就这么开着玩笑，很快就来到了神木县的尔林兔乡。这时候，已经到了吃早饭的时候了。我们想在尔林兔乡上吃一顿便饭，又不知人家乐意不乐意。不料，我们才一下车，和乡上的人一说，人家听说车上拉的是路遥，非常热情，赶紧就给我们安排休息的地方。正好，神木县的公安局长也来乡上办事，显然，这局长也是个路遥的崇拜者。他问地区文联派来陪同路遥的张泊说：“能不能让我们见一下路遥？”我们说：“能哩么！”于是，那位局长就和他的随行人员来到了我们跟前，还问了路遥好几个他们想问的问题。告别时，还和我们美美的握了一阵手。临了，乡上连饭钱也不要我们开。我们几个就对路遥说：“看跟上路副主席，有多么吃开！”

在乡上吃罢饭以后，我们又顺便把红碱淖海子看了看，就去了成吉思汗陵。那一夜，我们就住在了成陵招待所。晚上吃过饭以后，我和张泊问路遥出去串不串？路遥说不去了。于是，我和张泊就相跟着串到了招待所后边的陵园里。我们两个胡逛了一大圈，在往回走的途中，不知怎么就啦起了同行的路遥。路遥这人，一看就是一个硬汉子，我们都

觉得他怕是轻易不会受别人的气。既然他不受别人的气，那么，难免有人就会受他的气。张泊说：“路遥在（省）作协院里，怕是可厉害哩。”我说：“敢哩（可能吧）！”不想这时候天色已深，路遥就坐在我们回来的路牙子上，我们却没有看见。但路遥却显然听到了我们在议论他。就从路边上慢慢的往起一站，不动声色地问我们说：“你们两个说甚？”我们一看，乐了，说：“我们说你在作协院里肯定很硬正（方言：不受人欺负）！”路遥也不由地笑了。说：“不松（不受气）！”以后，我和张泊在一块，只要说起路遥来，都免不了要回忆一番那一次在成陵，背后说路遥的坏话，被当场捉住的事，总免不了要哈哈大笑一场。也不知是在那次走成陵，还是在后来的什么时候，路遥还与我和张泊约定，说以后有机会了，要相跟上走一回三边（陕北地区的定边，安边和靖边）。我们说：“那太好了。相跟上路副主席去串，有吃有住，还有车坐，可沾光哩！”

大致一个月以后，路遥的病情已基本好转了，他第二天就要离开榆林。头一天晚上，我到宾馆去看他，他显然对我有一种感激之情。大概是感激我给他熬过药，还感激他到我家里吃过不少次

家常饭——主要是煮面条和揪面片——说下次到榆林来，一定送我一本《平凡的世界》第一部——那时只出了第一部。临收拾行李时，他还硬要把他从西安带来的一些滋补药品转送给我。说：“都是好药。”我推辞不掉，只好把那些我并不需要的药品带回了家。路遥说，他到了冬天还要来，来写《平凡的世界》第三部。他说，他喜欢榆林的冬天，零下二十几度的严寒，叫人觉得很有劲。

果然，1987年的初冬，他穿着一身当时人们都喜欢穿的水洗布夹克式外套，又住进了榆林宾馆的二楼。这一回，他的情绪不错，对我们说，他穿着布衣裳回王家堡老家时，村子里的人们直夸他，说：“看人家路遥，当了大干部了，还穿一身旧衣服，怪可怜的。”说得我们都很开心。

这一回，路遥是来写《平凡的世界》第三部，大家都尽可能不去打扰他。但不打扰归不打扰，吃清涧家乡饭和陕北揪面片，却是路遥终生不改的嗜好。所以，尽管来写第三部，可他还是像前几次一样，每隔一两天就来我们家吃一回面片或面条。而就抓住这吃饭的机会，我还见机行事地让这位大作家，为家乡的文学事业作了些贡献——请他给当地

的一些文学社团题词或题刊名。路遥的毛笔字看样子并不是很高明，但他写字的态度和满怀的信心，却不能不使人感动。有时候，一个题词写下来，就累得要喘几口大气。他写给清涧宽州文学社的题词是：“立足本土。”写给靖边《芦溪》杂志的题词是：“三边多豪气，芦河有绵情。”另外，他还给神木的《驼峰》小报写了“驼峰”两个字。而每写完一个题词，他都会十分流利地写下“路遥”两个字。这两个字，他显然练得很熟，写的也飞快，极潇洒。

也就是在1987年路遥写《平凡的世界》第三部的时候，我才真正看到了一个作家工作的辛苦。每天下午，路遥完成了当天的工作量（每天三千字的进度），从宾馆出来，到我家来的时候，我总发现他累的一口一口喘粗气，有时候竟给人一种换不过气来的感觉。那种劳累的程度，实在比我们农村人箍窑时，背老石头的劳累还要重上好几倍。并且，农村人箍窑背老石头，起码每天晚上还可以安安稳稳地睡上一觉，可写长篇小说就没有这么美气了。他即使晚上睡下觉，也还要盘算接下来的情节进展和人物活动，说不定还就盼望着在睡梦中能来点灵感，所以，在整个写作周期内，

就不会一秒钟轻松的时间。如果把写作长篇小说比作背老石头的話，那么，这一块沉重的老石头，就是日日夜夜不离身的一直要背整整几十天才算完。

大概在第三部写到中途的时候，有一天晚上闲谈时，路遥说，榆林城里也没个好消遣的地方，他想找人学跳舞。想学跳舞这好办，正好，我们这一层楼上就住着城里头最有名的舞星翟虹。翟虹经过我们鼓动后，就抽空给路遥辅导起交谊舞来了。舞场就设在我们家——自然连乐队也没有，只能是随着录音机放出来的舞曲来转动。路遥鼓励我也学跳舞，但我对跳舞既不会又还不想学，就只是坐在床上看着他们跳。

有一回跳舞的中间，翟虹笑着悄悄地问我说：“你晓得路遥的肚子，为甚那么大？”我当然也不知道，于是，就乘着出去上卫生间的机会，笑着问路遥说：“你晓得刚才我和翟虹笑甚来了？人家翟虹问说为甚你的肚子那么大？”路遥一听，就笑，一直笑着回到家里后，才这样解释说：“有一回，我妈在家里大出血，好几天没人管。我从延川跑到老家里，把家里人美美地嚷了一顿，站在公路上硬挡住一辆大卡车，给人家说了一阵好话，才把我妈拉到清涧城里，

住进了医院。我妈需要大量输血，就抽了我的血。输完了血要补身体，我就把肚子吃大了。”我听了这话以后，就对翟虹说：“以后再不要嫌路副主席的肚子大了。”说得大家又笑了一阵。

路遥经常到我们家里来，和周围的人们都处的很熟，大家在一起，也都很随便。有一回，不知是谁和他开玩笑说：

“你这来（这么）丑，怎么问了个北京婆姨？”路遥知道这是大家想听他的恋爱经历哩，就说：“我原来谈的对象，不是现在这一个。那一个也是个北京知青。谈了一阵后，由于在文化革命中，我当过群众组织的头头，还当过延川县革委会的副主任，人家就要逮捕我。我谈的那个对象的一个同学，就给我写信说，你现在处境不好，最好不要把她牵连了。我就给她那个同学写回信，说，那就解除恋爱关系吧。而我如今这个婆姨，就和我头一个对象在一块插队，她对我很同情。后来，人家也不逮捕我了，我又上了延安大学，她还一直帮助我。我当时的想法是，谁供我上大学，我就和谁结婚。”路遥接着还对我们说，他在经济上沾过妻子林达的大光，路遥说：“人家家里光景好。”

又有一回，不知怎么就说起了名人

和情人这个话题。我问路遥：“人家都有情人哩，你咋倒究（究竟）有里没？”路遥就笑，边笑边说：“我要是有了情人，叫人家晓得了，又不是个全国新闻？”但是，路遥究竟有没有情人，他并没有回答。我们也晓得没有人会回答这样的问题。大家也都是和他开玩笑，在一块逗着乐一乐。

路遥在写完《平凡的世界》第三部以后，一共又来过榆林两次。一次是1988年的夏天，忘记了他来干什么，仍住在榆林宾馆，我们去看过他。还有一次，就是在1991年，他获罢茅盾文学奖以后，回清涧时顺便上榆林住了两天，照样是住在榆林宾馆。路遥每次来榆林，照例都会到我们家来，问我们到宾馆洗澡不？因为他晓得我们家没有洗澡的条件。我们也总是不客气，想洗了就去洗。特别是1987年，他两次来榆林，一住就是几十天，那期间，几乎是他来我们家吃过多少回揪面片，我们就去他那里洗过多少回澡。

然而，又有谁能料到，1992年8月份以后，路遥竟突然病倒了。最后竟一病不起，终于于1992年11月17日离开了人间。

听到噩耗，我呆若木鸡。好长一段

时间，竟然不知道说什么好。没有办法，我只好把他送给我的《人生》和《平凡的世界》，统统又看了一遍。还不由地回忆起在八几年的时候，路遥有一回来榆林，害怕第二天睡觉误了车，老霍（霍如璧），老胡（胡广深）和我们几个人，就在地区招待所中楼的一个房间里，天上地下，整整和他啦了一夜话。第二天凌晨，又一起把他送到了南门口的汽车站。还有，1991年他获罢茅盾文学奖以后来我家，正好我女儿那天才开学，就请“路遥叔叔”给她写作业本的皮子，路遥写完了作业本，我女儿又请“路遥叔叔”给她题句话。路遥想了一想，顺便就给当时才上小学二年级的我女儿，题写了：“天天做好当天的事”。这样一句“为朱叶小朋友题”的话，落款为“一九九一年七月二十三日”这一天。

至今，在我的眼前，还经常会浮现出1992年10月11日，我去西安西京医院看他时，他一边抽烟，一边说话的情景。我劝他不要再抽烟了。他艰难地说：“不抽烟不好活。我每天想抽十支，可医生只让我抽五支，”那时候，路遥虽已病得不轻，但我相信他肯定能战胜

疾病，重新站立起来。

一直到路遥逝世以后，等我看过了他的最后一部著作《早晨从中午开始》后，才真正知道路遥这一辈子是把苦吃扎了。也许，从生活的舒适程度上来评说，他1987年两次来榆林，住在榆林宾馆，天天都能洗个热水澡，每天都有宾馆比较丰盛的美食，过几天还能在熟人家里吃一顿家乡饭，也许就是这位著名作家生前所得到的少有的享受了；而他献给祖国和家乡的，却是洋洋几百万字的史诗般的作品。

说到这里，我又不由地又想起这么一件小事来。1991年10月的有一天黄昏，我去西安办事，顺便去省作协院里串。灯光下，看见才40出头的路遥，一下子苍老了许多，心里头不由地泛起一种很是苍凉的感觉。我不忍心说他老多了，只是问了他一句：“你是不是苦可重哩？”路遥听了，淡淡的回答：“噢。咱敢就是些受苦人么。”

是的。作家路遥，他一辈子就扮演了一个像他的父辈们一样的、陕北方言中的所谓“受苦人”，这样一个吃苦耐劳的角色。

活在作品中

——从路遥作品的常读常新说起

◇ 白 焯

路遥作品带有极为强烈的参与性，显示了为百姓代言、为生民请命的文学追求和执着书写人生的现实主义追求。

从1992年到现在，作家路遥逝世已经23年。23年来，路遥的作品长销不衰，无论是年度畅销书排行榜，还是相关的文学阅读调查，《平凡的世界》都名列前茅。2015年刚刚拉开帷幕，先是由路遥原作改编的电视剧《平凡的世界》热播于荧屏，继之是厚夫撰著的《路遥传》由人民文学出版社隆重推出，使路遥又成为文坛内外的一大热门话题。说句大实话，这种从热读、热播到热议的热烈情形，不仅路遥在世之时未曾得遇，就是活跃于当下的许多作家也望尘莫及。

一个作家去世20多年，仍被人们以持续阅读的方式念叨着、惦记着、依恋着，这样一种异乎寻常的情形，当然

是路遥个人在文学写作上倾力投入的最好回报，但其中隐含的某些意味与意义，对于我们理解和深思文学的要义、作家的志趣、创作的成色、作品的生命等现实话题，也都极富启迪。

作为路遥的陕北同乡和文学挚友，我对路遥的认知也有一个过程。上世纪80年代初，我由西安调至北京工作，阅读陕西作家的作品自然成为寄寓乡情的最好方式。那一时期，正是包括路遥在内的几位陕西作家长足崛起的时候。路遥早期的《惊心动魄的一幕》《在困难的日子里》相继推出，作品在寻常题材里显示出对人之命运的强烈关注，读来令人有五味杂陈的痛楚感，我觉得一个文学上的“狠角色”正在向我们走来。1982年写出《人生》之后，我为之惊喜，这部作品不仅把路遥擅长表现城乡交叉

地带生活的写作推向了一个新的高度，而且以高加林的性格矛盾和两难选择，使作品充满了引人深思的开放性与复杂性。1985年前后，路遥开始《平凡的世界》的创作，这时的文学界尤其是理论批评界，掀起了更新文学观念和引进新的方法的热潮，置身其中的我，也开始由注重内容诠释的批评观向注重文体实验的批评观过渡。因而，当1986年读到《平凡的世界》第一卷时，我不禁大为失望，为叙事的平淡无奇、平铺直叙失望，为没有在《人生》的基点上继续攀升失望。于是，在《平凡的世界》第一卷研讨会上，我一言未发，因为我不想给兴致勃勃的路遥当场泼冷水。但我觉得一定要把意见告诉他，于是就用写信的方式列举了《平凡的世界》的诸多不足。很有涵养的路遥回信只说“欢迎批评”，并嘱咐我一定要好好再看此后的两卷。后来，二卷、三卷相继推出，我认真看过之后，感觉很是意外。按常理，长篇系列写作很难做到后来居上，步步登高，但路遥做到了，二卷比一卷要好，三卷比二卷更好。于是，我接连写作了两篇文章，既评说了《平凡的世界》“贴近时代为凡人造像，深入生活为大众代言”的现实主义追求，又解说了《平凡的世界》未能得到充分评价的原因与问题所在，算是作了自我反省。

路遥逝世之后，作品继续热销，这应视为广大读者以不约而同的阅读取向，在向文学创作和文学批评表达他们群体性的审美意向，这就表明，深刻反映“时代要求”的创作，必为历史所铭记，热情传扬“人民心声”的作品，必为人民所惦记。作品的影响力，作家的生命力，都取决于这种基于双向需求的文学与时代的关联，作品与人民的关系。

《平凡的世界》和其他路遥作品的畅销不衰、常读常新，也为我们的文学创作提供了一个现实主义的艺术标本，尤其是对文学家如何面对眼下的现实，处理当下的生活，并把这一切化为催人又感人的艺术形象，做出了成功的尝试，提供了有益的借鉴。

文学如何直面当下现实，表现时代生活，一直都是当代文学创作中的一个难题。这个极具挑战性的难题，也导致了改革开放30多年来反映这一伟大历史进程的作品为数不多，质量也不高。路遥和他的写作，尤其是《人生》和《平凡的世界》，无一不是直面时代现实，书写当下生活，但他更为在意的，是变革现实中的人的命运转折，他至为重视的，是缭乱生活中人的精神的异动。在直面现实中直指人物，在直击生活时直奔人心，使得路遥越过了事象的表面，抓住了事物的根本。说实话，任何时代

都是人的时代，任何现实都是人的现实，当你抓住了人这个内核，对其仰观俯察、穷形尽相，有关现实与生活的一切，都尽在其中了。不是吗？《人生》让人过目难忘的，正是高加林在其“之”字形道路中凸显出来的面临诱惑与挑战的好胜又虚荣的复杂性情、自馁又自强的精神气质。而《平凡的世界》使人怦然心动的，也正是少安与少平在致命的挫折与严酷的现实面前的一次次思索、抗争与奋起，以及由此显示出来的坚韧的个性、非凡的精神。这些年轻的农人与凡人身上，分明流淌着新人的血液，生长着强人的筋骨。人物连缀着时代，性格系连着乡土，现实与人就如此地水乳交融，生活与人就这般地桴鼓相应。因此，路遥的《人生》和《平凡的世界》，在给人们带来高加林、孙少安、孙少平等堪称典型环境里的典型人物的同时，作品也因“沉浸于生活的激流之中”，艺术地概括了那段时代的生活和情绪，而成为改革开放初期社会生活的“历史的摘要”（泰纳语）。

路遥在小说写作上还有一个显著的特点，那就是作家主体的介入性，创作姿态的融入性。他不仅是生活的观察者，而且是生活的体验者。写别人与写自己，对他而言是难以分割、浑然一体的。因此，他从写作姿态到语言风格，都带有

极为强烈的参与性，乃至鲜明的半自传性。给我印象深刻的是，他的作品会时常跳将出来“我们”的称谓。“我们”不仅使作品的叙事方式在第三人称里融进了第一人称的意味，使作者自然而然地成为作品人物中的一员，而且又在不知不觉中把读者引入局内，使你清楚地意识到：“我”（作者）、“你们”（读者）和“他们”（作品人物），都处于身历生活和思考人生的同一过程中，是一个彼此勾连又相互影响的命运共同体。这里，既把路遥为百姓代言、为生民请命的文学追求显露得彰明昭著，也把路遥用大众的眼光看待生活、以大众的情趣抒写人生的现实主义追求表露得淋漓尽致。

当下的文学写作中，各种姿态应有尽有，各式写法不一而足，这些共同构成了当下文学创作繁盛的生态与多样的情景，但从作品的实际影响看，从读者的阅读取向看，路遥这种拥抱时代、贴近现实、心系人民的写作，显然更为广大读者所欢迎和喜爱，也显然更有广泛的影响力与长久的生命力。

路遥在致茅盾文学奖获奖词时的一席话，今天听来仍令人惊之醒之，那是以个人的深切体味宣示的文学的至理名言：“人民是我们的母亲，生活是艺术的源泉。人民生活的大树万古长青，我们栖息于它的枝头就会情不自禁地为它歌唱。”

谈霍竹山的“新工业诗”

◇ 唐宋元

最近有机会读到霍竹山的“新工业诗”和以“信天游”手法写成的长诗《无定河》。一个明显的感觉便是，这是两种鲜明的诗歌体裁，从诗艺上区分，可以将其视为两种创作风格，我愿形象地将其称为霍竹山诗艺的两把大刀，明晃晃的大刀。本文单来说“新工业诗”。

我以为，“新工业诗”首先是激情的产物。写诗是需要激情的。哪怕是写最个人、最隐私的内心世界的诗人，他们也是需要激情的。而霍竹山的“新工业诗”，更是激情催生的结晶。不同的是，这种激情带有一种不言而喻的“典型性”。这里，我想借用文学典型的概念来表述这一诗歌激情的重要特征。文学典型的特征可以做这样一个简洁的概括：它既是“这一个”，又体现了某种普遍性。创作“新工业诗”的激情，就在于它既是诗人个人，即“这一个”的，

然而它又确乎包涵了当今时代中不少人的共有心声。这种激情是诗人个人情感和时代公共情感的同频共振。在霍竹山的《北斗，北斗》《写给包茂高速公路的诗》《中国：大工地》等“新工业诗”中澎湃着的激情，就是这样的激情。这样的激情在诗中构成“精气神”，焕发着“新工业诗”之所以成为一个诗歌新品种的内在精神面貌。

这种激情是由速度、广度、深度等现代因素来做外在体现的，舍此“三度”，“新工业诗”之“新”，也许将不复存在。

如果我没有记错，李白大概是写“工业诗”的先行者之一。在他的组诗《秋浦歌》中，第十四首写道：“炉火照天地，红星乱紫烟。赧郎明月夜，歌曲动寒川”。这是一首颂赞冶炼工人的劳动诗篇，根据对历史的、地理的分析，李白并非是在写道家的炼丹，而是写秋浦

此地当年的炼铜生产场景。炉火将天地照得一派通明，紫色的烟雾中腾舞着无数红色的火星；炉火映红了古代炼铜工人的脸，一张张红彤彤的面孔与天上的月色交相辉映，他们努力配合劳动的歌声在冬天的河流上久久回响。这应当是“古工业诗”吧，我们的“新工业诗”在这个传统的基础上大大地发展自己的内在、外在的精神和体貌。我觉得，这就是霍竹山赋予它们的三大特征：速度、广度、深度三因素，将其激情的澎湃度大大地张扬开来，彰显出“新工业诗”之“新”在何处。

速度，在霍竹山的笔下标志着诗歌激情的一往无前状态。体现在他诗歌的节律上，我们可以感到一种能量，一种向前奔涌、不可遏制的动能和势能。

“山在奔跑\沙丘在奔跑\田野在奔跑\一支民歌在奔跑\我们的心跟着在向后奔跑”——这是在写给包茂高速公路的诗中，诗人展示的一种状态，这种状态是速度的形象化。本来不可能奔跑的事物全在奔跑，而自己奔跑的心反倒向后——这种带着错觉的画面更显现出向前奔跑的力度和速度。霍竹山捕捉到的这些感觉以不可能和某种错觉来完成对速度的诗意表达。在这首诗的最末小节，诗人又巧妙地呼应前头：“云在奔跑\石头在奔跑\一个人的爱情在奔跑\一棵回

家的老玉米在奔跑\我们的诗啊跟着在奔跑“——这是对前头的承接，更是一种发展和升华，使读者对速度有了更深层次的感应。当诗歌对某些不具体的事物概念不得不作出自己的反应和描画的时候，聪明的作者便像霍竹山这样，不是以虚对虚，便是以形象对概念，这种诗的“精明”或“狡黠”，在我国古代诗人中也多有运用者，比如李峤。他对看不见，摸不着，无形无色的“风”，就有令人钦佩的表现：“解落三秋叶\能开二月花\过江千尺浪\入竹万竿斜”。用一系列的动态形象，让读者感到了无形无色的风的姿形与力量。李峤是以实对虚，霍竹山在此基础之上还以虚对虚，“一支民歌在奔跑\我们的心跟着在向后奔跑”“爱情在奔跑”“我们的诗啊跟着在奔跑”。新工业诗在新的时代当然应该有新的诗艺展现，而这些展现不能不说是当代诗人的创造性继承和发展。

广度，在霍竹山的笔下标志着诗歌激情的空间呈现状态。空间的寥廓，空间的转换，空间的立体化处理，完全是出于挥洒激情的自然生动之需要。空间既是激情的容器，更是激情飞扬的平台。在霍竹山的诗歌里，空间之大小，时而在星辰大海，时而在一条公路，时而在整个中国，时而在中国的某个村子或树林。他以纵横的诗笔，像一个巨幕电影

的导演一样，以空间蒙太奇的方式形成极大的视觉冲击力，这还不够，他同时又调动读者的空间想象力，以此让作者与读者的激情得以在一起挥洒。霍竹山尤其善于抓住空间的纽带来作“特写镜头”般的精雕细刻，让视觉冲击力与空间想象力共同作用于诗行，作用于读者。

“包茂高速\一条中国北方通往南方的大动脉\一条能让广西水乡鲜喝蒙古牛奶\或者水乡鱼虾蹦上草原餐桌的大通道”。这是让读者充分产生空间想象力的描写；“青藏铁路\一条穿越孤寂穿越雪崩穿越死亡的天路\在鹰翅艰难抵达的高度上\需要良好的心肺\需要大张着口呼吸\但多少筑路英雄们……\铁路一节节的骨头啊\就是他们压不垮的脊梁”。这样的诗行也不难让读者的视觉受到强烈的冲击。高速公路和高海拔的铁路，串连起广袤的空间，纽带了诗意，释放了激情。

深度，在霍竹山的笔下标志着诗歌激情的心理活动状态。诗歌激情抵达心灵有一条通道，这是一条心理通道。心理活动将外在的事物转化为内在的经验，产生梦和意象，纠缠着诗人的种种情绪，正如心理学家荣格的意思，它们有时甚至会变成“炽热的岩浆”，成为诗人创作的“原始物质”，最后的结果就是诗的结晶。诗人接触的“短暂世界”

因吐出的诗而转变为“不朽世界”——诗歌就这样登上艺术的王冠，成为那颗最为璀璨明亮的珍珠。这样的心理活动达成诗人激情的深度。

从《北斗，北斗》中，一开始就可以感到霍竹山的心理活动是如此的激烈。诗人首先摆出自己的“苦恼”，为“那艘漂泊在茫茫大海里没了方向\我们那艘被切断了导航的银河号商船”，仅管“……洗澡成为一种奢侈\船员们因严重过敏，皮肤长红斑甚至溃疡”。苦恼渐渐演变出激愤，“但面对蛮横面对阴谋所谓的人道补给\我们的船长和船员一口拒绝了无耻的高尚“，”挺起了中国人的骨气\挺起了长城的脊梁“。透过诗人的苦恼，透过这样的心理活动，读者分明感受到诗人的巨大激情——一步步被导向对北斗导航的热切呼唤。诗人的心理活动与读者的心理产生共鸣共振，“新工业诗”的阅读力量便显现出来了。

巨大的激情在速度、广度、深度中得以宣泄，“新工业诗”以其激越的程度超越了“古工业诗”。诗人完成了自己，也与读者结集、融合到一起。当然，“新工业诗”也有可向“古工业诗”借鉴的空间。比如李白仅20字的《秋浦歌》，在色彩的运用，明暗的对比，意象的捕捉，字词的省俭等方面都为我们树起了标杆。

清涧道情记

◇ 朱 者

清涧道情是一个颇具特色的地方剧种，它产生在陕北高原腹部的清涧河流域。我常常一边欣赏那戏曲，一边不由地要反问：“何以像我们清涧河流域这样生存艰难的地方，竟然会产生出如此舒展，飘逸，而又回肠荡气的戏曲音乐来？”

其实，要听好道情，则要到清涧河流域的乡下去。

正月里，才吃罢初一早上的饺子，清涧河两岸的人们就不甘寂寞了，大家纷纷从家中走出来，聚集到各自的村庄里，竖起几根闲木棍，罩上几张大布片，面对着一处向阳的山坡，搭起一个演戏台，单等梆子一敲，丝弦（乐器）一起，立即就会有人登台演唱道情了。通常，

演唱者总是手里挥着蝇刷子，脚下踏着十字步，在一派天人合一的音乐中，微闭着眼睛，嘴里头吟唱出一连串洋洋自得的符号来：“哦来——上得南哟山嗨，哎嗨哩嗨，哎嗨哩嗨，哎嗨哩哎嗨哩哎嗨哩哎嗨哩嗨——”这就是唱上道情了。

当然，这才是道情的清唱。

在我们蓝石头河床两岸的清涧河流域，清唱才仅仅是道情的开场白，是一种神韵与旋律的展示，并没有什么认真的唱词，仅仅是一些诸如“哎嗨哩嗨，哎嗨哩嗨——”之类的虚词构成的调式。可这调式却又总是如泣如诉，犹如登高山，犹如履平地，喜怒哀乐齐备，十分打动人们的心弦，一下子就把观众的情绪，调整到一种异常强烈的高度，是演

出时烘托气氛所极其需要的节目。

当然，道情既已形成了一个特色鲜明的剧种，就少不了该有它许多传世的剧目；清唱一旦唱过了，接下来就该开正本了。比如来一出《张良卖布》呀，《湘子出家》呀什么的。不过，即便是此类正本戏，清涧河两岸的人们也都是烂熟于心的，早就听过了十遍八遍了。可偏偏听过了还要听，越是熟悉才越要听，就要听其中的那个味！而每当道情唱到了关键处，便常常是台上台下一起唱，人人都扮起了角儿，再也分不出哪个是观众，哪个演员了。如此，许多村庄的道情（班），总先是在自己的村庄里唱，然后到相邻的村庄去唱，或集合到一起集中唱，直到把一个正月唱完了，才罢休。而这样一来呢，就使得清涧河流域好几十万的居民们，人人都像被浸泡在了一种道情音乐的海洋中，连血液中也染上了道情的成分。正因为如此，在清涧河流域的土著居民中，总会有那么不少的人，天生便成了道情行里的好把式，一出娘胎便天生就会唱道情。而有许多道情行中的热心人，就因为唱道情不顾家，和老婆反目离了婚；而也有那唱道情唱出了名声的人，偷偷的就让人家的

黄花闺女看上了，梦幻中就变成了新女婿。而清涧河流域的居民们，平日里，只要有三个人五个人在一起，就免不了要说道情的事，就好像道情是他们身上的魂，离开了道情就好像掉了魂。

那么，如果要溯本清源的话，这个清涧道情的前生今世又是怎样的呢？

据一个一辈子就干了这么一件事情的道情专家介绍说，清涧道情这一个剧种，乃道家音乐，当地民歌，和土著方言长期融合和演变的结果。在唐朝以来的很长一段时间中，在包括清涧河流域在内的整个陕北黄土高原上，曾经是一派道观遍布，道士成群，道家音乐四处弥漫的道教之乐土。这么着，那些不断地从道观里演奏出来的道家之乐曲，就自然而然地传播到当地老百姓的耳朵里头了，而时间一久，这种耳濡目染的效果，就非常明地显示出来了，有为数不少的群众，就自觉不自觉地哼唱起了道观里传出的小调。当然，这小调已经和道观里传唱的那曲调，发生了一些不小的变化，除了仍然有不少道家音乐的影子，同时也含有了许多当地人所唱民歌与酒曲的旋律，是一种从来都没有过的新乐曲。

而接下来，这个在当地已经发了根芽的新曲调，又像是受到了陕北说书等曲艺形式的影响，慢慢地又具有了一种讲述故事的能力——这也许是一条普遍的规律，通常，由小曲演变为某一种戏剧，大概都要这么一个中间的过程。

当然，在经过了唐宋以来千余年间的酝酿后，这个戏剧最后一次的华丽转身，应该是发生在明清期间的某一个年头（称明朝洪武年间者有之；称清朝中期者有之。）这就是清涧道情的真正的问世。显然，这最后一次的脱胎换骨，应该是受到了周边一些早期戏剧的影响。因为，即便是像如京剧这样的国粹，也还是离不开一些外部因素的催生。而清涧道情最终能够升华为一种有拉有唱，有表演，有道白，还有着一些舞蹈动作的戏剧之形式，那可真是犹如鲤鱼跳龙门，给整个一条清涧河流域的居民都增光添彩了，外界人从此就知道了，在蓝石头河床两岸的清涧河流域，有一种好听的戏剧，已经存在了好几百年了，叫清涧道情！

那么，这个被当地人夸得比花儿还美丽的清涧道情，又是怎么着给自己的土地和居民增光添彩的呢？有一首在全

中国都闻名的民歌，叫《翻身道情》，人们一定是听过的！那一首《翻身道情》，就是由清涧道情改编的。那是1943年，鲁迅艺术学院里的一千人，编写了一个反映减租减息的秧歌剧，叫《减租会》，这个戏一下子在延安城演红了。而《翻身道情》就好像是这个戏剧的主题曲。这一来，清涧道情是想不出名也不行了。

“太阳一出来呀，
哎咳哎咳哎咳哎咳哎咳哎咳，
满山红哎哎咳哎咳呀，
共产党救咱翻了哟翻身哎咳呀。”

这里边是不是充满着清涧道情的韵味和旋律呢？

那么，在1943年以后的日子里，清涧河两岸的人们，又是怎样把自己心爱的戏剧，唱出了另一番境界的呢？

这就要分为两种情况来说了。在公社化时期的那一段，人们居住在各自的村庄里，就只有在农闲季节的正月里，才集中人力物力唱道情。可后来的情况变化就大了。后来，农民都进城务工了，那道情也只有城市的广场里演唱了。在古代，人们形容城市的繁华，常常说两个词，一个是三街六市，还有一个就

是千门万户了。其实，城市才真正是能够给一个戏剧可以安身立命的地方，而这个蓝石头河床两岸的清涧河流域，就有着三座花团一般锦绣的城市：曰清涧城，曰延川城，曰子长城。如今，人们只要是踏进了这三座城市里，则保管马上就可以发现有许多人在城里边唱道情。其实，道情在清涧河流域的城市里演唱，自然是再正常不过了，清涧河流域本就是清涧道情的老窝。要不然，为什么要叫做清涧道情呢？可如今的情况是，清涧道情早已就不仅仅是在清涧河流域的城市里演唱了。

首先，在高原上最为繁华的延安和榆林这两座美丽的城市里，道情便早已以占领者的姿态，登上了其娱乐世界的舞台——而其中最为可喜的是，道情演唱中最为要命的语言障碍之问题，也已经顺利解决了。原来，清涧道情一直走不出清涧河流域的一个要害，就是语言方面的障碍——历史上，这个道情都是以清涧方言演唱的。可清涧方言只有在清涧河流域的清涧，延川和子长这三个地方，被土著的人们喜欢的不得了。而一旦要离开了这三个县，大家的反映基本是：“听不懂！”因为在这一个方言

奇怪的发音中，一律是“基 欺 希”，“资 雌 思”和“知 蚩 诗”不分的。如此，这道情就是再好听，别人也常常听不懂，那些人究竟唱的是啥？所以，这道情便几百年都没有走出清涧河流域这一个特殊的生态文化圈。

可现在好了。现在，在延安和榆林街头演唱道情的演唱者，虽也是一些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不同年龄的人，可他们全都出生新社会，都念过小学，初中，或高中。如今，他们离开了自己的村庄，便主动放弃了那些难懂的口音，基本上都使劲地“咬”着一些似是而非的“京腔”，这样，从他们嘴里出来的道情，便算是基本上可以“道清”了，就再也没什么语言障碍了。而清涧道情一旦走出了这一个局限，那前途就显然是不可估量了。为什么？因为它实在是太的好听了。

在中国，人们要形容什么事物的出色，常常会采用一种南北对照的方式。比如唐宋时期的禅宗，就有北宗南宗的区分。比如现代的文学评论界，就有“南有胡风，北有胡采”的说法。那么，在地方戏剧这一块，是不是也可以有一个什么突出的说法呢？比如说：“南有黄

梅戏，北有清涧道情”呀。显然，黄梅戏已经天下闻名了，但又有谁能够断言，在未来岁月某一天，清涧道情就不能和这个黄梅戏相互媲美呢？

当然，仅仅目前的状况，清涧道情还是难以媲美黄梅戏。黄梅戏有天下闻名的严凤英，有尽人皆知的《天仙配》，那清涧道情又有什么呢？它六十年代有过一个《赛畜会》，是比赛给生产队喂养牲口的。八十年代有过一个《接婆姨》，是反映生产承包责任制的。两出戏剧也都在西安城里演出过，很火爆，还灌了好听的唱片，高音喇叭到处放，但并没有形成全国的影响，还是不能比黄梅戏。不过，透过现象看本质——黄梅戏的本质在于其轻柔，细腻，与千回百转的婉约与优美。那清涧道情的特色又在哪里呢？清涧道情的美妙，就在那回肠荡气的旋律中，有一股从骨子里流出的苍凉和震撼人心的力量。

当然，清涧道情还没有出现像严凤英那么出色的演员，也没有像《天仙配》

那样千古传唱的剧本。可是，就是在清涧河流域的土地上，却一直流传着这么一句令人们为之动容的歇后语：“背上捣蒜钵子唱道情——尽心办哩”。

本来，唱道情是不需要什么捣蒜钵子的。谚云：“米脂的婆姨，绥德的汉，清涧的石板，瓦窑堡的碳”。清涧河流域的石板在天下有名声，清涧河流域的捣蒜钵子，也许可以比别处的捣蒜钵子更优质，可你就是天下第一的好捣蒜钵子，那又和唱道情有什么相干呢？关键是，后面还有“尽心办哩”这么几个字！其言下之意么，就是在蓝石头河床两岸的清涧河流域，唱道情是有着广泛和深入的群众基础的。那里的人们为了把道情唱好，是会要人出人，要力出力，会想尽人世间所能想出来一切办法的。而全体人们的心中要是蕴藏了这么一种伟大的精神，那可就会是一种惊天地，泣鬼神的力量了！

如此，则清涧道情，是不是也终会有一天，能够传遍天下呢？

清涧河流域童谣集粹

◇ 王淑玲 搜集整理

摇篮曲

毛娃睡觉觉

噢，噢，噢，

毛娃睡觉觉，

南山里下来个老道道，

头上戴个草帽帽，

身上穿个蓝袄袄，

胳膊褶里夹了根木条条。

毛娃瞌睡睡

嗯啊嗯，毛娃瞌睡睡，

睡着了妈妈对面山上掐穗穗。

掐得穗穗喂老牛，

喂得老牛肥肥的，

耨地耨得匀匀的，

麦子打得多多的，

磨面磨得和雪的，

馍馍蒸得和斗的，

吃得我娃和虎的，

肚肚饱得和鼓的，

爱得拦羊的和狗的。

游戏歌

倒对

倒对，炒菜，

麻油炒的好香菜。

舅舅来，没好吃，

杀公鸡，公鸡要叫鸣；

杀草鸡，草鸡要下蛋；

杀鸭子，鸭子要凫水。

扯扯倒倒

扯扯，倒倒，

扯倒外婆家老枣树。

舅舅打，妗子骂，

外爷外婆说：“霎打霎骂，

抓上两把瞌绌绌枣滚回家。”

一走走到个庙沟岔，
坡里拾得个鸡腿巴，
啃了两年没啃下，
拿回嗑给外爷做个烟锅把。

捞捞饭

捞捞饭，打豆腐，
锅头上坐个老太婆，
门上站个吹鼓手，
哼唧咕咕要吃两碗热豆腐。
豆腐不熟，饿的老婆瞋绌，
豆腐熟了，吹鼓手走了。

忒儿飞飞

虫虫咬手手，
鸭鸭喝水水，
忒儿飞飞……

打我的手变花狗

打我的手，变花狗，
花狗起来咬你的手，
花狗屙下你的肉，
花狗尿下你的酒。

燕蜕皮

燕，燕，
蜕皮来，
蜕了一张又一张。

摇铃铃打瓦瓦

摇铃铃，

打瓦瓦，
谁笑下（hà），
谁按眼。

点豆点毛蚰蜒

点豆点，毛蚰蜒，
蚰蜒花，种芝麻，
芝麻盐，核桃皮，
打豆，卖酒，你走。

开城门

甲方：城门城门几十丈高？

乙方：八十八丈高。

甲方：上的什么锁？

乙方：金刚大铁锁。

甲方：城门城门开不开？

乙方：开不开！

甲方：大刀砍？

乙方：砍不开！

甲方：斧子劈？

乙方：劈不开！

甲方：碾盘压？

乙方：压不开。

甲方：碾轱辘滚？

乙方：滚不开。

甲方：……

乙方：天上下来十二把钥匙，开开

了。

甲方：开了锁，

进了门，
大摇大摆进了城。

打月墙

打月墙，
月墙开，
亲戚笼头上马来。
叫谁来，
叫 xxx 来。

咏物歌

燕儿

燕儿，燕儿，
不吃你家面，
不吃你家米。
借个房房孵一窝子。

水鸪鸪

水鸪鸪，咕，咕，
河里下嗑洗屁股，
洗了屁股穿花裤。
穿上花裤请二姑，
请来二姑吃豆腐。

二姑二姑吃了什么饭？
吃了豆豆饭；
就了什么菜？
就了瓜菜。
二姑脑上顶个锅盖，
锅盖踢了，

二姑跑了。

蚌

蚌，蚌，
落一落，
姑娘姑娘捉一捉。

卦卦牛

卦卦牛，
出来哟，
一只角骸长，
一只角骸短。

月亮月亮跟我走

月亮月亮跟我走，
我给你担水饮马走。

雁雁摆溜溜

雁雁，摆溜溜，
红袄袄，绿裤裤，
谷米捞饭狗肉肉。
我一碗，他一碗，
剩下你娃没碗碗，
拿起个碗碗没瓜瓜，
拿起个勺勺没把把。

花狗白狗快出来

花狗白狗快出来，
我把你妈背出来。
白狗出来跟山来，
花狗出来照门来。

锤锤雀雀

锤锤雀雀，
补补纳纳，
有的穿上，
没的冻死。

狼来了虎来了

狼来了，虎来了，
蛤蟆背着鼓来了；
什么鼓？花花鼓，
撵着鸭子叫咕咕。

猫来了，兔来了，
公鸡戴着花来了；
什么花，鸡冠子花，
掐（qi n）了老鼠的尾（y）巴巴。

太阳太阳晒我来

太阳太阳晒我来，
我给你担水饮马来；
马儿饮的饱饱的，
你把我晒得好好的。

颠倒歌

说胡儿

说胡儿，话胡儿。
老公鸡下的个蛮牛儿，
跟狗走，吃猫奶，
半夜里看见个人咬狗，
挖起狗，打石头。
石头起来咬了个手。

布袋驮上毛驴走，
一走走到城里头，
死下个骆驼剥得个牛，
锅里熬些鱼骨头，
荷上笊篱偏狗油，
偏得二两猪香油。

吃滚水

吃滚水，喝油糕，
张三吃了李四饱，
撑得王五满庄跑。

上枣树

上枣树，砍柳棍，
砍的二十四根圪针棍。
有人说我话说反，
两腰把你的棍打断。

祈雨调扫天歌

祈雨调

龙王爷佬下雨了，
毛毛细雨早早下。
大河晒小了，
小河晒干了，
蛤蟆蚯蚓渴死了。

龙王爷佬下雨了，
毛毛细雨早早下。
南瓜葫芦晒绌了，
柴柴草草晒焦了，

庄稼苗苗晒死了。

龙王爷佬下雨了，
毛毛细雨早早下。
毛脑女子晒黑了，
光棍后生不娶了，
寡妇老婆后走了。

龙王爷佬下雨了，
毛毛细雨早早下。
树梢着火了，
锄头高挂了，
耕牛全都卧圈了。

扫天歌

一扫阴，二扫晴，
三扫扫的个老红天，
云彩走到四边里，
太阳照在当天里。

扫风歌

风气婆婆霎刮了，
我推碾，你哄孩儿（xìng er）。

风气婆婆霎刮了，
我推碾，你睡觉。

……

育人歌

娃娃乖

娃娃乖，
惹人爱，
核桃枣儿满怀揣；
娃娃坏，
没人爱，
一屁打在红石崖。

小孩儿勤

小孩（xìng er）勤，
爱死人；
小孩懒，
跌得茅子里没人捞。

小孩懒老来懒

小孩（xìng er）懒，老来懒，
咕咕（鸡）送的花来兰，
什么花，铲铲花，
铲了小孩的尾（yì）巴巴。

窑畔上下来个花婆姨

窑畔上下来个花婆姨。

甲：到我家串来。

乙：顾不上。

甲：做什么哩？

乙：扎花绣叶儿哩。

甲：出嫁谁哩？

乙：出嫁我家二女哩。

甲：给谁家？

乙：给马家。

甲：马家不是一家好人家，

乙：啐过怎价打发给。

……

丙：叫你女扫脚地，

挖开壘壘儿洗鼻子；

叫你女儿搂柴，

丢（yà）了一只花鞋；

叫你女操菜，

操得一根鞋带；

叫你女照葡萄，

葡萄底下吊狐妖；

叫你女照茄子，

茄子地里和痼子；

叫你女照辣子，

辣子地里学瞎子。

勤来勤咯的勤大嫂

勤来勤咯的勤大嫂，

睡得迟来起得早，

前院后院打扫好，

娃娃穿个绣花袄。

客人来，

先安桌子后炒菜，

炒了两盘香菠菜；

拿起个盆就挖面，

挖的两瓢雪花面，

热水和，冷水蘸，

三圪肚两捶，就踩完；

擀得薄，切得细，

煮到锅里滴溜溜转，

捞到筷子上打秋千，

客人吃了七碗半；

剩下一碗半，

给山里受苦的送了饭。

懒汉歌

正月二月早哩，

三月四月蝻蝻咬哩，

五月六月晒哩，

七月八月熬哩，

九月十月迟啦，

十一月腊月，

人家吃上爱啦。

明年起来我咋要种哩。

帽子歪着戴

帽子歪着戴，

娶得媳妇坏；

穿衣不扣扣，

娶得媳妇丑；

鞋子趿拉着穿，

娶得媳妇贪。

头戴帽没顶顶

头戴帽，没顶顶；
身穿袄，没领领；
驴笼头裤，挽疙瘩；
没底子袜子上下抹；
趿拉板鞋，乒乒乓，
走的慢了会拉话，
走的快了打连枷。

吃饭吃不净碗

吃饭吃不净碗，
问个疤老汉（疤婆姨）；
舔碗不舔勺把子，
美美的打你一叉子。

新三年旧三年

新三年，
旧三年，
缝缝补补又三年。

穷死饿死

穷死饿死，
不能捡东捏西。

小时偷针针

小时偷针针，
大了抽筋筋。

拄棍拄个长的

拄棍拄个长的，
攀伴攀个强的。

跟好人出好人，
跟上蛮婆学跳神。

花喜鹊尾巴长

花喜鹊，
尾巴长，
娶了媳妇忘了娘。

亲情曲

山鸡山鸡嘎格哩嘎

山鸡山鸡嘎格哩嘎，
鸽了王家的扁豆花。
你骑骡子，我压马，
跟黑到了外婆家。
外爷外婆不在家，
妗子把我招待下。
妗子给我和面哩，
我给妗子烧火哩，
我嫌妗子的手糟（脏）哩；
妗子骂我人种子，
我骂妗子秃顶子；
我把妗子的盆打烂，
妗子把我的鞋揩（chà）烂；
我给妗子箍盆哩，
妗子给我补鞋哩。

亲不过的姑舅

亲不过的姑舅，
香不过的猪肉，

姑舅来了，
猪肉藏（tái）了；
姑舅走了，
猪肉臭了。
猴娃猴娃搬砖头
猴娃猴娃搬砖头，
砸了猴娃脚趾头。
猴娃猴娃你霎哭，
给你娶个花媳妇。
娶下媳妇哪达睡？
牛槽里睡；
铺什么？
铺簸箕；
盖什么？
盖筛子；
枕什么？
枕棒槌。
棒槌滚得骨碌碌，
猴娃媳妇睡得呼噜噜。

哇鸣哇咚咚嚓

哇鸣哇，咚咚嚓，
新媳妇回来快坐下（hà），
饴饴压得圪巴巴，
你要吃啥就吃啥。

柳叶眉杏核眼

柳叶眉，

杏核眼，
樱桃小口一点点。
香炉鼻子顶针口
香炉鼻子顶针口，
梅花耳朵爪溜溜，
两只眼睛黑豆豆。
鼻子圪嘟嘟
鼻子圪嘟嘟，
像个你姑姑；
眼眼黑豆豆，
像个你舅舅；
耳朵圪抓抓，
像个你奶奶（ni ni）；
口口圪甜甜，
像个你姨姨。
跳的好吃油糕
跳的高，吃油糕；
跳的低，吃素糕；
不低不高吃个热火烧。

邻里歌

麻渣糕

麻渣糕，
灶火里烧，
人来了，
不敢刨；
人走了，

烧焦了。

烂木头河

烂木头河，断脱个狼；

支山坪，噙（tiú）了个孩儿（xìng er）；

八斗盆，没夺下；

赵家崖腰，咬得哎哟；

贺家圪崂，照起吃了；

驼巷圪崂，撂下个得佬（头骷颅）。

刘大锤

窑畔上下来个谁？

下来个刘大圪垛锤。

到我家串来嘛，

怕你家屁咋咋狗咬哩。

荷上棍棍打，

棍棍挑皮袄；

皮袄穿上，

怕虱虱咬哩；

让你家婆姨寻来，

我家婆姨筛灰倒尿叫狼噙（tiú）得嗑了。

那敢撵哩，

撵了七架圪塔八架山，

捡的一只耳朵朵，

回来煮了一锅锅，

吃了一肚肚，

扞了一裤裤；

河里下嗑洗裤裤，

蛤蟆蚯蚓钻了一裤裤。

秃骨碌牛之一

秃骨碌牛，

秃骨碌铍，

秃老子耕地秃儿拿（拿：拿粪）。

送饭来了个秃妈妈，

罐子里提些秃圪塔，

背心里背个秃娃娃，

家里还有四十八的个秃当家。

秃归秃，造有福

前山里糜子后山里谷，

打的三帽两鞋够咱吃。

秃骨碌牛之二

秃骨碌牛，

秃骨碌铍，

秃头老子捉耩把，

秃女子点，

秃老婆拿，

秃小子跟上打土疙瘩。

黑字歌

说起个黑，记起个黑，

黑家抓有个黑小子，

黑家庄有个黑女子。

黑里来了个说媒的，

黑天半夜说成了，
鸡叫三鞭（c n）引来了。
引人的骑个黑叫驴，
送人的骑个黑羯牛，
黑蹄黑爪黑角髅，
黑吹黑打黑里走。
黑轿黑毡黑洞房，
黑天打洞拜花堂。
养下一群黑小子，
长大了都成了炭窑子。

猫猫锅巷里坐

猫猫锅巷里坐，
炕头坐个老俩口，
地下站个小媳妇，
门跟前喂着猪和狗，
槽上拴着骡马猴，
大门口站着吹鼓手，
园子里种着葱蒜韭，
打了稻黍喝烧酒，
收了芝麻喝香油。

绕口令

墙上挂只斗

墙上挂只斗，
地下卧条狗。
斗掉下来扣住狗，
狗翻起来咬住斗。

不知是斗扣狗，
还是狗咬斗。

数字歌

一打一红花果子

一打一，红花果子；
二打二，红绸袄子；
三打三，莲花牡丹；
四打四，一个铜钱四个字；
五打五，五月初五过端午；
六打六，六口馍馍六口肉；
七打七，七个小孩去看戏；
八打八，八十老婆想娘家。
九打九，九九重阳喝烧酒；
十打十，来了十个俊女子，
穿红的，戴绿的，
白脸脸，花眼眼，
一个一个赛天仙。

九九歌

头九二九不算九，
三九四九阎（há）门叫狗，
五九六九水走浮头，
七九八九阳河看柳，
九九再一九，
犁牛遍地走。

（栏目责编 朱合作）